

孫克兵學新論



孫克兵學新論

田蘊蘭教授贈

李浴日編

世界兵學社發行

KARL VON CLAUSEWITZ

編者序

孫子與克勞塞維慈同爲世界的兵聖，其書俱稱爲東西兵學的代表作，這是人人所週知的了。孫子兵法產生于中國，却成爲東方兵學體系的柱石，克氏戰爭論誕生於德國，却成爲西方兵學體系的軸心，就時間說，他倆是「先後輝映」，就空間說，是「東西媲美」，「兵學雙璧」的妙喻，不是虛發的吧！

可是真理并不爲時間所限，亦不爲空間所限，孫克兩氏兵學的光芒早已放射於全世界每一個角落了。

近年來中國兵學界出版關於孫子研究的專著，層出不窮，關於克氏戰爭論的譯本，亦有好幾種，如翟壽禔的「大戰學理」，訓練總監部的「戰爭論」，陸軍大學的「戰爭論」，黃煥文的「大戰學理」，柳若水的「戰爭論」，傅大慶的「戰爭論」。(後兩種譯本，僅出有上冊，尚缺下冊)，此外尚有我正在逸譯中的「克勞塞維慈戰爭論綱要」(成田賴武著)，至關於孫子與克氏兵學的研究論文，散見於各地報章與雜誌上爲數亦不少，惟讀者爲時間與空間所限，往往未能一一盡窺，不無遺憾！且以這浩瀚的作品，又待取捨校正和編序，以便讀者之研究，這一件工作竟又輪到我的崗位來了。在這書裏，除已發表的作品外，尚有特約稿數篇，這是值得一提的。

以下讓我把孫、克兩氏兵學分開來作一些評論：

孫子生於周敬王的時代，即距今二千四百餘年的當時，以書法的艱難，沒有紙，也沒有筆。

在兵學上竟能完成這一部不朽的名著，真令人驚嘆不置。日本研究家曾譽爲：「不朽不滅的大藝術品」，又爲千古來帝王的神本，將相的神本，及其他一切鬥士猛士的神本。」可見是書的價值。迄今譯本已遍於英、美、法、蘇及德、日等國，尤以日本小鬼子最爲傾倒。

我國兵書，有所謂「七書」者，（可稱爲兵學叢書或兵學集成）即：孫子、吳子、尉繚子、六韜、三略、司馬法、李衛公問對等，就中以孫子爲「鶴立雞羣」，其他六書雖各有特色，但在軍事哲學上却比孫子差得太遠了。

○孫子的不朽，自有其原因在，即他所建立兵學理論，僅是原理原則，不涉於枝葉末節，以此供人而做千變萬化的妙用。故它的原理原則，就是在現代的總力戰上，立體戰上，依然可以適用。總之，它是不因時代的推移，而失掉它的生命。

可是孫子全書，迄今亦非無可非議之處，而爲我們應澈底清算的，就是他所說的「伐國」及「掠鄉分衆，廓地分利」的思想，不待說，這是古代封建軍事主義的表現，亦今日所謂侵略主義，（克氏亦犯此種毛病，讀者一閱該書，便可瞭然）。可是今日中國的戰爭思想是進化爲反封建的、反侵略的救國救世之民主主義的戰爭思想了，詳見拙作：「中山戰爭論」。

要之，孫子這部書是百分之九十九可取的，它是我們民族的傳家寶，今後我們應切實奉爲兵法圭臬，國防指針，不應再以懷疑學派的態度，來吹毛求疵，信口雌黃，說它是什麼杜撰的了。尤其我覺得最可笑的，竟有人臆斷它是戰國時代山林處士所爲，我總想不出從狗嘴裏可以掘出象牙來，以一個沒有實戰經驗的普通處士而可以寫出這一部不朽的軍事名著。尤其是這種論調是使國人失掉對它的信心，以至輕視它的真理，於民族國家是有損無益的。

其次說到克勞塞維慈的戰爭論：

兵學家真是不易多見，在孫子二千多年後，歐洲兵學界裏，才有德國克勞塞維慈的出現。克氏在十九世紀之初，以十二年的長時間來完成這部戰爭論，使兵學起了劃期的發展，真是孫子以後的第一人。克氏的軍事天才，除今日我們從他的遺著中領略到外，即當時彼的良友格奈塞瑙將軍致書魯登柏格亦說：「克氏奇才，實是國家的棟樑，倘若我不克居軍之最高位，願隸克氏而爲下屬。」可見克氏的見重於當時。克氏一生無赫赫之戰功，當一八三〇年德法戰爭有再發之兆，德皇會內定格奈塞瑙爲最高指揮官，克氏爲總參謀長，這正是他立功的良機，惟戰事未發，已於一八三一年與世長辭了。

克氏的戰爭論，自問世以來，所傳得各國兵家的好評，茲可不贅。惟據我今日對克氏這部遺著的研究，認爲它確是一部不朽的武力戰或軍事戰的名著，不是把政治戰、經濟戰、思想戰及武力戰治於一爐的全體性戰爭的書。可是現代戰爭已由過去的單純武力戰進化爲全體戰。克氏在其著作中，雖說：「戰爭是政治的繼續」，但他是側重於外交方面，並沒有論及內政應採取如何方針。雖有多少關於經濟戰、宣傳戰與間諜戰的言論，但分量上未免太不夠了。再就它在武力戰上而說，因爲克氏的眼界太局限於大陸，所以他沒有提到海軍問題，陸軍與海軍聯合作戰問題。又因爲時代的關係，沒有談到空軍，亦爲必然之事。還有一種最壞的影響，就是他過度頌揚「絕對戰爭」的思想，力斷「戰爭爲暴力無界限的行使」，及反對戰爭哲學中混入「博愛主義」，因此養成德國軍人極端殘暴的性格，表現於上次歐戰如此，即在這次歐戰也是一樣，歐洲文明殆爲納粹所摧毀了，所以我們研究克氏的理論應排除其渣滓，攝取其精華才可。

可是克氏的戰爭論雖是一部陸戰的書，其中却有許多原理原則也同孫子一樣的不朽，而可以應用於現代戰爭的各方面，全世界的軍人們依然要當爲必讀的兵經。

其次就孫克這兩部著作的形式說，孫簡而克詳，就所用的哲學方法說，克氏接受黑格爾的辯證法，孫子的也合乎辯證法。惟孫子的兵理則比克氏高深得多，他日有暇，容作詳談。還有：孫克的著作均有其獨特的作用的，即孫氏爲引起吳王注意，於書中每舉吳之世仇爲喻。如說：「以吾度之，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於勝哉？」又說：「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濟而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克氏爲喚起德人運用其戰理而報復德國世仇——法國，便以對法作戰而結束全書，智者用心，東西同一。

孫子逝了，克氏逝了，他們偉大的精神遺產猶閃耀於人間。孫子而後不知發生過多少次戰爭，克氏而後也不知發生過多少次戰爭，在過去的戰爭中，曾按勿提，惟在這次戰爭中，我們却深深地感覺到他們太忽略武器的重要性，即他倆沒有強調應如何發明新武器，以促進戰爭，如何使用新武器發揮最大的威力，以博取戰爭的勝利。武器在他們當時還沒有表現着特殊的驚人力量，即一生在中國鐵器（仍是戈矛、刀戟之類）剛剛使用於戰爭的春秋時代，一生在步槍火砲剛剛使用於戰爭的歐洲十九世紀之初。今日的戰爭是科學戰爭，是工業戰爭，沒有科學（且要發達）便沒有工業，沒有工業（且要發達）便不能製造新武器，沒有新武器，（且要質量第一）簡直不能參加現代的戰爭，所以今後我們爲建設必勝不敗的武力，就要認識孫克兵學的缺陷，而積極發展科學，發展工業來建設機械化與摩托化的新部隊才可。

憧憬於虛無縹緲之和平的中國人們呀！你們是要受戰鬥的學術——孫克兵學的洗禮了。我老實告訴你，今後的世界是不會永遠和平的，你們還是空談和平，坐讓敵騎蹂躪，抑是腳踏實地來接受戰鬥的學術，起而自強自衛？其實以今日的中國來說，非發展兵學不足以起衰振廢，非發展

兵學不足以立國強國，非發展兵學不足以爭取中華民族的生存和解放。

李浴日

序於桂林，衡陽旅次
時民國卅二年六月廿日

一、在此我應向本書各位作者致最誠懇的謝忱。倘若由此而引起讀者研究的興趣，那於願已定了。

二、本書各篇排列的次序係以文章的性質爲標準，各篇原用譯名，頗有出入，爲求劃一，以便閱讀，概加以標準的更改，尙望作者原諒！又本書因篇幅關係，臨排時，又將文稿五篇割愛，抱歉殊深！

編者附識卅二年六月

再序

現在雖已進入原子戰爭時代，但孫子與克勞塞維慈的兵學依然有其不朽的價值；雖說將來原子彈有不用之可能，但不管在將來任何戰爭中，尤其是在現階段軍事上，他倆的兵學却為每一陸海空將校必讀的經典。

本書原名「東西兵學代表作之研究」，刊行於一九四三年之詔關，現改名「孫克兵學新論」再版，曾抽出有時間性的論文，如陳縱材先生：「以孫子兵法分析德國五年來之軍事行動」及拙作「從孫子兵法分析敵人進攻粵北的潰敗」兩篇，另徵得楊耿光先生的同意，編入其大作：「孫子的戰術思想」一文。這是要請陳先生原諒，并向楊先生致謝的。

我自還都以來，已先後出版了「克勞塞維慈戰爭論綱要」及「孫子新研究」兩書，惟覺得為增進讀者對這兩大巨人的遺作了解，還有把本書再版的必要。在這裏，我覺得把我們兵學界的良師益友的作品編在一起出版，不勝愉快之至。其中如楊耿光先生，吳石先生，萬耀煌先生，林薰南先生，徐慶譽先生，蕭天石先生，譚彼岸先生，李純青先生都是多年的良師益友，惟有林夏先生則未見面，彭鐵雲先生當時雖近在咫尺，亦無緣識荆，僅有通問而已。

最後，謹祝本書各作者康健，并望讀者賜予指正！

李浴日
一九四六年十一月
於首都

孫克兵學新論

目次 田蘊蘭教授贈

編者序

再序

孫子之部

孫子的價值·思想與西洋兵法	·····	金典戎(1)
孫子的特色及價值	·····	林夏(15)
孫子兵法與現代戰爭	·····	徐慶譽(33)
孫子兵法的解剖	·····	李浴日(52)

孫子的戰術思想	楊杰 (59)
孫子兵法的另一看法及未解的一句	譚彼岸 (78)
孫子兵法在英美	李浴日輯 (86)

克氏之部

克勞塞維慈戰爭論之研究	吳石 (91)
如何研究大戰學理和我們怎樣學克氏	林薰南 (130)
讀克勞塞維慈戰爭論雜記	萬耀煌 (140)
克氏戰爭論是腓特烈戰爭與拿破崙戰爭的結論	松村秀逸著 李純青譯 (146)
克氏軍事天才論闡微	蕭天石 (159)
孫克兩氏兵學思想的比較及其批評	彭鐵雲 (171)
孫克兩氏兵學思想之時代背景及其影響	陳南平 (178)

孫子之部



子孫師大學兵

孫子的價值 · 思想與西洋兵法

金典戎

第一 孫子價值

中國之有兵法，始於黃帝，史載黃帝經七十戰而定天下，歷代史書的藝文志裏，關於黃帝兵法的記載，種類很多，可是我們沒有方法看到這些書。相傳黃帝之臣，風后氏有兵法握奇十三篇，爲宋以後一般研究兵學的人所祖述，但我們詳察他們的文字，或許是依托唐朝獨孤及（唐，洛陽人，字至之，天寶末舉高第，補華陰尉，代宗以左拾遺召，既至，上疏陳要政，改太常博士，歷任濠舒二州刺史，以治課加司封郎中，徙常州，卒諡憲。及喜鑿拔後進，性孝友，爲文彰明載善惡，長於議論，有毗陵集。）的八陣圖而成的一部偽書。所以漢志、隋志、唐志都不書，而唯宋志載有之，帝王世紀說：「黃帝得風后氏於海隅，遂登以爲相。」那末風后是否諳兵法，尙是一個疑問。又有封胡氏五篇，漢書藝文志已決定它是爲書。又有力牧兵十五篇，史記說：「舉風后，力牧，常先，大鴻以治民。」班固說：「力牧，黃帝臣也。」帝王世家說：「黃帝夢人執千鈞之弩驅羊萬羣，寤而嘆曰：夫千鈞之弩，異力者也；驅羊數萬羣，能牧民爲善者也。於是依占求之，得力牧於大澤，進以爲將。」又有鬼臾區三篇，鬼臾區是黃帝臣，是占星之官。在上面這些記載中，只有力牧之書，或許比較可靠。黃帝之後，又有太公兵法，但這些兵法的內容如何，現在沒有方法去考證發現，其中或有流傳，則偽書的成分多，真書的成分少，當然不能代表當時

軍事思想。我認爲古代兵法中，最可說最完備的，還只有孫子十三篇一種；這部兵法，不但是孫子在兵學上造詣的結晶，也是集中國古代兵法精華的大成。所以我們讀了孫子兵法，就等於讀了中國古代的全部兵法一樣。

國故學者，對於孫子十三篇的懷疑，在我們研究兵學方面，並沒有什麼關係，因爲我們研究十三篇，並不是以孫子的本人爲中心，而是以十三篇的內容爲精神，只要內容方面，在兵學上有千古不磨的指導精神，就是值得我們來研究的一部兵法，否則，即使是一本真書，但在兵學上沒有什麼貢獻，也僅是一部真書而已。因此國故學者說孫子並無其人，我們可以不加可否，又說孫子之書，是戰國相傾之說，我們也不覺得沒有理由。但如有人說：孫子之書在兵學上沒有一點價值的話，我們則要拿孫子的每一句話，來和他們爭辯。要是孫子之書，確是戰國相傾之說，而托名於孫武，那末我們只能認爲孫子走運，竟做了中國千古的兵聖，絕不因此而減少十三篇的價值。孫子之書，據史家的記載，認爲除了十三篇以外，還有各種遺文流傳，周禮注記說：孫子有八陳，有革車之陳。隋書經籍志說：孫子有雜占六甲兵法及八陣圖一卷，孫子算經三卷，唐書藝文志說：孫子有兵法提要，這些書我們現在搜集不到，不能判斷其價值；因此，也無從和十三篇參照來研究。我以爲現在我們研究孫子兵法，只能以十三篇爲基幹了。

孫子以後，兵家迭出，但是那些兵書，都不能超乎孫子以上。宋朝元豐年間，把太公六韜，尉繚子，吳子，司馬法，黃石公三略，李衛公問對，以及孫子十三篇等七種兵書，定名武經七書。大概以年代定次序，以六韜爲第一書，孫子爲第二書，吳子爲第三書，司馬法爲第四書，黃石公三略爲第五書，尉繚子爲第六書，李衛公問對爲第七書。後來國子司業朱服，（宋，烏程人，字中行，熙寧進士，元豐中爲御史，章惇欲見而用之，不可，尋劾之。紹聖初，累官禮部侍郎，知廬州，坐與蘇軾游，貶興國軍。）則以價值定次序，又把七書次序改爲孫子第一。明朝洪武三

十年，太祖令國子監將武經七書刊呈，並詔勅將門子弟誦習，以爲研究武學的典籍，洪武三十一年，劉寅（明，崞縣人，洪武進士，所著三略直解，頗能發揮黃老沉機觀變之旨，參考諸本，註其異同，較他家特爲詳盡。）又把七書註解，稱爲武經七書直解。朱服把孫子列爲第一書，劉寅的直解，也以孫子爲第一，我覺得這種排列的方法，很有見地。因爲孫子的書，較其他六書，都來得博大精深，包羅宏富，語雖簡約，意義却非常深長，完全是原則的說明；而且這種原則，到二十世紀的現代，還是萬古如新。我們如果從戰爭思想方面來研究，孫子兵法的原則，不但適用於現代的作戰，而且成爲將來戰爭的指導精神。梅國禎（明，麻城人，字克生，少雄傑自喜，善騎射，舉萬曆進士，除固安知縣，擢御史，唘拜反，詔遣李如松爲提督往討之，命國禎監其軍，如松用國禎謀，大破賊，唘拜自焚死，論功擢太僕少卿，累選兵部右侍郎，總督宣天山西軍務卒。）說：「古今兵法，毋慮數十百家，世所尊爲經者七，而首孫子。」又說：「古今兵法，盡於七經，而七經盡於孫子。」茅元儀（明，歸安人，字止生，號石民，崇禎中佐孫承宗軍務，歷官副總兵，守覺華島，旋以兵譴，遣戍漳浦，邊事急，請募死士勤王，爲庸奸所忌，悲憤縱酒而卒，有嘉靖大政類編，平巢事蹟考，藝語甲編，西峯談話，青油漫史，福堂寺貝餘，石民四十集。）說：「前孫子者，孫子不遺，後孫子者，不能遺孫子。」可見孫子十三篇的價值，古今均有同感。

第一 孫子思想基礎

孫子思想的基礎，在十三篇裏沒有明顯的說明，因爲十三篇，是一部關於如何應用原則的書，所以解釋得非常簡略，孫子爲什麼不詳加解釋呢？我以爲是由於爲進呈吳王的關係，他爲取得

吳王的信用，非把用兵的要訣，作一個詳盡的介紹，才能激動吳王的感情，而對他重用，如果作長篇大論的講解，對於急於興兵復仇的吳王，（不是一位兵學的研究者），倒沒有多大的作用。

孫子的基本思想怎樣呢？有否受着過去的哲學影響？歷來研究孫子兵書的人，對於這一點，都沒有深刻的發揮，照我個人的意見，以為孫子思想的構成的基礎，乃受着黃帝、老子、和周易的影響非常之大。

黃帝兵法的精髓如何，我們因為沒有正確的材料，無從加以判斷，或許十三篇中有一大部份，就是轉述黃帝思想的。但這種推想，對於我們研究孫子的思想，並沒有多大幫助。我認爲黃帝之所以能代神農氏而帝天下，完全是從戰爭中得來的。換句話說，戰爭是立國的基礎，不能戰爭，就沒有國家，國家是爲戰爭而存在，戰爭是國家的工具。我們翻開古今中外的歷史，來看一個民族的形成，全是由於不斷的戰爭，一個朝代的興替，也由於戰爭的勝敗，不但中國社會的歷史演變是如此，西洋也是如此，於此可見戰爭是社會進化的動力，而是任何一個時代不能避免的。據西洋專家的估計，自有歷史以來，三千四百餘年中，（以西洋爲根據）僅是三百三十餘年沒有戰爭，其餘的時日，全在戰爭狀態中，所以二十世紀的社會，可以說是過去不斷戰爭的結晶，將來的時代，也正由二十世紀的戰爭，在那裏孕育着。

黃帝以實戰的經驗，奠定了他對於戰爭本質的觀念——就是戰爭爲立國的根本，這種觀念，雖聖人如湯武，也不能不以戰爭來收拾天下的殘局，取人之國而代之，孫子在當時，受着這種觀念的影響非常之深。所以他在十三篇裏，開宗明義第一章就說：「兵者國之大事也，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這一名言，在表面上看起來，似乎僅說明社會中有戰爭那回事存在着，而沒有說明戰爭的本質。我以為是誤錯的，理由很簡單：

一、孫子既認爲兵是大事，可見他已肯定戰爭是不可避免，戰爭有決定和改變人類生活形態的力量。

二、春秋之世，兵連禍結，戰爭佔着全部歷史，一般的觀念，都認爲戰爭是立國拓地的基本手段，是求生存生活的必要方式。所以對於戰爭的本質觀念，就無加以詳盡探討的必要了。

上面的論述，已證明了孫子的戰爭本質觀，孫子是肯定戰爭的，但因爲黃帝的兵法，至今沒有流傳，無從以實際的材料來加以引證，至于春秋時代的社會狀況，是否確予孫子以思想上的啓發，也因爲我們對孫子的身世不甚了了，尤其孫子除這十三篇以外，再沒有其他的著述，可以供我們證實這一推想的不誤。從學術的立場來看，我前面的見解，只能說是一種設想，而不是真理，因爲缺乏史料的證明。于此我不得不于黃帝之外，再找出一個有力的證據，這個證據，就是易經的戰爭思想。

「易」是變易交易的意思。「經」是伏羲氏所畫的卦，陸德明（唐，吳縣人，名元則，以字行，善明理，歷任陳隋，高祖時爲國子博士，封吳縣男卒。著有經典釋文，諸經音讀多特以爲依據。）經典釋文說：「宓犧氏（即伏羲氏）之王天下，仰則觀于天文，俯則察于地理，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始畫八卦，因而重之爲六十四。」

易經讀本註說：「卦者，掛也，懸掛物以示人，二畫雖象陰陽之氣，求成萬物之象，必三畫以成三才，但初有三畫，雖有象于交通之理，猶未盡，故重之以六畫成卦也。」可見易經原來是一部講求陰陽變易之理的玄書，究竟當時伏羲畫八卦，重而爲六十四，是否掛象以示人，現在無從研究。周文王拘於羑里，仍作卦辭，以說明每一卦的含義，後來孔子又作序卦傳，說明八卦所列次序的意義。這種排列方法，可以證明中國古代學術思想已發達到極點，從「乾」卦起一直到「未濟」卦止，所講的，完全是社會進化的原理，其間對戰爭的發生，與戰爭的意義，和現代最

進步的學說，毫無不同，孔子認為天地生萬物，故乾坤兩卦，爲六十四卦之首。萬物的生長，必須經過一番培養，尤以人類爲然，人類因爲尋求飲食，以圖生存，於是發生了爭端，這是戰爭的起源，也是戰爭的人生意義，更證明了，戰爭是改進人類生活的動力。孫子雖沒有承繼儒家的思想，（因爲孫子的生年，約略和孔子同時，孔子晚年始好易，其時孫子恐已死去。）但易經中的戰爭本質論，仍給予孫子在思想上一個重要的基礎。

孫子雖認爲戰爭是社會進化的動力，但仍以爲戰爭的方式，不只武力戰一種，如果能不費一矢，不折一兵，用伐謀來屈服敵人的意志，乃是最好的戰爭方式，萬一計謀失敗，則必訴諸武力，所以他說：「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這種思想的發生，我認爲是孫子受了黃帝七十戰而定天下，以及春秋時不斷發生戰爭的一種反響作用。七十戰而定天下，已足顯示戰爭的慘烈與艱苦，春秋時每次戰役的結果，戰爭者未必都能達到預定的目的，勝固有利，敗則亡國覆軍，所以孫子竭力倡導伐謀的戰爭，來替代武力的戰爭，以減少戰爭所及於國家的危險。

我以爲孫子這種思想的形成，還有一個現實的原因。那就是針對吳王心理而發的，吳王登台南向長嘯，可知他復仇的心理，是非常迫急。但吳在新敗之餘，國力削弱，是否能實施武力戰，頗成問題。因此，孫子以謀攻的戰法，來激動吳王重用，也未可知，如果這一種推想是正確的話。那末孫子這種超戰戰爭思想的構成，也是出於偶然的靈感。不過我以爲孫子在兵學上的造詣，非常精深，他對於黃帝時代的戰爭，以及春秋時代戰爭爆發的因素，以及最後成敗的後果，都曾加以一番研究，所以歷史因素以及時代環境，還是構成他這種思想的主要動力。

黃帝的思想以及戰果，給予孫子一個重要的影響的，就是速戰速決主義。作戰篇裏對於這一問題，解釋得非常清楚，歷史的事實，使我們認定黃帝，對四方諸侯的七十戰，決不是七十次的戰鬥，而是七十次的用兵，每一次用兵，一定是時間很短，才能取得勝利。春秋時代諸侯的暴師遠征，却又與黃帝的作戰相反，因此孫子快速論的構成，實有其至深的含義。

孫子在「兵者國之大事，」不可有動這一基本觀念下，認爲遂行戰爭，必須具備幾個戰勝條件，那就是他在始計篇所說的：「道，天，地，將，法。」孫子以「道」列爲五事之首，很有研究的價值，而且無疑地他是因爲當時社會，政治的混亂，因而應用了老子的學說。

「道」是老子哲學思想的基礎，他認爲天地萬物都生於道：「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老子對於「道」的形容是：「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強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這個「道」的性質，是無聲，無形，有單獨不變的存在，又周行天地萬物之中，生於天地萬物之先，可見老子所說「道」的作用，並不是有意志的作用，只是一個「自然」而已。「自」是自己，「然」是如此，「自然」就是自己如此，老子這種哲學思想的發生，原有其重要的歷史意義。因爲在老子前的三百年（從周宣王二十八年到周敬王二十年）間，可說是一個三百年的長期戰爭。在這三個世紀中，也不知滅了多少國，破了多少家，殺了多少人，流了多少血，而社會貧富的不均，政府對民衆則剝奪榨取，使社會入於極度不安的狀態。一般的社會思想，有憂時的，有厭世的，有樂天安命的，有縱慾自恣的，有憤世的，老子看見那種時勢，又受了那些思潮的影響，所以主張一切要返諸自然，因而他的政治思想，也着眼在「無爲」而治，以攻擊當時政府的「有爲」而治，他說：「大道廢，有仁義，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又說：「我無爲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其政悶悶，其民醇醇，其政察察，其民缺缺。」

老子「無爲」的政治學說，與歐洲十八世紀的放任主義，頗相類似，主張不干涉政策的，從他「治大國若烹小鮮」這一句話中，就可以推想出老子對於政府權能，所下的限制了。但在春秋

老子的學說，不過是一種學說而已，並沒有改造當時政治體制的力量，戰爭還是戰爭，社會混亂還是社會混亂，政府與人民之間，只有乖離而沒有協和，所以孫子雖引用老子「道」的學說，但把他折衝起來，成爲一種在當時社會環境裏，可以實現的「道」。

孫子對於「道」所下的定義是：「道者，令民與土同意，可與之生，可與之死而不畏危也。」令民與土同意，就是舉國一致的意思。政府要修明政治，顧慮國計民生，激發國民的愛國心理，提高文化水準等等，都是達到令民與土同意的手段，這樣，在戰爭的時候，才能出生死，使人民爲捍衛國家而犧牲，可見孫子的所謂「道」，是返諸實現的自然，一切政府的設施，都能合乎規律，規律是一種自然的法則，也就是「道」，不是像老子那樣，返諸自然，而是合乎自然的法則。

孫子認爲達到「道」的方法是「令」，他說：「令素行以教其民，則民服，令不素行以教其民，則民不服，令素行者，與衆相得也。」這就是說人民的一切，都要受國家的教育管理，以紀律來維持上下的感情，而做到完全服從的地步。所以孫子關於「道」的思想，雖然承繼老子的學說，但經其折衝之後，其表現在政治上的，不是干涉主義，而是干涉主義，他認爲極端的放任，不能奠定立國的基礎，這樣與老子的原意，完全相反。老子是主張絕對的「無有」。孫子主張絕對的「有爲」，也合乎自然，也合乎道。這可以說是孫子卓特的創見。孔子所作序卦傳，自此卦以至泰卦這一段，說的也是「有爲」的爲政之道，但我仍認爲在歷史的紀年上，孫子的「有爲」政治思想，還在孔子以前，所以說他是創見，並不是武斷。

道的作用，表現在作戰上的，就是上下協同一致，孫子認爲這是戰勝的第一個條件。第二個條件是天，天是「陰陽，寒暑，時制」。第三個條件是地，地是「廣狹，生死，遠近，險易」。第四個條件是將，將是「智，信，仁，勇，嚴」。孫子對於將才的要求，非常嚴格，他認爲一個將領，必須具備這五種武德，才能深明戰法，變化無窮，而取得勝利。軍形，兵勢，靈實，各篇裏所講關於原則的變化運用，孫子認爲全在於爲將者的智謀，所以他特別提示爲將的重要，第五個條件是法，法是曲制（編制軍隊區分，戰鬥序列），官道（法規），主用（軍需，軍費）。我們如果把上面的五事，加以分析，可知道，天，地，將，法者，實際上就是中國古時的日時，地利，人和的三大戰爭要素。天地是天時地利，道，將，法，是人和，十三篇的全部思想，都是發源於這一點上。

孫子兵法的妙用，就是出奇變化，這種思想的成立，是否祖述黃帝與太公的兵法，我們無法考證，惟發源於易經這一說，是比較可靠的，因爲一部易，是講變易的狀態，以爲天地萬物的變化，都起於一個「動」字。何以會有「動」呢？這都因爲天地之間，本有兩種原力，一種剛性的叫做「陽」，一種柔性的叫做「陰」，這剛柔是兩種原力，互相推擠，互相調和，於是生出種種運動，種種變化，孔子說：「剛柔相推而生變化。」易繫辭傳說：「是故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這也是說：萬物是由極簡易的，而變爲極複雜的。

孫子兵法中最精警的思想，就是奇正的原理，一切變化，都從這裏面發生。這奇正原理和易經上陰陽的原理是一樣的，孤陽不長，孤陰不生，純陽之道，只是健而無變，健之至，則衰無變則不生，自然的原理，固然如此，用兵的原理，也是如此。孫子的所謂正兵，是剛性的戰法，作戰的時候，敵人如果用剛性戰法作戰則兩剛相遇，必兵久而無功，如敵用柔性戰法，則柔能克剛，必致敗軍覆將。奇兵是利，所以孫子認爲用兵之道，奇兵與正兵必須配合起來作戰，才能像陰陽的配合而生萬物，這陰陽相合所生的結果，在哲學上，謂之萬物，在兵學上就謂之勝利。

奇正的原理，表現在實質現象上，就是虛實的運用。衝虛是奇的手段，備實是正的手段。所謂備實，就是自己先要立於不敗之地，這是正兵相合作戰的原則，自己的地位穩固以後，然後求

敵之虛而攻之，這是運奇兵作戰的原則。說得明顯一點，奇兵是求敗敵，正兵是求不敗，易經中說：「坤」有順德，就是坤有應順乎「乾」元的作用，這樣陰之能順乎陽之性，而生萬物，用兵也是一樣，奇兵必應順乎正兵的要求，方能發揮奇兵的作用，這就是陰順陽的道理。陰陽相合而生的萬物，奇正相合而生的是無窮的變化。

易經上對於陰陽這兩大原，力的配合作用，沒有明白的敘述，周文王認為陰陽既能生萬物，就可以推知陰陽配合的方式，是千變萬化的，如果僅僅是單獨的一種方式，那末宇宙間，只能有一物，而不能有萬物，孫子所說：「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的道理，也是從這種思想裏面領悟出來的。奇正配合的方式無窮，所以變化才能無窮。

現在有一般人把戰法分為兩大類：一類是剛性戰法，另一類是柔性戰法，速戰速決主義是剛性戰法，持久抵抗是柔性戰法，這種說法，是思想上最大的錯誤。其實所謂剛性戰，是指絕對的進攻或防守主義而說的，柔性戰法是指利用時空而定作戰行動而說的。換句話說：剛性戰是打硬仗，柔性戰是不打硬仗。但速戰速決主義與絕對攻擊論，是不同的。速戰速決是戰略的目的，絕對攻擊論只是實現戰略的手段，這個道理是非常明顯的，我們舉一個最好的例子來說明，德國的閃擊戰，大家都知道是速戰速決主義，但在實行戰爭的時候，並沒有打硬仗，恰恰相反的，德國只在有利的時期，有利的地點，一舉而殲滅敵人，這種方法，並不是剛性戰法。所以我要介紹給讀者一個正確的觀念，就是戰略的原理和目的，決沒有剛性與柔性的不同，戰法才有剛柔的區分。戰法的目的，是在實現戰略的目的，戰法要實現這個目的，因此戰法不能有固定的方式，更不能用純然剛性或柔性的戰法，以配合戰略目的，所謂「盡運用的能事」這句話，就是要求剛性戰法與柔性戰法的配合運用，孫子奇正相生變化原理的精神，即在於此，至其思想的成立，則敢斷言：他是領悟了陰陽相合而生萬物的哲理。

第二 孫子與西洋兵法

孫子十三篇流傳到外國去最早的時候，是在唐代，由吉備真備從中國帶到日本去時計算起來，已有一千二百多年。至於流傳到歐洲去的時候，我們無法考證，據說：法國到東方傳教的教士，曾經把孫子兵法帶回法國去，譯成法文，拿破崙大帝在縱橫歐陸的戰陣中，常手不停披的閱讀孫子。德國皇威廉第二，在他沒落的僑居中，讀着歐譯的孫子，曾經發過浩歎說：「在二十年前，倘若讀到這書，則……」據說他最受感動的是火攻篇裏的幾句話：「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怒可以復喜，愠可以復悅，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可見孫子流傳到歐洲，一定是時間很早的，所以才有譯本。

上面的引證，只是很簡單的說明了孫子流傳到外國去的史實。

孫子對於日本兵學界的影響，非常之大。日本的古代兵法，如甲陽軍鑑，信玄全集，兵法紀，兵法祕傳等書，其中心思想，都是祖述孫子。此後，註譯孫子書的非常之多，而見智見仁，各有不同。一部份日本人，認為孫子的理論，不但是用兵法的哲理，而且是一部份最好的人生哲學。自從日本接受了西洋兵學思想以後，對於孫子的解說，又有很大的進步，例如：一九〇四至一九〇五年日俄之戰，日本聯合海軍總司令東鄉元帥，於對馬的大海戰，大敗俄國的海軍，據他自己說，那次的戰勝，其陣法是應用孫子的原則，就是從孫子「以逸待勞，以飽待飢」這兩句話之中領悟出來的。現在日本對我的侵略，自外交謀略，以至於作戰，更是隨時隨地，都在應用着孫子的原則。

在西洋兵法中，我們可以找到很多與孫子思想暗合的地方，但他們究竟是否受了孫子思想的

暗示，因為沒有可靠的材料，不能貿然予以武斷的肯定。如果西洋兵法的形成，是一種自然的發展，那末我們可以斷定戰術思想的成立，中外都出於同一自然律的支配。

從戰術的演變上來研究，原人時代就有戰術，兵學家說：原始人類的狩獵行為，是戰術的雛型。在此我們就發生了一個疑問，即原人時代，人的思想，極不健全，何以會想出獵獸的方法呢？這個問題的解答，我想這一個根據，是出於人類的本能，人在天賦中，已具備了爭的天性，因此，才能發而為戰術上的行動。

人類在獵獸中，當最初一次襲擊他的目的物時，未必是成功的。其間必有許多人因為求生——獵獸，反而喪失他自己的生命。這種失敗，給予未死的人，一個重大的教訓。他們知道，用某一種方法去獵獸，既要喪失生命，就不是一種好方法，於是他們繼續研究和試驗用新的方法，直到很安全地獵獲獸類為止，因此，這種新方法，就成為獵獸的原則。等到人與人爭的時候，就是運用人與獸爭的原則，因為人類最初使用的方法，就是獵獸的原則，這種原則，可以稱之為單純的攻擊原則，但人的智力，高於動物的智力，這種獵獸的原則，也許遇到嚴重的打擊，如是人們知道真面目的攻擊，不是取勝的要訣，就另應用出奇的方法，用出其不意的手段，來襲擊敵人。所以我所定的戰術上的九個大原則——目的，攻擊，集中，機動，安全，奇襲，協同，簡單，迅速的成立，都有其一定的歷史的發展程序。人類獵獸，是在取勝，所以首先就成立了目的這個原則。為達到取勝的目的，又成立了攻擊的原則。真面目的戰鬥，未必能取勝，於是發現了集中力量，攻敵弱點的方法，這是集中原則的成立。乘敵之弱，必須明察戰機，窺破敵情微妙的變化，才能隨時隨地衝敵之虛而擊破敵人，這是機動原則的成立。要確保自己的機動，自己先要有不敗的把握，不被敵人所乘，這是安全原則的成立。自己確保了機動與安全，才能用出奇的方法襲擊敵人，這是奇襲原則的成立。奇襲的原則，是運用奇兵，以助主力的戰鬥，所以協同作戰的

要求，較諸密集戰鬥時，更為重要，這是協同原則的成立。由於大兵團的運用，指揮統御上，必須力求簡單，而攻擊重點選定，必須由正面而變為點，這是簡單原則的成立。用兵之道，久則無功，這是歷史所給予我們的教訓，在古代是如此，在現代也是如此，這是迅速原則的成立。這種解釋，也許有牽強的地方，但我們如僅從歷史發展的立場來研究原則的成立，就可以承認我這個觀念，並不是沒有根據的，如果我們從戰術的意義上來分析這九個原則的成立，那末結論必然是不同的。我所以作這樣的論述，就是要證明戰術上各個原則的成立，是在人類全部戰爭中，逐次成立的，逐次累積起來的，不是一次就形成這麼多原則的。

西洋戰術思想的完成，是在克勞塞維慈時代，中國戰術思想的完成，還在孫子的時代，而且到孫子時，已集思想的大成，到了發展的頂點。東西的戰術思想，相差竟至二千餘年，這原因在什麼地方呢？我認為：

第一是由於文化的發達：中國文化到春秋戰國時，已有偉大的成就，所以戰爭思想，也有同樣的發展。

第二是由於文明主流的內容的不同：中國的文明是精神文明，西洋的文明是物質文明，所以中國的戰爭，是以精神來推動戰爭思想的，西洋是以技術來推動戰爭思想的，這是中國軍事技術的落後的原因，也是西洋戰術思想發達過遲的原因。

孫子的戰術思想，始終站在指導的地位，過去我們沒有把他作現代的研究，以致西洋的戰術思想，反而支配了全世界的戰爭精神，現代我們努力於孫子思想的闡揚，同時以現代戰術來作對照的研究，相信在這研究之中，必能發現寶貴的結論。我過去寫孫子與現代這本書的目的，就在引起大家研究孫子的興趣，也許中國獨立自主的戰術思想，從此可以建立起來。領袖講：「大家要知道，無論甚麼時候，一切事物的原理是不變的，原則也始終如一的。好比一二三四五，一

定總是一二三四五，一加二總是等於三，一加一總是等於二。所以古今中外的戰術戰略，無論化學利器發明怎樣利害，儘管戰爭的情形和所用的武器怎樣不同，但是戰術戰略的原則，始終不會變更。所以我們中國兩三千年以前的孫子和孫吳兵略問答這些書到現在還是同樣的有價值，並且其意義亦與日俱新。比方孫子謂「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善守者動於九地之下。」這不是講現代的戰術嗎？有很多就是現在外國人最新最進步的戰術原則。可是我們中國一般沒有智識的人，自己國裏有很寶貴的東西不知道拿來研究運用，以為陳舊落伍，抹煞一切，只知外國的東西什麼都好，想要用，但又學不像用不會，結果使中國軍隊到如今弄得不成一個東西，殊不知我們一個人，尤其是一個中國的軍人，切不可自暴自棄，捨近圖遠，總要誠心誠意，實事求是，精益求精來努力進取。現在中國軍隊練不好，要給外國人欺侮，不當作我們中國的軍隊是一個軍隊，是甚麼道理？就是因為我們一般軍人有一個最壞的習慣，以為外國甚麼東西都是寶貴，我們中國甚麼東西都是廢物，沒有用的，以致自己固有的甚麼東西既棄之如敝屣。同時，外國的東西，也只學得一點皮毛，大多數的軍人都不三不四不文不武，外國人不當我們是一個軍人。而我們現在用的武器和戰術，也是不新不舊，不中不西，說他完全是照中國舊的道理辦嗎？他又不是，說他是完全照外國新的辦法嗎？也不是。鑒於以往的失敗，我們應當覺悟，以後再不要有新舊和中西的成見，只應選擇最適合中國國情和需要的辦法來做。」也是這個道理。

孫子兵法之特色及價值

林 夏

在科學還沒有發達的時候，我國兵學界傑出的人材就很多，依自然的趨勢而立言，所以弄得哲學的色彩非常濃厚。關於孔、孟、老、莊等各家的私淑弟子，不用說，是服膺他們各自所宗派的思想的。

外國的兵學是以探究兵學乃至兵術的學理為重心，其應用是適切於一般學理的理解；我國的兵學是以應用為主，指示若干的原則或方法以教示其應用的極致。外國兵學是以論理的推理以達到條理的結論，我國兵學是以直觀立刻把握住事實的本體。兩者一般的差別，完全是由於東西兩洋哲學的不同點而起的現象。總之，我國兵學是在求應用之妙，而不拘形式的推理，這點是我國兵學獨有的特色。

一一

我國兵學受儒學的影響很大，其所論的範圍不僅是關於戰略戰術，同時對於政治、經濟、外交等重要的國政方面，都很明白的指示着在平戰兩時的準繩；這就是我國兵書所以永垂千古而不朽的原因。從而我國的兵書若把外國祇有作兵典的價值的兵書來比，自然更有一番治國平天下的

大經綸的價值。無怪乎不僅是我國珍重，連世界上一般人都視如至寶。

三

我國人一向受儒學的精神所薰陶，結果養成一種愛好和平的民族性；就拿我國兵學來研究，處處都流露着和平的思想。如孫子處春秋戰國的殺伐鬥爭之世所著的兵書，開卷劈頭就說：

「兵者國之大事也，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而且全篇都是這種精神一貫到底，再以孫子的思想來看，很明顯的他主張：戰爭不論勝敗，都是關係國家最重大的事。所以力言務須事先加以充分慎重的考慮，因為戰爭足以消耗國帑，使國民疲弊，國土喪失，人命傷亡，結果是阻害國運的發展。

這種思想就以現代國家的機構，國際關係和戰爭的本質來看，也是當然的事實。再拿歷史方面來說，不論東西洋，由於國王的喜怒哀樂與野心或為想博得寵臣愛姬的歡心，不顧國家國民的利害休戚，專為個人的惡趣味乃至遊樂而用武，致使犧牲多數國民的鮮血，龐大的財力，從而亡國甚至滅種的，也是不可勝數。這類的事實很可以活現孫子的面目。

我國兵學裏所有的和平思想，雖然在歐戰後世界都在風靡一時的醉心崇拜；可是他們根本就與我國的真正和平的正義相反，完全是不顧國家國民的利益的。所有彈兵的手段，也無非是採取王者最上的政策而已。

現在我國的和平思想，早已普遍的灌注到全國民的腦子裏了。而且我國的國防，根本就是建築在這個意義上的，這是和列強以侵略主義出發的兵學不同之點，也就是我國兵學所以大放異彩的要因。

四

自孫子十三篇出現以後，不久就有所謂七書的問世，這些兵書都很明晰的敘論戰爭的現實；悉心的將戰爭作兵學的對象來研究，固然不敢說七書是關於國防乃至戰爭的本質有充分學理的檢討，可是看得見純粹是以戰爭指導或戰鬥指揮的善惡巧拙為主眼的。關於這點，若由孫子的一兵者國之大事一的思想來觀察，又覺得當時的兵學者並不是忽略國防或戰爭的本質論，無疑的對於國防和戰爭是取共通的觀念，都是在對於戰爭的本體作進一步的探求其運用之妙。所以較之外國專以戰爭的本質論為基礎所推論的兵學，自然又是別具特色。

五

「戰略」二字，其語源是由希臘語而來的，含有詭計的意思；所以西歐古代對於戰爭或戰鬥都看作以詭計指導的事態，竟至歐洲大戰前的思想，始以合理的戰法為正而以詭計為其補助的手段。但於孫子的始計篇也主張「兵者詭道也」，足見當時都以詭詐的方法作指導戰爭乃至戰鬥的根本原則，即於孫子全篇都隱約的包含着這種精神，以為是詭之道全是息息相關的。

這兩種主義是由於各種不同的因素而產生的，實際何者為正，何者為非，也是沒有判別的標準，據於歐洲大戰的經驗，就以信奉合理的戰法的西歐兵學而言，都有承認詭計的效驗非常顯著的趨勢。

今日科學的進步，戰爭的規模，參加兵力，兵器，彈藥，器材及其他較之孫子時代真是相差

不可以道里計。自然在今日不能僅以詭計爲戰爭不變的守則，可是以爲用兵上精神的要素尙無不可；所以「兵者詭道也」一句，還不能說是沒有充分的意義。

六

我國兵法上所有國防的根本意義，完全包含在孫子所說的「全國」兩字中，所有戰爭的根本觀念，卽向稱「仁義之戰」。這種思想是我國所有的兵書共同的主張；所以在戰事發生之前，須有極端可靠的準備，計劃周到的策略，務使百戰而無一失。孫子謀攻篇說：

「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進一步的研究，就是廟算必勝的戰爭，卻深戒冒險的行動，關於這點，在西歐兵學上是作如下的主張：

「戰爭如遇不確實的場合，如臨危險的境地，須基於放胆和自信的主觀而容許施用冒險的手段。」

兩者所論，適卻相反，這都是由於戰爭的本質不同，所以發生這種各異的觀念；可是切實的研究起來，畢竟還是孫子所說的比較來得勝算。

七

我國兵法上所稱的戰爭，在當時是看作霸天下的威力行爲；雖則表面上是一國對一國或幾國對幾國相爭，可是在現在看起來也不過是內戰而已。從而與外國兵學上的以征服異族，侵略或併

吞別國和完全破滅敵國爲戰爭的觀念來比，自然不同；但在現在的國際戰爭中尙多採用我國兵學者這種上乘的戰爭指導要領的精神。外國兵學者是以壓倒及殲滅敵人并消滅其抵抗力爲達到戰爭目的的手段。這裏孫子却主張全已與全敵而使敵屈服於我之意志爲最善，不僅不以殲滅敵人爲上策，而且視殺人民，破國土，都認爲是有損王者之德的暴行。例如雖獲戰勝，如因此而招來困難的戰後問題，也是善戰者所最忌戒的。卽孫子在作戰之前爲想探求得彼我之情，所以創言用兵時務須經以五事，校以五計。他的七計首先說的是「主孰有道」，意思是較量兩交戰國的君主，究竟誰是在行正義仁道，安人民，施良政，因爲藉此可作預測戰爭勝敗的要素。再則孫子又主唱「上兵伐謀」之說，以爲最上的戰爭指導不是在論戰勝，是在講求以謀伐謀。卽在使敵畏服我方策謀的上乘而甘願不戰媾和，這點較之外國兵學，不無又勝一籌。

八

政略與戰略一致或協調的問題，在任何時代及任何國家都有不少關於這方面的議論；就古來的歷史也很多對於政戰兩略的一致，不一致或協調的程度如何而影響於戰爭的勝敗事跡。可是完全一致或協調的事例，就史學上也不可多見，尤其現代自由主義由物質文明的發達使兩者的一致成協調無形中發生重大的障礙。

孫子是不分政略戰略地將兩者鑄爲一體以說明如何決定國家的大事。這也是孫子一個偉大的特色。卽孫子始計篇所說：

「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

可見戰爭開始前的廟算，是決定戰爭勝敗的重要條件，所以對於廟算，須有絕對的確立和周

到。所謂廟算，即君臣聚首祖廟，在這神威的監視中會議國事，以決定指導戰爭的方策，亦即所以祈求政戰兩略的一體。由此任命統帥，同時給他關於戰爭的全權，此後就雖君主亦不再加以干涉了。

九

『得萬兵易，得一將難。』這句是古今不易的至理名言。而關於專述將德的我國兵書又何止千萬。這裏從一方面來看，孔孟的諸弟子，深感當時的世風日下，爲得挽救這種時艱，特地將自己腦子裏理想的社會寫成專書，遂相傳而成孔孟之教。就孫子以下的各兵學家也都是追從這種思想而著述他理想的將帥，同時這又不僅限於將帥，就於社會各方面的各階層的關係都觀察盡致；所以後世不獨認爲是用兵的定律，而且還可以看作大衆處世的格言。這點是我國兵法上普遍的價值。

十

孫子軍形篇說過：

『古之所謂善戰者，勝於易勝者也；故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

意思是說：世上所謂建立赫赫武功的將帥和以奮戰激鬥去殲滅敵人的行爲，這都不能算是真正的名將，其實反而失却了兵法的極意。再以老子派的戰爭論而言，並根據大乘來觀察戰爭，孫子此言也不失爲真理之談。雖然，真理自真理，就古今也很少有這樣實至名歸的事例。所以孫子所說

的『無智名，無勇功，』倒是善戰者當然的歸結。又如地形篇所說：『進不求名，退不避罪，』這才是真正名將的本色。

十一

如前孫子說的：『兵者詭道也，』務須於用兵之先加以慎重熟慮。復次，極論當一度用兵時，必須以猛然決河之勢的要旨。這種理論和兵學上初動的『慎重論』相對比，却顯現着孫子用兵上的主義是如何的澈底！兵勢篇說：

『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

這是表示狀如猛鷲的搏擊小鳥。又如激流之疾似由高山急滾圓石的一樣。在他軍形篇却這樣的形容：

『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

『勝者之戰，若決積水於千仞之谿者，形也。』

軍爭篇中最爲膾炙人口的名句，即：

『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爲變者也。故其疾如風，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動如山，難知如陰，動如雷震。』

這都是描寫在發動後的威勢，但以初動和發動的關係而言，則更有如九地篇的結論所說：『始如處女，敵人開戶；後如脫兔，敵不及拒。』這是將神速的用兵法喻諸於最容易理解的自然界現象與乎草木禽獸的狀態。這是多麼耐人尋味的啊！

十二

孫子時代的軍隊大部分是由一般沒有受過訓練的農民而組織的，孫子統御這種無知識的農民，而且還得使他們供作戰用，這樣他對於平時教育的煞費苦心就可想見一斑了。爲其如此，所以關於指揮統御，地形的利用和攻防的方式等都是採用最適當切於當時情形的特別的法案，同時這種法案還得使和他主義上速戰速決的精神相一致，所以世人都稱他爲兵法之師。茲錄其實例一二如下：

軍入死地，則應盡死力；所謂以起死回生，打開局面的方策。

在軍中絕對防止流言蜚語。

設施恩賞及懲罰的各種方法。

採用愚兵主義。

士卒譬如羣羊，可做其統御法。

如遇敵而不盡死力的，對於攻防時手段，則採用特別的方式。

十三

所謂權謀術數，離間中傷等行爲，是依其當時的國情而活用的；我國古來非常盛行，所以我國的兵書對於這點也顯示着格外的用心。如孫子在用兵上也大多是活用這種手段。即孫子十三篇中對於用間特闢一篇，這篇詳示使用密探和間諜的基本原則，以諜報勤務作偵察敵情的有力手段；并且上述用間的巧妙影響於廟算的地方很大。在孫子時代所有交通通訊等設備尙很幼稚，而他這種構思的深刻，更令人嘆服不置。這篇所說的精神在現代國際戰爭上還活用得非常的利害。

十四

我國的兵書就以孫子而論，除有兵學聖典的價值而外，在漢文學上還有充分的價值存在。但是一字一句中都含有各種深長的意義，但於後人的誤寫脫字等，遂致有很多模糊的地方，弄得後人很難捉摸他的真意。不過大致的精神却還把握得住。換言之：我國的兵學是由於漢文的妙味而得以發揮他更進一步的精彩，在現在讀之，更令人發生無限的感慨，這也算是我國兵法的另一特色。

十五

我國近年來多有聘用外國軍事顧問和教官，或派遣留學生。據目前所表現的狀態而言，很明顯的失掉了古代兵學的精神，既無原有兵法上的精神要素，且離現代戰爭本質的推理又遠，所以就諸形式和物質的要素而言，都全然隔絕了時代。換句話說：我國近年來就因古代兵學的精神日漸廢弛，遂致強隣的侵略日深一日，大有偏安難籌的趨勢；從而全國民的精神也陷於極度的萎靡。這點也就是我國所以任人宰割淪爲次殖民地的根本原因。

本篇仍以孫子作觀察的主對象。我們將孫子十三篇分析起來，就知道它各篇都保持着一貫的精神，而且具有前後相通的脈絡；如果徹底的通覽全篇，却更覺得孫子所說的都含有一種玄妙幽遠的氣魄。關於孫子所啓示的原則，在現在還很多是非常適用的，并且大部分已經化爲兵學學究之徒的口頭禪了。跟時說到它在現代兵學上的價值，也是很值得我們深切注意的地方。

年來日本不斷的干涉我國的統帥權，以致激起全國上下的憤怒而發生今日空前的中日血戰。

關於統帥權的獨立問題，在用兵上向來是具有絕對性的。再檢討孫子對於這點，在兵法中說過：

「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衆，交和而舍。」

并且又申說總攬外的軍事全權則委諸於主將；主將基乎此而得以處理舍（宿營養），交（與諸侯交睦），當（駐軍），謀（計謀），戰（作戰），山（作戰路），擊（野戰），攻（攻城），爭（戰鬥）等統帥的事項，而不必一一受命於天子。這就是他說：「君命有所不受」的。總而言之：就是說明主將在他委任的範圍內應該獨斷專裁的主旨，關於主將統帥權的獨立，地形篇會這樣的說明：

「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

就是力說主將在指揮作戰的時候，完全是基於自己的判斷，不必受元首（即指背後的政治機關）的干涉。

孫子更說明主將應該上知天時，下察地利，尤其是中識人事，所謂：

「將能而君不御者勝。」

對於不明軍事的君主，極忌在廟堂干涉作戰計劃。孫子在謀攻篇說：

「夫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輔隙則國必弱。故君之所以患於軍者三：不知三軍之不可以進，而謂之進；不知三軍之不可以退，而謂之退，是謂糜軍。不知三軍之事，而同三軍之政，則軍士惑矣。不知三軍之權，而同三軍之任，則軍士疑矣。三軍既惑且疑，則諸侯之難至矣。是謂亂軍引勝。」

這段教諭是在痛說不明軍事者干涉統帥作戰的弊害。

統帥權獨立是現在世界上任何國家不變的原則，但在自由主義思想最旺盛的歐美諸國却似乎還沒有十二分的實現。歐戰的時候，各國軍事當局特別是法國費了不少的苦心去努力活動這統帥權絕對的獨立，竟至大戰的末期，纔實現着一種暫定的統帥權的獨立，也所以達到這次歐戰的結果，可是和孫子所說的對照一下，則又要望洋興嘆了。

孫子如上所云的主張統帥權絕對的獨立，同時在另一方面對於委任有統帥權的主將無形中又給與了他一種必勝的責任。關於這方面在孫子所定國防的要素中開卷第一就說：

「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

並且還申說：

「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不知者不勝。」又於他戰勝的要素七計中也曾說過：

「將孰有能。」

這就是說如果不能較量將帥的才能，就不能預知戰爭的勝負。所以結論是說：

「故知兵之將，民之司令，國家安危之主也。」

此外爲警戒主將，更給與他一種連帶的重大責任。是說：

「將有五危；必死可殺，必生可虜，忿速可侮，廉潔可辱，愛民可煩；凡此五者，將之過也，用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不可不察也。」

又說：

「兵有走者，有弛者，有陷者，有崩者，有亂者，有北者；凡此六者，非天地之災，將之過也。夫勢均以一擊十曰走。卒強吏弱曰弛。吏強卒弱曰陷。大吏怒而不服，遇敵讎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將弱不嚴，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將不能料敵，以少合衆，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北。凡此六者，敗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這些都是關於主將即指揮上所負有最重大的責任。

孫子兵法首尾一貫的速戰速決主義。這種思想在它全篇中各處都顯現着。現在任何國家的國防論也還沒有反對這種主義的。就以歐戰而論，經過五年的長時間，當各交戰國都充分的表現着疲勞困憊的狀態時才得到戰局的結果。可見戰爭的持久是最足以危害國力與國運的。

精兵主義的國家就是以速戰速決為信條的，在孫子認為一般採用多兵主義的時代，這種主義却類多不能徹底，這確實是孫子一大卓見。現在各國的軍事學者都在鼓吹速戰速決主義是用兵上最高無上的手段，可是不知道二千年前就成了我國兵法家的口頭禪。總之，孫子的速戰速決主義也就是現代兵學上不變的大原則。

現在分錄幾條關於孫子所主張速戰速決的語句如下：

1. 「其用戰也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夫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故兵聞拙速，未覩巧之久也。失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
 2. 「兵貴勝，不貴久。」
 3. 「勝者之戰，若決積水於千仞之谿者，形也。」
 4. 「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
 5. 「善戰人之勢，如轉圓石於千仞之山者，勢也。」
 6. 「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
- 以上所說的「勝」，都含有神速戰勝的意味。

三

孫子的國防方針是積極的，他的根本思想是攻在守前。

「守則不足，攻則有餘。」

的一句中，此外則詳述於九地篇。可是偶爾通覽一篇的全文，還是很難捉摸他的真意，我們觀察他：

1. 「凡為客之道，深入則專，主人不克。」

註：所謂「客」是戰場上的客軍，即指侵入的攻軍；「主人」是原戰場上本國的守軍

，即指防衛軍。

2. 「凡為客之道，深入則專，淺則散。」

3. 「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敵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等語，再以孫子所說的速戰速決，詭計，深謀和奇略縱橫的精神來看，就知道他的國防方針是採用攻戰主義的。他的國防觀念即如前所述的「全國」，所以興師也是為得維持正義人道，縱使不得已而決定一度開戰，亦得取疾風迅雷的手段迅速侵入敵國境內，以速戰速決的態度達到戰勝的目的，而充實表示戰爭終了的意思，尤其要認識根本上是和以侵略為目的而侵入敵國境內的不同。

現代在一般國防力充實的國家，誰都以攻戰主義為國防的基調，而以防戰為國防方針的，却都不過是一般國防力薄弱的國家一種不得已的手段而已。其理由是由歐戰中以防戰為主義的比利時受德國的侵入一時喪失國土大半，想像起它當時那種全國國民，國土都浸浴於戰爭的慘禍，就更令人深明攻戰的優勢了。孫子之所以主唱國防應取攻戰主義的，實際也是由於這種着想，因而國防的真義，也正可藉此明瞭了。

四

現代的戰爭都是傾舉一國的全能力和全活力的戰爭。是以在所關國家總動員之名下務必達到可以統制綜合國家的全活力。然而在歐戰以前的戰爭都單是一種極狹義的武力戰或主體武力戰，就當時的戰爭也是專屬於軍隊的任務，其他的國家力幾乎完全是漠不相關的樣子，可是在二千年前的孫子對於這種就很深切的注意到。他著書的開卷劈頭就說：

「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
這種意思是非常遠深的，就這幾個字已包含了如前述的須綜合國家的全活力的意思。下旬即所以說明這點：

「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
此外在作戰篇說：

「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饋糧，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其用戰也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夫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中略）故不盡知用兵之害者，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中略）國之貧於師者遠輸，遠輸則百姓貧。近師者貴賣，貴賣則百姓財竭，財竭則急於兵役。力屈財殫，中原內虛於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公家之費：破車罷馬，甲冑矢弩，戟楯蔽櫓，丘牛大車，十去其六。」

其次說明戰爭是大量的消耗國力的事，他說：

「軍無輜重則亡，無糧食則亡，無委積則亡。」
「夫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者凶，命曰費留。故曰明主慮之，良將修之。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中略）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故明主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

現代戰爭是大量的消耗國力的事，他說：

「凡興師十萬，出征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於道路，不得操業者七十萬家，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

這是說明除使十萬之軍隊出征需要大量的戰費以外，還得放棄七十萬之家（即以平均每一出征士兵為八口之家計。）的生計，而從事於戰爭的運輸即所謂必須舉國一致，集中全力以遂行其戰爭。所以孫子首先就以極慎重的態度大聲疾呼的鼓吹「兵者國之大事，」作用是在防止後世輕舉妄動，他這種精神是如何的光明磊落！

再則孫子的全篇是在定論民意的指導和外交戰的眞諦，這却是以與武力戰，經濟戰等相輔而形成有聲有色的戰爭，現代一般識者的國防觀念類多不出以上的精神，從而可知孫子思想的偉大了。

五

凡戰爭必需軍用資源，戰爭越趨於複雜化時，則其範圍和需要性亦同時越加擴大增加，雖任何國家都不能僅靠它的國內資源就可以達到完全充足的狀態。孫子時代的程度更和現在不同，開戰的結果如前所述的各種資源的運用急激增加。孫子為得想獲得這項必要的資源，所以採取「因糧於敵」的主義，看他說的：

1. 「善用兵者，役不再籍，糧不三載。取用於國，因糧於敵，故軍食可足也。○（中略）故智將務食於敵，食敵一鍾，當吾二十鍾，蕙秆一石，當吾二十石。」
 2. 「取敵之利者，貨也。車戰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
- 這種方法，正和現代利用獲得敵國資源的根本精神完全一致。

六

孫子所主張勝敵的要件是：

「知彼知己，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其次說明全勝之道是：

「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

可見全勝的條件，是在預知彼，已，天，地四者。所謂判斷敵情，就是「知彼」的手段，平戰兩時，尤其是平時對於諜報應該十分的重視，孫子于用間篇篇說的，在現在，仍不妨看作金科玉律。即：「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非人之將也，非主之佐也，非勝之主也。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于衆者，先知也。」

意思是說在平時吝惜關於諜報必需的费用，就是偵察敵情的最大缺陷，這種人也就不缺乏主將之資格，所以他說：

「必取于人，知敵之情者也。」

即選擇適任于諜報的人，始能將所得的報告以各種的手段去判斷某個諜報纔是比較最確實的，且于「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一節，是屬於最高軍事當局所應特別注意的。孫子繼續的說

「故三軍之事，親莫親于間，賞莫厚于間，事莫密于間。」

這就是教訓後人對於間（即任諜報者）應該絕對的優待，重賞。而且想獲最上的諜報效果，當然也不是隨便的事，所以他說：

「非聖賢不能用間，非仁義不能使間，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微哉，微哉，無所不用間也。」

所以想得着確實諜報，首先這個主持派遣諜報勤務的人，若非卓越的人物，還是不行，並且對於諜報的指示還得在極細小的方面着想。

這種精神在現在雖然還不見得怎樣的改變，可是往往動輒輕視，這不能不說是一種遺憾！

七

以孫子爲基幹的我國兵法，如上所說的主義精神，很多和現代兵學上的根本精神相一致，雖然因時代的不同，從而戰爭資源、資材、使用兵力、文化程度、教育、訓練、國民性、編成、裝備、素質、兵器等關係直接戰爭的事項亦異，致令政治、經濟、外交等的組織自然懸隔，而孫子兵法之所以不能完全編入現代的兵學中，也是一種當然的事實。現且摘錄一二如下：

「兵者詭道也。」「兵以詐立。」

這兩句，在現在也還沒有甚麼改變，不過對於偏重於奇謀術策如：

「無邀正正之旗，勿擊堂堂之陣。」

的思想，在現代各國都似乎無條件的不接受了。又如：

「以佚待勞，以飽待飢。」

的主義，也是一般着重於攻擊精神所不常用的策略。至於

「銳卒勿攻。」「強而避之。」

的意思，原與現在所謂消耗戰的思想相同，也是我國今日主張以游擊戰抗戰的戰略根據，但於一般具有充實軍備的軍隊則多所不取。再如：

「圍師必闕。」

之說，則與今日「一舉將敵包圍完全殲滅之」的戰術絕對相矛盾的地方，這是由於現代的物質力和精神力的相對定量與孫子時代不同而產生的差別。同樣

「窺寇勿迫。」
也是根據這種理由而不被採用於現代的兵法。復次

「歸師勿遏。」
則爲現代的追擊戰爭主義根本所不許可的。

此外，孫子亦主張用背水陣，用意是使軍隊作一種困獸鬥的殊死戰。所以孫子九地篇說：

1. 「死地則戰。」
 2. 「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死焉不得，士人盡力，兵士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入深則拘，不得已則鬥。」
 3. 「聚三軍之衆，投之於險，此將軍之事也。」
 4. 「死地吾將示之以不活。」
 5. 「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
- 等語，仍不失爲很有價值的聖言。

如上所說的，完全是依據人事時間和環境的不同而發生這樣互異的思想或主義，如果孫子是生當現在的社會，相信他對於這個原則，亦將加以改廢的。換句話說，孫子以當時的環境作背景所寫的兵法，則相距二千多年的現在，原則上多少有點更改，也是當然的現象，雖然卻仍絲毫無礙於孫子兵法的精神和價值。

(本文取材自日人專田盛壽著：「中國的兵法」一書)

孫子兵法與現代戰爭

徐慶譽

導言

中國民族以愛好和平稱於世，世界大同是中國人共同的理想，老子曰：「夫佳兵者不祥之器。」傳曰：「止戈爲武」。又曰：「兵猶火也，勿戕將自焚也。」這種反對窮兵黷武的主張，已經成了中國人的傳統思想，任何侵略式的戰爭，都不能博得中國人的同情。

但人類還沒有達到不同的時候，國家不能不有自衛的武備。所以孔子以「足兵」與「足食」並重；墨子雖非攻仍不得不注意守備。所以非攻之外，還有備城門備水備雲梯等篇。一個國家的基本力量，是建築在四個要素上面，即軍事、政治、經濟、與文化四者，四者缺一不可。在人類「鬥爭本能」(Fighting instinct) 沒有消滅以前，戰爭實無法可以避免。在人類的自由平等沒有完全實現以前，戰爭也無法可以避免。若整個世界的經濟文化和政治結構，都在一條水平線上，沒有壓迫與被壓迫兩個階級的對立，而整個人類社會生活是以互愛互助代互恨互爭，那末，所有國內和國際的戰爭自無從發生。到這時候戰爭成了歷史的名詞，我們所居的世界，是一個和平大同的新世界。但是今日的我們，不是距離這樣的理想世界還很遠嗎？一個國家的自衛武力，在二十世紀不是還有講究的必要嗎？我們放眼一觀西歐與東亞的形勢，十分感覺國防軍事之不可緩。一想到國防，同時就聯想到將才與戰術。「大風起兮雲飛揚，安得猛士兮守四方？」生在今日的我們，正與漢高祖有同樣的感慨。

二千五百年前的孫子不僅是中國歷史上首屈一指的軍事學家，也許在世界歷史上，找不出第二個兵家可與孫子並肩而立。一百年前德國大軍事學家克勞塞維茲 (Karl von Clausewitz) 確是全世界研究軍事的人士所共同仰慕的一位戰爭哲學家，他的名著「Von Kriege」(復稱克氏全集「Clausewitz's De armutewerke」) 不但是德國軍人奉為圭臬，即其他各國的軍事學家也都以此書為近代兵書的典型。克氏全集共有十卷，前三卷專講戰略，可稱為「戰爭哲學」。以下各卷為戰史。前三卷是全集的精華，考其論戰爭攻守的原則，仍不出孫子兵法的範圍，孫子兵法的偉大性於此可見一斑。自孫子的時代直到現在，兵器已經有無數次的改革，戰術已經有無數次的變化。兵器與戰術儘管日異而月不同，然戰爭的基本原理，古今如出一轍。所以孫子一書，決不以時代轉移而減少其價值。

一 現代戰爭的特點

現代戰爭與過去戰爭不同之點有三，分述如左：

由平面戰進為立體戰

三十年以前飛機尚未發明，一切戰爭只限於海上與陸地。海陸軍的戰爭容易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故其破壞力終屬有限。自一九一四年歐戰爆發，協約國與同盟國雙方都利用飛機為偵察轟炸的工具，為人類數千年的戰術開一新紀元，由海上與陸地的「平面戰」一變而為海陸空三位一體之「立體戰」。這不但在孫子的時代所夢想不到，就在拿破崙的時代也夢想不到。自有空中戰爭以來，全世界所有防禦攻擊的戰術都為之一變。立體戰因為有無限的破壞力，所以戰爭的劇烈也非我們所能想像。平面戰尚有前後方之分，與戰區非戰區之別；立體戰沒有前後方之分，前方可看為後方，後方可看為前方；也沒有戰區非戰區之別，戰區可看為非戰區，非戰區可看為戰區。

如深溝高壘的陣地，若敵人的空軍不來襲擊，反變成了安全地帶。處在後方的城市，雖離戰區很遠，若一旦受敵人空軍的轟炸就立刻成了危險的戰場。此立體戰之所以異於平面戰。

由鎗炮戰進為化學戰

古代兵器以弓矢矛為主，迄火藥發明以後，由弓矢一變而為遠射的鎗炮。自一九一四年歐戰開始以後，德國用毒氣攻擊英法聯軍，後來英法也用毒氣還擊德國的士兵。現在我們所知道毒氣有二十多種，可分為窒息性、催淚性、噴嚏性、糜爛性、與中毒性五種。大量的毒氣，可用化學兵器施放。最大的轟炸機直航距離為三千公里，載彈重量可達十五公噸，任何廣大的城市人口，都可以毒氣毀滅之。現在各國對於化學兵器的研究，嚴守秘密，還有許多毒氣沒有公開。將來一旦戰爭爆發，戰爭的殘酷，必十倍於上次戰爭。因為在化學戰爭威脅之下，受敵人的蹂躪的不僅是戰壕裏的兵士，乃是後方的民衆。舉凡全國文化，政治與工商業中心，都是敵人化學兵器攻擊的目標。雖然長射程砲彈可以從三百里外飛來，雖然無線電的威力可以指揮數千里外的隊伍，雖然水陸兩用的戰車可以橫行無阻，雖然機關鎗一分鐘可以發出五六百發子彈，四周掃射，但都不及毒氣的可怕。化學戰爭的威力如此之偉大猛烈，確非三十年前的軍事家所能預料。

由兵力戰進為國力戰

古代的戰爭，是兵與兵的戰爭。誰的兵衆強，誰就可以致勝。直到產業革命以後，機械工業取手工業而代之，科學文明日益進步，社會的組織日益複雜，軍事與文化經濟的聯帶關係日趨緊切。如滑鐵盧之戰，英將惠靈頓歸功於英國的中等教育。普法之戰，德將毛奇歸功於德國的小學教師。可見近代戰爭與一國的文化教育有密切的關係。若單靠軍隊的衆多，沒有文化力量為軍隊後盾，結果還是要失敗的。再者一國經濟力量也常可以定兵家的勝負；若一國的資源不夠，國民經濟衰落，財政紊亂，糧食恐慌，雖有堅甲利兵，也不能決勝於千里之外。德國在一九一八年的

失敗不是軍事上的失敗，國內糧食恐慌，不能繼續支持，乃是德國屈服的一大原因。現代甲乙兩國的戰爭，不是兩國「兵力」的決賽，乃是兩國「國力」的抗衡。所謂「國力」是指整個國家的政治軍事經濟文化四種根本力量而言。故僅有優越軍事力量，而沒有健全的政治、經濟、文化力量，決不能稱雄於天下。過去的「兵力戰」，祇要軍隊動員就夠了，現代的「國力戰」乃是全國總動員，全國國民不分男女老幼，都是總動員之二份子，換一句話說，也都是戰鬥之一員。

戰爭演進到現在的階段，由平而進爲立體，鎗砲進爲化學，兵力進爲國力，可謂登峯造極。兵器進步了，戰術也革命了；但戰爭的哲學，就大體上講，不僅異地皆然，而且古今一轍。若把二千五百年前的孫武吳起與歐戰時波福照諸名將聚於一堂，開一軍事座談會，講到選將、練兵、與防禦、攻擊的基本原則，彼此不謀而同，大家都有「實獲我心」之感。

二 孫子兵法在現代戰爭中的地位

政略與戰略的調和

戰爭非爲戰爭而戰爭，乃爲國家而戰爭，故戰略應以政略爲轉移。戰略是政略的工具，兩者宜調和而不可矛盾；戰略須預先決定。故孫子曰：

「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而况於無算乎？」（始計篇）

這是說在未與師以前，須有周詳的廟算。廟算即是戰略須與政略一致。貴在不戰而勝。故孫子曰：

「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謀攻篇）

有什麼方法可以達到不戰而勝的目的呢？這全靠運用政略。如有靈活的政治手腕，自不難使

敵就範。如拿破崙第三之驕蹙意大利，如晏平仲之怒范昭，使晉不攻齊；都是政略的戰勝。卽孔子所謂：「不越樽俎之間，而折衝千里之外。」若不運用政略，專以軍隊去和敵人硬拼，是最下的計策。故孫子曰：

「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謀攻篇）

帶兵的將領，須隨時顧到政略的勝利，不可徒憑戰略的優越，而爭軍事上的勝利。如一八六六年的普奧戰爭，奧兵大敗，以戰略論，普兵可長驅直入，直搗奧京維也納。當時普相俾斯麥想對奧表示寬大，以博奧國的歡心，庶幾一旦普法交戰時奧國不致助法攻普。毛奇將軍爲顧到政略的勝利起見，祇好把自己的戰略變更，放棄攻取奧京的計劃。這卽是孫子所謂「趨諸侯者以利」的道理。

選將與練兵

將帥對國家負有守土保民的責任，地位非常重要，國家沒有良將，決不足以保衛疆土。所以趙不用廉頗而敗於白起，燕不用樂毅而敗於田單，德有毛奇始能勝法，日有乃木方能勝俄。所以孫子曰：

「知兵之將，民之司令，國家安危之主也。」（作戰篇）

「夫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謀攻篇）

將領既身繫國家的安危，苟非其人，自然不能勝任。戰爭勝負，一大半決諸將領的賢愚。孫子所謂良將須具備智、信、仁、勇、嚴、五個基本條件。

「將者，智信仁勇嚴也。」（始計篇）

爲將領者，「非智不可以料敵應機，非信不可以訓人率下，非仁不可以附衆撫士，非勇不可以決謀合戰，非嚴不可以服強齊衆。」（何延錫註）

當大將的人須明瞭戰爭哲學，對於攻守戰略，當有成竹在胸。孫子曰：

『兵者詭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利而誘之，實而備之，強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始計篇)

將領若明瞭孫子上面所講的這幾個原理，自不難戰勝攻取。孫臏滅竈殺龐涓，是運用『能而示之不能』的原理。班超擊莎車，李牧按兵雲中以敗匈奴，是運用『用而示之不用』的原理。韓信襲安邑虜魏王豹，先陳舟臨晉，然後渡於夏陽，是運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的原理。赤眉委輜重以餌鄧禹，可謂『利而誘之』。楚子伐隋，隋臣季良曰：『無與王遇，且攻其右，右無良焉，必敗；』可謂『強而避之』。鄧艾伐蜀，以奇兵從陰平由邪徑襲取成都，可謂『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拿破崙征俄，俄國實行堅壁清野，焚毀莫斯科，使拿破崙十萬大兵潰不成軍，這也是『攻其無備，出其不意』。將領不但要懂戰略，還要善於練兵；有良將而無銳卒，仍然不能作戰。孫子練兵以『嚴約束』與『明賞罰』二者爲主；約束不嚴，賞罰不明，決不能練出勇敢聽命的戰士。關於孫子練兵的事實有一段很有趣的故事。

『吳王闔閭曰：子之十三篇吾盡觀之矣，可以小試勒兵乎？對曰：可。闔閭曰：可試以婦人乎？曰：可。於是許之，出宮中美人得百八十人，孫子分爲二隊，以王之寵姬二人各爲隊長，皆令持戟。孫子曰：汝知而心與左右背乎？婦人曰：知之。孫子曰：前則視心，左視左手，右視右手，後即視背。婦人曰：諾。約束既布，乃設鐵鉞，卽三令五申之；於是鼓之右，婦人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復三令五申，而鼓之左，婦人復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既已明而不如法者，吏士之罪也。乃欲斬左右隊長。吳王在臺上觀，見且斬愛姬，大駭！趣使下令曰：寡人已知將軍

能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願勿斬也。孫子曰：臣已受命爲將，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遂斬隊長二人以徇，用其次爲隊長。於是復鼓之，婦人左右前後跪起，皆中規矩繩墨，無敢出聲。於是孫子使使報王曰：兵既整齊，王可試下觀之，唯王所欲用之，雖赴水火猶可也。』(孫子本傳)

賞罰嚴明，固爲練兵要着，然爲將領者，須瞭解士兵心理，常與士兵接近，必恩信素孚，士兵悅服，雖重罰亦無怨心。故孫子曰：

『卒未親附而罰之，則不服，不服則難用。卒已親附而罰不行，則不可用。』(行軍篇)

練兵須恩威並用，寬猛兼施。吳子曰：『總文武者，軍之將也，兼剛柔者，兵之事也。』(卽孫子所謂：

『令之以文，齊之以武。』(行軍篇)

此外還有四個練兵的祕訣，第一個祕訣『養精蓄銳』，不可濫用兵力，故孫子曰：

『謹養而勿勞，併氣積力。』(九地篇)

第二個祕訣是『冒險輕生』。兵不冒險，必無勇氣；兵不輕生，必不死戰。凡不能冒險輕生的士兵，都沒有殺敵效果的能力。若要使每一個士兵都有視死如歸的決心，就非使士兵處於危險環境當中不可。故孫子曰：

『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九地篇)

『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九地篇)

第三個祕訣是『指揮若定』，無論統率若干隊伍，爲將領者須有清醒的頭腦，靈敏的手腕，與明確的決斷，始能鞏固軍心，齊一士氣。若將領有了這種素養，那末，無論帶多少士兵，都不

會發生紛擾的現象。孫子曰：

「故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也。」（九地篇）

「犯（用）三軍之衆，若使一人。」（九地篇）

第四個秘訣是「愛護士兵」，將領與士卒同甘苦，必能得士卒之死力。故孫子曰：

「視卒如嬰兒，故可與之赴深谿，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地形篇）

孫子選將與練兵原則，已經介紹了一個大綱，現在要說一說他的攻守戰術。

攻擊戰術與防禦戰術

攻擊戰術可分爲兩大類：一爲遭遇戰，一爲陣地戰。遭遇戰是敵我雙方碰頭，彼此衝突開始的戰鬥，雙方都很勇猛的前進，以攻擊爲目的。戰鬥發生非常倉卒，勝負也分得很快，軍隊必須迅速展開，才不致於被敵人打敗。現代遭遇戰的秘訣，仍然要遵守孫子兵法的原理，即第一須「先發制人」，第二要「動作迅速」。孫子曰：

「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敵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虛實篇）

「故兵聞拙速，未睹巧之久也。」（作戰篇）

「故其疾如風，……動如雷霆。」（軍爭篇）

現代任何遭遇戰術，都不能不遵守孫子的兵法。

陣地攻擊，是敵人佔了陣地取守勢，我軍去攻擊，這種攻擊與遭遇攻擊不同，不宜性急，須有周詳的計劃，方能制勝，假如敵方陣地堅固，築有要塞，就要運用攻擊要塞的方式，或挖坑道前進或夜襲，或砲攻。但攻堅是孫子兵法所不主張的；孫子曰：「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爲不得已。」歐戰中德軍攻擊凡爾登要塞，犧牲至六十萬人之多，可見攻堅的困難。

孫子攻擊戰術原則有三：

（甲）搗虛——不但是攻其無備，出其不意，還要找出敵人的弱點，然後以全力向敵人的弱點突擊。

「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進而不可禦者，衝其虛也。」（虛實篇）

後漢末年朱嵩攻黃巾賊統帥韓忠於宛，朱嵩在敵城外作土山長圍，鳴鼓攻敵人的西南，賊奔赴西南應戰，朱嵩乃自將精兵五千襲其東北，乘虛而入，賊帥韓忠乃降。這即是聲東擊西的搗虛戰術。

（乙）出奇——現代攻擊戰術，往往將兵分爲三路，中路以外，尚有左右翼。當中路正面攻擊的時候，或以左翼側擊，或以右翼抄敵人的後方，必須奇正互用，始能制勝。奇兵愈多，敵敵的機會也愈多。若有正無奇，不但費力多成功少，且有慘敗危險。關於出奇的戰爭理論，孫子在二千多年以前就告訴我們：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故善出奇者，不竭如山河。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兵勢篇）

「古之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九地篇）

側擊、包圍、設疑、設伏，都是使敵人前後不相及的奇兵戰術。凡善用奇兵的將領，必須以逸待勞，以寡敵衆，以敵爲客，而自爲主。

（丙）鎮靜——鎮靜是主將臨機應變所萬不可少的條件，無論在任何險惡環境之中，主將務須方寸不亂，沉着應戰，始能安穩軍心。尤其在攻擊的時候，若稍欠沉着，即將失敗。亞夫禦寇，堅臥不起，纓絛退敵，好整以暇。故能所向披靡。將領與士兵都要訓練有素，才可以做到這個地步。所以，孫子注重治心。

「以治待亂，以靜待譁，此治心者也。」（軍爭篇）

「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也。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九變篇）

以上所講的是一般攻擊戰術，此外尚有火攻一項也是孫子兵法中重要的一部分。孫子曰：

「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庫，四曰火隊，五曰火隊。」（火攻篇）

火人是焚燒敵人的營寨及士兵，如陸遜火攻蜀軍於夷陵是火人的例證。火積是焚燒敵人的糧秣軍需，如漢高祖使劉賈將二萬人渡白馬津入楚地，焚燒項羽的積聚，是火積的例證。火庫是焚燒敵人的輜重與倉庫，如曹操以奇兵襲袁紹，焚燒袁紹的輜重，是火庫的例證。火隊是焚燒敵人的輜重與倉庫，如曹操以奇兵襲袁紹，焚燒袁紹的輜重，是火隊的例子。火隊是焚燒敵人的行伍。賈林解釋，各家意見不同，李峯以為火隊是焚燒敵人的隊伍兵器。杜牧以為是焚燒敵人的行伍。賈林以為是燒毀敵人的糧道及轉運。這幾種不同的解釋，以杜牧的意見較為合理。火攻在現代戰爭中，如飛機拋擲燃燒彈，為最可怕的一種武器。孫子所謂火人、火積、火庫、火隊、火隊五種火攻的方式，現代空中戰爭都採用了。關於孫子的攻擊戰術已說明如右，茲再說一說孫子的防禦戰術的意義，是以決戰為目的，佔據陣地，繼續作戰，待機轉移攻勢。持久防禦的意義是以爭取時間，充實本身為目的，不是以決戰為目的。或因援軍未到，不得不靜以待援。或因陣地重要，事實上不得不持久佔據。或因本軍力量不夠，只便於守而不便於攻。在這種情形之下，就有實行持久防禦的必要。

不論是決戰防禦，或持久防禦，有兩個基本原則非遵守不可：第一個原則是隱蔽，如「烟幕」，「偽裝」等，現代防空學家正在積極研究。又如砲台不宜暴露，堡壘務須深藏，以避免敵人攻擊。隱蔽的方法愈奇，被敵人攻擊的機會愈少。孫子關於隱蔽的防禦，說得十分精闢，他說：

「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軍形篇）

「守而必固者，守其所不攻也。」（虛實篇）

「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虛實篇）

「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虛實篇）

孫子好像把隱蔽防禦之妙，說得神乎其神。其實他所說的那些話，都不空洞，確是全理。歐戰期中，日本出兵攻青島。駐防青島的德兵很少，日本差不多竭全力以攻之。若不假道登陸，單靠海軍還不能攻下。為什那駐青島的德軍，有這麼大的防禦力量呢？當時德軍唯一的防禦利器，就是一座隱蔽的炮台。戰後著者曾一度遊青島，參觀了那座炮台的確是孫子所謂「藏於九地之下」，「敵不知其所攻」，而「至於無形」。隱蔽的長處，不但是可以縮小攻擊的目標，而且可以分散敵人的兵力。敵人既看不出我軍的虛實，我自不難多方以誤之，使得敵人疲於奔命，無所不備，敵人所備愈多，則兵力愈分。

「故備前則後寡，備後則前寡；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虛實篇）

（虛實篇）

軍爭篇所謂「不動如山，難知如陰」；與前篇所謂：「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都是一貫的「隱蔽戰術論」；在現代新式的立體戰爭中，仍然佔有重要的地位。

防禦戰爭的第二個原則，是利用「地利」。地利對於攻擊雖也有關係，但對於防禦的關係更大。因為攻擊是動的，防禦是靜的。軍隊在防禦的時候能否站得住，一方面靠人為的工事堅固，一方面還要靠天然的地形優越。防禦戰爭最宜利用天然屏障，即是山川的險阻。所以山地防禦，與河川防禦，有各別不同的戰術。這兩點孫子兵法中也顧到了。孫子曰：

「凡處軍相敵，絕山依谷，視生處高，戰隆無登，此處山上之軍也。」（行軍篇）

這一段山地防禦的理論，現代軍事學家也絕對不能否認。關於河川防禦戰爭，孫子也說得很透徹；他說：

『絕水必遠水，客絕水而來，勿迎之於水內，令半濟而擊之利。欲戰者無附於水而迎客，視生處高，無迎水流，此處水上之軍也。』(行軍篇)

現代軍事學家，講到河川防禦，有兩種配備的方法：一是『後退配備』，一是『直接配備』。後退配備，是離開河川稍遠的地方配備軍隊，這是想與敵人決戰時所採用的配備法。在河邊僅安置少數監視隊，把主力放在後方，敵人渡河的時候，監視隊略向後退，把我方主力開到預定的前線上，等到敵人渡了一半的時候，我軍轉取攻勢，在這半濟的時候，敵人一半在河這邊，一半在河那邊，雖有雄厚的兵力，也不難被我軍擊破；這種後退配備，即是孫子『半濟而擊之』的戰術。三國時魏將郭淮在漢中遠水為陣，以拒劉備，使劉備不敢渡漢水來攻。孫子所謂『遠水』，即是現代軍事家所謂『後退配備』。

兵形猶水，變化無常，勝敗亦無常。然勝敗都非偶然，勝有勝的理由，敗也有敗的因素。自己常須立於不敗之地，孫子所謂『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就是說勝敗是決諸兩軍對壘以前，等到交綏的時候再來卜勝敗，已經遲了。孫子謂必勝之道有五，必敗之道有六。請先說必勝之道：

第一個必勝之道，須澈底明瞭敵方的情況，與己身的強弱；要知彼知己，始能百戰不殆。故曰：

『知可以戰與不可以戰者勝。』(謀攻篇)

第二個必勝之道，要調度有方，如何以寡敵衆，以弱敵強，全在調度得法，當用大兵者用大兵，當攻者攻，當守者守，總宜量力而動。如王翦伐荊，非六十萬不可。是其胸有成竹，乃能料敵如神。故曰：

『識衆寡之用者勝。』(虛實篇)

第三個必勝之道要全國上下一心，軍民一體。『紂有億兆人，離心離德，』此商紂之所以敗；『武王有亂臣十人，同心同德，』此周武之所以勝。吳子也說過：『不和於國，不可以出軍，不和於軍，不可以出陳；不和於陳，不可以進戰；不和於戰，不可以決勝。』故孫子曰：

『上下同欲者勝。』(虛實篇)

第四個必勝之道，要事前充分準備，不可臨渴掘井。春秋時城濮之戰以後，晉無楚備，乃敗於鄆；鄆以後，楚無晉備，乃敗於鄆；自鄆以後，晉不矢備，楚不敢攻；楚人圍莒，莒恃其陋，不修城郭，所以浹浹之間，而楚克其三都。故曰：『以虞待不虞者勝。』(虛實篇)

第五個必勝之道，要指揮統一，不可遙制。司馬法曰：『進退惟時，無日寡人。』因為戰爭情況，瞬息萬狀，臨敵乘機，間不容髮；將有勇謀，就當予以全權指揮，以專責成。在昔君主專制時代，也不主張君主遙制；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岳飛逐金兵，奉召班師，功虧一篑。周亞夫屯屯細柳，軍中惟聞將軍之命，不聞天子之詔。所以攻守進退的機宜，應由主將主持，指揮乃能統一。指揮若不統一，雖有精兵良將，也不能戰勝敵人。故曰：

『將能而君不御者勝。』(虛實篇)

以上所講的是五個必勝之道。此外還有六個必敗之道：

第一個必敗之道，是不量力。以弱敵強，以寡敵衆，敵我兩方勢均力敵，而想以我方少數的兵力去攻擊十倍於我的敵軍，結果當然失敗。故孫子曰：

『夫勢均以一擊十曰走。』(地形篇)

第二個必敗之道，是有好兵而無好將。兵雖可戰，若將官懦弱無能，不能統率約束，必不能

衝鋒陷陣。如吳楚相攻，吳公子光曰：『楚軍多寵，政令不一，帥賤而不能整，無大威命，楚可敗。』將兵爲士兵的首領，將官不得力，士兵雖勇敢善戰，也不能致勝。故曰：

『卒強更弱曰弛。』(地形篇)

第三個必敗之道，是有好將而無好兵，雖將能戰，而士兵無訓練，以無訓練的士兵去抵禦強敵，是無異驅羊以當虎。故曰：

『更強卒弱曰陷。』(地形篇)

第四個必敗之道，是將士不和，貿然應戰。春秋時，楚子伐鄭，晉出兵救鄭，伍參對楚子曰：『晉之從政者新，未能行令，其佐先違，剛愎不仁，未肯用命。其三帥者專行不獲聽而無上，衆無適從，此行也，晉師必敗。』各軍作戰，貴在和衷共濟，互相策應，互相援救；若各軍將領不和，彼此猜忌，結果必同歸於敗。試以日俄之戰爲例，當時俄國兵力多於日本，爲什麼日勝而俄反敗呢？俄國失敗的主因，就在將領不和，俄滿洲軍司令克魯泡特金與第二軍司令格列邊伯格及俄將里內威奇三人互相水火；遼陽決戰以後，日俄兩軍對陣沙河，格列邊伯格統大軍十萬，與日將立見苦戰於黑溝台，日軍幾不能支，當時格將向克魯泡特金建議，主張增援，並以主力攻日軍中路；若克氏採納格氏的建議，彼此合作，日軍必一敗塗地。不幸彼此齟齬，格氏稱病回國，俄軍乃屢戰屢敗。故曰：

『大更怒而不服，遇敵愾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地形篇)

第五個必敗之道，是一無良將，二無銳卒，三無教育，四無紀律，是爲亂軍，不堪一擊。故曰：

『將弱不嚴，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地形篇)

第六個必敗之道，是不知敵人虛實，而沒有選鋒。作戰要訣，在一鼓作氣，先鋒只可勝，不可敗。先鋒勝，則全部都勝，先鋒敗，全軍與之俱敗。唐李靖兵法有戰鋒隊，即今之所謂敢死隊

。日本乃木大將攻旅順，得力於敢死隊不少。東晉大將軍謝玄北鎮廣陵，時符堅強盛，謝玄令劉牢之領精銳爲先鋒，百戰百勝，號爲『北府兵』，敵人不敵與抗。可見行軍作戰，非有選鋒不可。故曰：

『將不能料敵，以少合衆，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北。』(地形篇)

以上孫子所論勝敗之道，確有見地；雖現代軍事名家，也不能推翻他的理論。

情報與偵探

宣傳在現代戰爭中非常重要，歐戰時各交戰國都花了許多經費，用了許多人才，專做戰爭宣傳工作，堅定我方軍民的意志，搖動敵人的軍心，與博取友邦的同情，全靠宣傳得力。最近日本擬在內閣當中添設宣傳省，宣傳的重要，可想而知。情報偵探，與宣傳表裏爲一，孫子在二千多年以前，即已看到宣傳的重要，故有『用間』一篇，專論情報，與偵探的運用，及其功效。一個國家若有確實的情報，與靈敏的偵探，對於軍事上當有莫大裨益。現在各國之派武官駐劄，完全是以搜集情報爲目的。軍隊沒有情報，等於瞎子。沒有偵探等於瞎子。周官設有士師，專掌邦謀，其用意殆等於現代國家之遣派武官。孫子曰：

『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非人之將也，非主之佐也，非勝之主也。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衆者，先知也。』(用間篇)

情報偵探的工作，非鬼神卜筮所能爲，必須以人力爲主。故曰：

『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也。』(用間篇)

孫子的偵探法有五：(一)因間(鄉間)，(二)內間，(三)反間，(四)死間，(五)

生間。分述於次：

(一)「因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鄉間乃是利用敵人的鄉民，探聽敵人的虛實。如西魏韋孝寬以金帛誘齊人，使齊人遙通消息。

(二)「內間者，因其官人而用之。」——敵方官吏有賢而失職者，有過而被刑者，有寵嬖而貪財者，亦有屈居下位而不得志者；諸如此類官吏，都可以利用以作我方的偵探。如魏用許攸吳納伍子胥，秦將王翦攻趙不勝，以重金誘趙王寵臣郭開，使趙王斬李牧，廢司馬商以趙葱及顏聚代將，而卒達破趙的目的。這都是利用內間的明證。

(三)「反間者，因其敵間而用之。」——敵派偵探來窺探我方軍情，我可以厚利誘之，使爲我用，或伴爲不知，示以僞情使爲反間。如劉邦用陳平計，以重金反間項羽的部下，使項羽不信亞父，亞父疽發背而死，項羽一敗塗地。又如范雎將秦兵攻趙，趙將廉頗堅壁以待，范雎莫可如何，乃使人以金錢實行反間，說秦兵不怕廉頗，祇怕趙括。趙王輕聽敵探的反間，乃以趙括代廉頗爲將，秦將白起於是大破趙軍，坑降卒四十萬，趙括也被殺死。這是利用反間破敵的明證。

(四)「死間者爲誑事於外，令吾間知之而傳於敵。」——我方故意假造情報，使我方偵探知曉。若一旦我方偵探爲敵所俘，必以其所得僞報轉敵，等到敵人發覺已爲我方偵探所誤，必殺死之，以雪恨，故名死間。如漢王使賈生說齊，齊罷守備，韓信因而下之，田橫怒，烹賈生。此事頗與死間相近。又如戰國鄭武公擬伐胡，先以其子妻胡，聯爲姻婭；因問羣臣曰：「吾欲用兵，誰可伐者？」大夫闕思期曰：「胡可伐。」武公怒而戮之曰：「胡兄弟之國，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聽了這個消息，以爲鄭國與胡親善，乃不設備，竟爲鄭所襲，這是用死間的明證。

(五)「生間者，反報也。」——使我方富有才智的能員，設法與敵人的親貴接近，深悉敵人虛實以後，返報我軍，這叫生間。

以上五間，都非常重要。故孫子曰：

「三軍之事，親莫親於間，賞莫厚於間，事莫密於間；……故惟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恃而動也。」（用間篇）

結 論

關於政略、戰略、選將、練兵、攻擊、防禦、兵家勝敗，以及情報，偵探各端，孫子都有特殊的貢獻。以現代軍事學的眼光看來，決不會覺得這是過時代的糟粕。孫子最令後人——尤其是今日的我們——不能不佩服的，即是他那遠大的眼光。他能把住一個問題的中心，他知道軍事與一國的政治、外交、經濟，都有密切的聯鎖關係；不單是一個武備問題。除「武備」以外，他還注意到「主孰有道」、「法令孰行」、「賞罰孰明」？這都是屬於政治問題範圍以內的。如果政治不修明，上無道揆，下無法守，雖有精兵良將，也不能保衛國家。

軍事與外交是一體兩面，須互相爲用。武力固然是外交的後盾，外交也是武力的中堅。如普法之戰，普能勝法，一方面定得力于毛奇的戰略，一方面還得力于俾斯麥的外交。要外交與軍事雙管齊下，始能得到最後的勝利。如戰國時蘇秦運用外交手腕，約六國不事秦，使秦閉關十五年，不敢興兵東向。孫子曰：「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又曰：「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

孫子深知道兵凶戰危，苟非萬不得已，不可忘用。與其以兵力和敵人決勝千里之外，不如用外交手腕折衝樽俎之間。外交純以利害爲前提，祇要辦外交的人，能以利害關係與各國周旋，自不難找到與國，所以孫子曰：「是故智者之慮，必雜於利害。……屈諸侯者以害，役諸侯者以業，趨諸侯者以利。」（九變篇）武力必備而不必用，若能利用外交，化干戈爲玉帛，是謀國的第一上策。

經濟是國家的命脉，國民生計所關，不能不特別重視。國防軍事雖然重要，但須時時顧慮到經濟的榮枯。如果一味擴充軍備，全不顧及國民的生計，結果必陷於窮兵黷武的亡國歧途，而非蓋臣謀國的光明大道；孫子對於這一點非常注意，他不但主張窮兵黷武主義，而且咒詛窮兵黷武主義。孫子極不贊成妄動干戈，故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合于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火攻篇)這樣看來，無論何人，都不可以戰爭爲兒戲；因爲戰爭的消費太大，很容易使國家的經濟破產。所以孫子有以下的警告：『凡興師十萬，出兵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於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用間篇)又曰：『國之貧於師者遠輸，遠輸則百姓貧。』(作戰篇)孫子苦口婆心勸人類不要以戰爭爲兒戲，縱到萬不得已的時候非興師不可，也不宜長久用兵，以及早結束爲好。故曰：『夫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善用兵者，役不再籍。』故兵貴勝，不貴久。』(作戰篇)我覺得孫子這些議論，可爲現代各國政府的當頭棒。倘現代高唱擴軍的政治家與軍事家細讀孫子的兵書，瞭解國防的真義，與戰爭的目的，就當遵守孫子的遺言：『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故明君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火攻篇)這是孫子對於現代列強的忠告！

中國是軍事落後的國家，自鴉片戰爭以來，淪爲次殖民地，至今九十二年，九一八碎然一聲，而失掉東北四省，冀東叛變，華北動搖，民族生機，僅存一線。生在今日的中國人民，回頭想起二千餘年以前祖宗的遺教，真是感愧交集，無地自容。日本人談日俄戰史，說鴨綠江之戰，日本黑木大將的河川戰術，是學孫子『半濟而擊之』的兵法。我們的鄰國能够運用孫子的兵法打败俄軍；我們自己爲什麼不能謹守孫子的遺訓，而發奮圖強，這不是我們應該反省的嗎？今日我們對於孫子兵法應特別牢記不忘的，有下列的幾點：

第一、我們當積極準備，不可因循苟安，謹守孫子『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的教訓。

第二、我們當上下一心，精誠團結，明恥教戰，與寇更始。謹守孫子『道者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的教訓。

第三、我們如果一天走頭無路，忍無可忍的時候，就當下犧牲的決心，與敵人拚一個你死我活，謹守孫子『死地則戰』的教訓。

總之，孫子的戰爭哲學，是以軍事爲保障和平的手段，而不是以軍事爲侵略他人的工具。縱令迫於不得已而用兵，他也不主張勞師費財，更不主張蹂躪別人的國家。故曰：『凡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孫子用兵最高的目的，是以戰略戰勝於朝廷，而反對血肉橫飛的慘殺。孫子的偉大不可及，就是在此。後人的兵法不足以與孫子抗衡，也是在此。所以魏武帝稱頌孫子曰：『吾觀兵書戰策多矣，孫武所著深矣。』(孫子序)鄭友賢曰：『武之爲法也，包四聖，籠百家，以奇正相生爲變，是以謀者見之謂之謀，巧者見之謂之巧，三軍由之，而莫能知之。』(通志藝文略孫子遺說)戚繼光曰：『予承乏浙東，乃知孫武之法，綱領精微莫加矣。』(猶禪家所謂上乘之教也。)(紀效新書自敘)伊藤政之助在其所著世界戰術與戰史一書中，也一再說及孫子兵法的神妙。

孫子重威信，明賞罰，兼有法家的精神、崇道德，(道、天、地、將、法，道居五校之首)講仁義，(用間篇說非仁義不能使間)，又兼有儒家的精神，至其『先弱後強』，『欲取先與』，以及『能而示之不能』諸說，與老子『知其雄，守其雌』的理想，也如出一轍。細窺孫子的學說，真可謂包羅萬象；若把孫子看做一個單純的武人，未免貶損了他的地位。

孫子兵法的解剖

李浴日

中國古代兵學天才家孫子名武，他所著兵法十三篇，雖是一部六千餘言的小冊子式的兵書，但欲求澈底的了解，却不易易。因為：第一要有哲學的知識，第二要有政治經濟的知識，第三要有軍事科學的知識，第四要有古文的知識，第五要有實戰的經驗。固然這些條件，不是人人所備，但借助于孫子註解或研究一類的書，亦可了解過半了。

『十家註』是過去了，在今日是要給它作新的註解與新的研究了。原來兵學的進化，一分是原則，九分是方法，孫子就是一部兵學原則的書，不獨可以應用于古代，且可以應用于現代與未來，不獨可以適用於陸戰上，而且可以適用於海戰與空戰上，這是它偉大之所在，也是值得我們今日來研究它的價值。

三十年來國人對孫子的研究，尤其是自全面抗戰以來，已有新的進展，但有價值的著作却不多見。老實說，在這方面，倒不如我們的敵人日本。敵人研究孫子的著作，有如雨後春筍，層出不窮，最近竟用作爲慰勞品來慰勞侵華的倭軍。

說起來將近十年了，我在扶桑，曾參攷日人數十家關於孫子研究的著作，一面攝取其精華，另一面又益以自己研究的心得，寫成一部『孫子兵法之綜合研究』，數年來竟出了十餘版，成都某軍校亦加翻印，足見國人對是書的注意。最近我擬給它一些修改，檢起一閱，偶然領悟其中所包含的戰爭方式及戰略戰術的原則，實是應有盡有，既集兵法的大成，又極兵學的大觀，茲列舉如左，以供讀者參考，並望指正！

一、見於始計篇者：

1. 利誘戰（原文：利而誘之）。類今之獎餉戰術。
2. 亂取戰（亂而取之）。即摧毀敵國軍民鬥志及造成內訌之宣傳戰。
3. 強避戰（強而避之）。即退避作戰，或「國內退軍」戰略。
4. 怒撓戰（怒而撓之）。即激敵戰法或某種神經戰法。
5. 卑驕戰（卑而驕之）。如伴退作戰，亦可用外交方式或宣傳手段示敵以弱，使其驕縱而取之。
6. 佚勞戰（佚而勞之）。即疲敵戰法。
7. 親離戰（親而離之）。即孤立敵國的外交戰。

二、見於作戰篇者：

8. 拙速戰（兵聞拙速，未聞巧之久也）。即速戰速決戰略。
9. 因糧戰（因糧于敵，故軍用可足也）。即以戰養戰之經濟戰。

三、見於謀攻篇者：

- 10 全國戰（全國爲上）。即不戰而屈的戰略戰，以此爲至上至善。
- 11 破國戰（破國次之）。即流血的武力戰，或毀滅戰。（又如原子戰爭）
- 12 全軍戰（全軍爲上）。即戰略戰或思想戰。
- 13 破軍戰（破軍次之）。即擊破敵戰鬥力之殲滅戰。
- 14 伐謀戰（上兵伐謀）。即戰略戰。
- 15 伐交戰（其次伐交）。即戰略戰。

- 16 伐兵戰 (其次伐兵) 。即武力戰。
- 17 攻城戰 (其下攻城) 。即對城塞及堅固陣地的攻圍戰。
- 18 十圍戰 (十則圍之) 。即包圍戰。
- 19 五攻戰 (五則攻之) 。即優勢的攻勢作戰。如雙鉗形戰法。
- 20 倍分戰 (倍則分之) 。即優勢的攻勢作戰。如鉗形戰法。
- 21 少守戰 (少則能守之) 。即劣勢的 (如以一當十) 守勢作戰。

四、見於軍形篇者：

- 22 九地戰 (善守者藏于九地之下) 。如地中戰或要塞戰。
- 23 九天戰 (善攻者動于九天之上) 。如今之空戰，或空中陸戰隊之降落作戰。
- 24 決水戰 (勝者之戰，若決積水于千仞之谿者形也) 。即集中打擊戰法。

五、見於兵勢篇者：

- 25 正合戰 (以正合) 。即剛性戰法，或正面作戰。
- 26 奇兵戰 (以奇勝) 。即柔性戰法，如迂迴戰法，奇襲戰法。
- 27 漂石戰 (激水之疾，至于漂石者勢也) 。類閃擊戰。
- 28 毀折戰 (鷲鳥之疾，至于毀折者節也) 。類適時奇襲戰法。
- 29 轉石戰 (其戰人也，如轉圓石于千仞之山者勢也) ，即重勢戰。

六、見於虛實篇者：

- 30 致人戰 (善戰者致人而不致于人) 。致為誘致意，即誘致敵人於我有利地形而殲滅之的磁鐵戰術。但以爭取主動為主。
- 31 飽饑戰 (飽能饑之) 。即經濟封鎖作戰。
- 32 安動戰 (安能動之) 。即餌敵或擾敵戰法，或戰略轟炸。
- 33 衝虛戰 (進而不可禦者，衝其虛也) 。如此次中日戰爭中敵人在金山衛登陸作戰，及大亞灣登陸作戰。
- 34 擊寡戰 (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為一，敵分為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則我衆而敵寡，則吾之所與戰者約矣。吾所與戰之他不可知，不可知則敵之所備者多，敵之所備者多，則吾之所與戰者寡矣。) 即造成局部優勢之各個擊破戰法。
- 35 水形戰 (兵形象水，水之形避高而趨下，兵之形避實而擊虛) 。即流動性戰法。

七、見於軍爭篇者：

- 36 迂直戰 (故迂其塗，而誘之以利，先人發，後人至，此知迂直之計者也) 。即迂迴戰。
- 37 疾風戰 (其疾如風) 。類閃電戰。
- 38 徐林戰 (其徐如林) 。類持久戰，消耗戰或隱蔽打戰法。
- 39 山峙戰 (不動如山) 。如守城戰，陣地戰。
- 40 雷霆戰 (動如雷霆) 。即重勢戰或閃電戰。

八、見於行軍篇者：

- 41 山上戰 (絕山依谷，視生處高，戰隆無登，此處山上之軍也) 。即山地戰。

42 水上戰 (絕水必遠水，客絕水而來，勿迎于水內，令半濟而擊之；欲戰者，無附於水而迎客，

視生處高，無迎流水，此處水上之軍也。) 卽河川戰。

43 斥澤戰 (絕斥澤，惟亟去無留，若交軍于川澤之中，必依水草而背衆樹，此處斥澤之軍也)

卽沼澤地戰。

44 平陸戰 (平陸處易，而右背高，前死後生，此處平陸之軍也)。卽平原地戰。

九、見於地形篇者

45 通形戰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曰通；通形者，先居高陽，利糧道以戰則利)。卽平原地戰。

46 挂形戰 (可以往，難以返，曰挂；挂形者，敵無備，出而勝之，敵若有備，出而不勝，難以返，不利)。如渡海作戰，或長驅作戰，此次日寇侵華，卽陷于挂形作戰。

47 支形戰 (我出而不利，彼出而不利曰支，支形者敵雖利我，我無出也，引而去之，令敵半出而擊之利)。如通過湖沼地帶的作戰。又類似坦能堡戰役。

48 隘形戰 (隘形者我先居之，必盈以待敵，若敵先居之，盈而勿從，不盈而從之)。卽隘路戰鬥

49 險形戰 (險形者我先居之，必居高陽以待敵，若敵先居之，引而去之，勿從也)。如山岳戰鬥

50 遠形戰 (遠形者，勢均難以挑戰，戰而不利)。如遠渡洋作戰。此次美日太平洋之戰，美以擁有最新兵器，故能克服遠形的困難。

十、見於九地篇者

51 輕地戰 (入人之地不深者爲輕地，輕地則無止)。卽超越敵國境的攻勢作戰，亦可稱外線作戰，但須長驅直入，以期速戰速決。卽深入作戰。

52 爭地戰 (我得則利，彼得亦利者爲爭地，爭地則無攻)。卽對於戰略(術)要點的爭奪戰，不作正面的攻堅，宜截斷其退路，或攻佔其背後痛苦之點，壓迫其退出而奪取之。

53 交地戰 (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爲交地，交地則無絕)。卽通路發達之平原地帶作戰，但對敵的進犯不宜採用阻塞戰術，宜誘敵于我有利地區而擊破之。

54 衢地戰 (諸侯之地，先至而得天下之衆者爲衢地，衢地則交)。宜用外交戰。

55 重地戰 (入人之地深，背城邑多者爲重地，重地則掠)。宜用以戰養戰的經濟作戰。

56 圯地戰 (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道者爲圯地，圯地則行)。有時與山地戰、森林戰、沼地戰成爲一體。

57 圍地戰 (所出入者險，所從歸者迂，被寡可以擊吾之衆者爲圍地，圍地則謀)。宜用美人計，或詐降計。

58 死地戰 (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爲死地，死地則戰)。如突圍戰。

59 常蛇戰 (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卽機動作戰。

60 投險戰 (聚三軍之衆，投之於險，此將軍之事也) 如降落傘部隊在敵後作戰。

61 脫鬼戰 (始如處女，敵人開戶，後如脫鬼，敵不及拒)。如閃電戰。

附註：孫子原主張在散、重、爭、圯等地帶以不戰爲宜，倘若被迫在此種地帶作戰就要另講對策。至九地篇所舉之戰法，因多見于九地篇，從略。

十一、見於火攻篇者：

63 火攻戰（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庫，四曰火隊，五曰火隊）。即所謂用燃燒彈之空襲與炮擊或間諜放火，亦即火焰戰術。
64 水攻戰（以水佐攻者強，水可以絕，不可以奪）。即洪水戰術。

十一、見於用間篇者：

65 間諜戰（用間有五：有鄉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

以上各項無暇繪圖詳加說明，最後給它歸結一下：即第十、十三、十五、五十八等項屬於政略戰或外交戰。第十二、三十四、五十六等項屬於經濟戰。第五、七等項屬於宣傳戰或神經戰。第六十五項即間諜戰，其餘屬於武力戰的戰略和戰術。惟在各種地形之戰鬥指導上，獨缺市街戰和沙漠戰（巷戰），也許因為限於當時的戰爭現象吧！但却有原則可以運用於這方面，這又足見孫子是如何的偉大了！

吳門外孫子的荒塚是湮滅了，但孫子所遺留於我們的兵法十三篇却是不朽的，彌久而彌光，它是兵學的寶藏，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你需要它的金，它可供給你的金，你需要它的銀，它可供給你的銀，你需要它的銅鐵錫，它可供給你的銅鐵錫，既要懂得活用，尤要補充以新的方法和技術，它不是供我們陳列的，欣賞的，它是供我們用來鞏固國防——準備戰爭，實行戰爭，爭取戰爭的勝利！

一九四三年春修正于桂林

孫子的戰術思想

楊杰

一 武裝

人類和其它動物不同的地方，就是人類會製造工具，使用工具，去增進社會生活，而其他的動物却没有製造工具和使用工具的本領。從人類開始製造工具那一天起，世界上的動物就分了家，會製造工具的，過着複雜的進步的上等生活，不會製造工具的，過着簡單的落伍的下等生活。上等生活，是人類的的生活，下等生活，是禽獸的非人類的的生活。

從這裏可以知道，人類之所以能够戰勝別的動物，征服別的動物，就是因為人類有製造工具使用工具的本領。這種本領，就是人類所獨有的戰術。

戰爭是人類社會生活當中的一件大事，要生活，就離不開戰爭。會製造工具的上等動物和不會製造工具的下等動物打仗，結果，會製造工具的戰勝了，不會製造工具的戰敗了，勝敗的關鍵是「會」與「不會」。可是，人類自相殘殺的戰爭，便不同了。這一羣人會製造工具，使用工具；那一羣人也會製造工具，使用工具。勝敗的關鍵，不再是「會不會」的問題，而是「好不好」的問題，「多不多」的問題。人與人的戰爭，雙方都是用武器的，如果人的本領是相同的，誰的武器好，誰就占上風；如果武器是相同的，誰的武器好，誰就占上風；如果武器和使用武器的武藝也是相同的，那一邊的人多武器多，那一邊就占上風。「會不會」的問題也有發生的時候，那便是新武器和新戰術的出現。

孫子的戰爭觀念是很廣泛的，戰場上的互相殺殺是戰爭，外交上的縱橫捭闔是戰爭，政治上

的鈎心鬥角也是戰爭。因此，他的戰術思想，範圍也很廣泛。他所提出的戰術原則，有一部分不適用於武力戰，也同樣適用於攻心伐謀的政治戰和外交戰。他所說的戰爭準備，也不單是武裝軍隊，而是武裝全體國民，武裝整個國家。

人既然是製造工具和使用工具的動物，在戰爭上，戰鬥員的智力和體力，精神力和物質力，都是決定勝負的要素。在實行武力戰的時節，物質的力量是更加重要的。孫子說：『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他為什麼不提到作戰的人呢？因為人只是戰爭的起碼條件，有了人，還得加上大量馳車、革車、盔甲之類的裝備，還得帶着大批弓、矢、戟、盾、矛、櫓之類的武器，才像一支軍隊，才能和全副武裝的敵人交戰。在孫子看來，武器和裝備的齊全，實在是作戰的先決條件。

武器和裝備是戰術的基礎，有什麼樣的武器和裝備，就有運用這種武裝並使這種武裝發揮高度效能的戰術。新式武器產生了新型軍隊，新型軍隊創造了新式戰術。軍隊的組織是跟着武裝變化的，戰爭的藝術是跟着軍隊的組織變化的；換句話說，武器決定戰術。

二 地形

除了武裝，決定戰術的另一個重要因素，就是地形。有什麼武裝，就有使用這種武裝的戰術；在什麼地方打仗，也有最適於這個特殊地方的打法。武器是各式各樣的，地形是各式各樣的，戰術也是各式各樣的。

孫子特別重視地形對於戰爭的影響，把他列為國防力量的五大要素之一。他費了很多工夫去研究軍事地理，在孫子兵法中，幾乎有四分之一的篇幅是關於地形的分析，說明和利用的。

(一) 我可以去，他也可以來的，叫作『通形』。應先佔領高燥朝陽的有利地帶，使補給線暢通，以便作戰。

(二) 去時容易，來時難的，叫作『挂形』。應當出其不意，攻其不備，一舉將敵人擊破。如果敵人戒備很嚴，前進打不勝，後退退不回，是很危險的。

(三) 我出去沒有好處，他出去也沒有好處的，叫作『支形』。在這裏，敵人引誘我們，我們千萬不要出來；應當假裝撤退，等敵人出來一半的時候，再打擊他。

(四) 兩邊高，中間凹的，叫作『隘形』。我軍先佔領的時候，必須將整個通道全部控制，阻止敵人前進；若是敵軍先佔領了，無隙可乘，就不要前進；有隙可乘，就開進去佔領幾個據點，再作計議。

(五) 山谿掩映，崎嶇難行的，叫做『險形』。我軍先佔領的時候，必須駐紮在高燥朝陽的有利地帶，等待敵人；若敵軍先佔領了，我軍應當自行撤退，不可仰攻。

(六) 敵我兩軍離得很遠，而雙方又勢均力敵的，叫做『遠形』。遠形是不利於進攻的。在『九地』篇裏，他又以敵我兩軍與地形的相互關係為着眼點，把戰場形勢分為九種，這種種形勢是可以改變的。

(一) 在本國境內作戰的，叫作『散地』。散地作戰只可採取攻勢，用堅壁清野的方法，消耗敵人，等他們衰弱混亂的時候，再打擊他們。

(二) 侵入敵境尚未深入的，叫作『輕地』，應繼續前進，繼續深入，不可休息。

(三) 我得到也有利，敵得到也有利的，叫作『爭地』。取『爭地』不可攻堅城，必須取迂迴的辦法，避重就輕，兼程並進，趕快到達目的地。

(四) 我也可以去，他也可以來的，叫作『交地』。交通要道，不要封鎖，暗中設下埋伏，

誘敵深入，等到敵軍通過的時候，伏兵四起，出其不意，用奇襲的方式打敗他。

(五) 和我國是鄰居，和敵人也是隣居的國家，四通八達的，叫做「衝地」。衝地必須用外交手腕，和它成立聯合陣線。

(六) 深入敵國心臟作戰的，叫做「重地」。在敵國作戰，交通線太長了，物質的補給很困難，必須盡量利用敵國的一切資源，實行以戰養戰。

(七) 凡是丘陵、森林、湖沼等難行的地帶，叫作「圯地」。圯地必須趕快通過，不可停留。

(八) 前進的道路很狹小，後退的道路很彎曲，敵人可以以寡擊衆的，叫作「圍地」。在圍地作戰，只可智取，不可力攻。

(九) 趕快打還有勝利的可能，不趕快打就要滅亡的地方，叫作「死地」。死地必須破釜沉舟，孤注一擲，作殊死戰，殺出一條生路。

在「行軍」篇裏，孫子更具體地指出了山地戰、河川戰、湖沼戰、平原戰、森林戰的戰術原則。

(一) 在山地行軍，宿營地必須靠近豁谷，居高臨下，選擇有水有草物產豐富的地方。因為軍隊有一種好高而惡下，貴陽而賤陰的特性，所以遇到丘陵和阻防，必須駐紮在太陽的光芒照射到的地方；右面最好靠近高地，取得依託。敵人若在高頭，不要爬上去仰攻，仰攻是很吃虧的。

(二) 在河川地帶行軍，渡開了河，要再走一段路，離河遠一點再宿營。宿營地也要選擇地勢高燥，容易找到飲食的地方。敵人過河來攻，不要到水裏去迎擊，等他們渡過一半還沒有站住腳的時候，就趕快向他們猛烈進攻。卽今是求敵作戰，也不可到河邊去迎接他。敵軍發現我們在這一嚴陣以待，他們就不肯渡河了。

(三) 潮溼低下的，鹽鹼地和沼澤地帶，是荒涼的不毛之地，最不適於居住，大軍通過這些地方，必須快快地走，不可停留。若是在鹽鹼或沼澤地打仗的話，也要依水傍草，找林木叢茂的所在構築陣地。有草的地方，水大概是甜的；有樹的地方，比較乾燥一點，人馬容易生活。

(四) 在平原行軍，應駐紮在平平坦坦容易運動的地方，右手最好能靠着高地，取得依託，免得被敵軍兩面夾攻。如果在平原上能夠找到一個小丘陵似的斜坡，在斜坡上安營下寨，前後高低，視線廣闊。敵人若從正面仰攻，必很費力；我軍若迎擊敵人，就佔到居高臨下滾木走石的便利了。

(五) 在森林地帶行軍，有丘陵重疊、草深樹茂、蘆葦叢生、不見天日的地方，就是敵軍隱匿、敵探躲藏的地方，必須細細地反覆地搜索，嚴密地警戒，以免遭受敵軍的襲擊。沒有一點兒風，而樹木忽然由遠而近地搖動起來，就是敵人斬荆披棘來攻的徵候。敵軍周圍草木蒼茂、層層疊疊，障礙重重的，就是敵人虛張聲勢、淆亂耳目、掩蔽真象的徵候。鳥本來是低低地慢慢地飛着，忽然高飛起來，就是下面有伏兵的徵候。山林草木裏面，野獸們忽然狼奔豕突地亂跑亂逃，就是敵軍在草木掩蔽之下來襲的徵候。遇到了這種情況，必須箭上弦，刀出鞘，準備予來擊者以打擊，殺他個片甲不留。

孫子說：「地形是軍隊的助手。料敵制勝，計較地形的險阨遠近而支配兵力，是上將的重大任務。明瞭敵情地形而指揮軍隊作戰的，一定打勝仗；不明瞭敵情和地形而指揮軍隊作戰的，一定打敗仗。」

地形的重要性，和它對於戰略戰術的影響，用不着再說了。

三 築城

城堡是農業封建社會的產物，在社會生產技術還停滯在小手工業的階段，築城是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的有效辦法。生活在平原上的人們，既沒有天然的險要形勢作爲防衛的憑藉，只好用人力去改變地形，挖壕築城，製造險要了。

築城是國防建設中很重要的一環，孫子的戰術思想雖然在偏重攻勢作戰那一方面，他對於防禦的工作，也沒有忽略。防禦工作是攻勢作戰的基礎，要是連防禦的準備都沒有，就冒昧地向敵人發動攻勢，那是很危險的。孫子說，歷史上善於作戰的偉大將帥，都是先努力造成不可勝的形勢，去等待敵人可勝的形勢。不可勝的形勢，是要自己去創造，去爭取的；可勝的弱點，在敵人那一方面，暴露出來以後，才能不失時機地去把握它。他又說明，不可勝就取守勢，可勝就取攻勢。所以取守勢，是因爲兵力不足；所以取攻勢，是因爲兵力有餘。在兵力不足的時候，最好是把壕溝挖得深深的，把堡壘築得高高的，謹防強大的敵人來攻。所謂「藏於九地之下」，意思應當是把地而下的泥土挖掘出來，築成很高的城堡，人藏在壕溝裏挖出的泥土所築成的城堡裏防守，就像是藏在很深的地面下一樣，是很安全，很鞏固的。

築城是一件非常艱鉅的工作，要消耗很多的人力，很多的器材，很多的時間，如果沒有十分必要的話，誰也不肯做這種冤枉事。因爲好逸惡勞，正是人之常情。然而在作戰的時候，好逸惡勞是不行的。把局勢看得太樂觀了，把敵人的戰鬥力估計得太低了，往往會造成悲慘的結局。孫子曾經向懶惰的樂觀的輕敵的將帥們提出嚴重的警告：你不要仗恃着敵人不會來呀，我們準備好防禦的工事等待着牠，才是最可靠的；你不要過分相信敵人不會向我們進攻呀，相信我們自己所做的使敵人認爲不可攻的防禦工事罷！

孫子不但注重平时的築城，而且注重戰時的築城。城堡是人民和軍隊的甲殼，只要安全受到威脅，隨時隨地都可以建築的。

有一次，吳王問孫子說：「我若是率領大兵深入重地，越過的城市很多，補給線被斷絕了。想回去又回不去；想就地徵集糧草，保全實力，怎麼辦呢？」孫子說：「在敵國腹地作戰，士兵們必然很勇敢，不怕死，後方運輸線不通的時節，就要實行就地徵發的辦法，以供給軍隊的需要。部下得到糧食布疋，一律繳給長官，繳得多的有賞，這樣士兵就不想回家了。若想歸還出險的話，必須嚴加戒備，挖深溝，築高壘，表示出準備久守的樣子，另一方面，却暗暗地把交通道上的障礙掃除了，然後駕着輕快的戰車在道上飛馳，把塵埃揚起來，遮蔽敵人的視線，並且故意遺棄一些牛馬引誘敵人，敵人若是出來跟蹤追擊，就祕密地設下伏兵，約定日期，內外夾攻，敵人的失敗，老早就未卜先知了。」

吳王又問孫子道：「假使我們的隊伍侵入敵境，敵人強大的兵力蜂湧而至，將我們重重疊疊地包圍起來，想突圍而出，四面又阻塞得水洩不通，要想激勵全體將士們，使他們拚命突圍，怎樣辦呢？」孫子說：「深溝高壘，表示準備死守，不要慌張，不要亂動，把我們的能力掩蔽得好。然後告訴全體將士們，使他們曉得突圍是萬不得已的辦法。於是把牛殺了，把車破開當柴燒了，使將士們飽餐一頓，剩下的糧食一齊燒光。接着把井填了，把爐灶平了，把頭髮剪了，把帽子甩了，把活着的念頭根本打消。將帥是沒有別的計策了，士兵們只有下最大的決心，和敵人死拚。於是大家磨刀的磨刀，整甲的整甲，或者集中力量突破一點，或者同時猛撲敵軍的兩翼，戰鼓冬冬，殺聲震天，嚇得敵人喪膽落魄，手忙腳亂，張皇失措。然後分出一支精銳的隊伍，趕快抄襲他們的後路。這叫作死中求生。所以說，被敵人圍困而不想方法的，必定無路可走，到了無路可走的時候而不拚死作戰的，必定陷於滅亡。」

從上面這兩段話裏，我們可以知道孫子在戰地築城的妙用，並不是等着挨打，而是欺騙敵人，以出其不意的手段，挽救被敵人殲滅的命運，並且以寡擊衆，使戰爭轉敗爲勝。

孫子深知道築城的好處，也深知道攻城的害處。他說：攻堅固的城會使兵力衰弱的。因此，他不主張採取硬碰硬的手段攻城，他認為攻城是萬不得已的下策。在一謀攻一篇裏，他說明攻城的辦法，整備大楯、輜輳和其它攻城所必需的器械，就需要三個月的時間；堆成攻城或觀測用的名爲「距圍」的土山，又需要三個月的時間；這大概就是所謂「動於九天之上」了。如果將帥們覺得這種堆山攻城的法子太笨，憑一時血氣之勇，令士兵們前仆後繼地像螞蟻一般往上爬，死傷三分之一還攻不下來，這才是硬攻的災害呢。

攻城既然有這樣大的災害，孫子受了這種災害的壓迫，便想逃避攻城這一重難關，於是產生了一種不戰而勝不攻而克的理想，他以為精通戰爭藝術的將帥，一定得有「不戰而屈人之兵，不攻而拔人之城、不久戰而毀人之國」的本領，不然，他就不算是卓越的將帥。

然而攻城問題不是就這樣籠統地解決了呢？在「九變」篇裏，孫子比較具體地提到了攻城問題，只說了一句「一城有所不攻」，從這句話可以看出孫子並沒推翻攻城原則，不過拋棄了一部分不必要進攻的城罷了。在「虛實」篇裏，他更進一步地說明，一攻必取，正是敵人沒有設防的城市，或者說，我們進攻的地點，正是敵人防禦力量最薄弱的地點。在這種條件之下，才能做到「攻而必取」，但問題還不是「不攻而取」。後面又補充了一句，說是善於進攻的，敵人不知道在那裏防守；善於防守的，敵人不知道在那裏進攻。攻的一方在千方百計地發現敵人的弱點，而防守的一方又在千方百計地掩蓋自己的弱點。如果棋逢敵手，連做到攻而必取的希望都是很渺茫的。

比較深刻一點的思想，倒是聶東擊西，在另一要點發動牽制攻勢。孫子說：「我軍打算求敵決戰，敵人雖然高壘深溝，也不能不與我軍交戰，因爲我軍所進攻的地點，是敵人不能不救的要害啊！」顧彼失此，當敵人轉移兵力去保衛另一個致命傷的時候，遺留下來的高壘深溝，便可以

乘虛而入了。

孫子的戰術思想是相對的，是有條件的。攻而必取條件是「敵所不守」，守而必固的條件是「敵所不攻」；優秀的將帥，必須碰到飯桶，才能不攻而取，不戰而勝。

四 教育

高明的戰術家，必須是精通政治、經濟、教育、文化各種學問的博士。他首先得認識時代，洞悉世界大勢。他預見到一個國家在歷史的進程中將要碰到什麼樣的敵人，預見到將要在什麼地點和這個敵人發生戰爭，並且預見到戰爭的性質和它的前因後果。拿這些正確的遠見作基礎，戰術家的腦子裏便產生應付國家未來的災難的方法，產生了一種足以轉禍爲福的戰術思想。

特定的時間，特定的空間，特定的敵人向國家要求組織一支使用特定武裝的軍隊，而武裝的種類和樣式，又受着社會生產力的限制。人類所夢想的各種新奇的武器，往往使製造武器的軍事技術家們束手無策。戰術家無可奈何，不能不跟在軍事技術家的後面跑。

戰術是使用戰鬥力於戰場上的藝術。戰鬥力的發生和大小，又是由軍隊、武裝和軍隊使用武裝的技術來決定的。怎樣使普通人民成爲士兵，使士兵成爲熟練的戰鬥員，使各級軍官成爲優秀的戰爭領導者？只有教育才能圓滿地解決這個問題。

孫子認爲戰鬥力的根源，就是使人民和政府意識相同的一道理。要想使人民和政府的意識相同，思想一致，非從教育入手不可。教育應當使人民知道國家是可愛的，敵人是可恨的，並激動人民愛護祖國、仇視敵人的情緒，使他們知道誰是國家民族的敵人，然後人民才能團結一致接受政府的領導，服從政府的命令。如果不先把人民的頭腦武裝起來，要使人民熱烈地參加軍事組織，勇敢地與敵人拚命作戰，是不可能的。

教育使人民相信政府，擁護政府，團結在政府的周圍，政府的法令才行得通。政府的法令行得通，然後才能更進一步實行軍事教育。所以孫子說：『政府法令平時能够雷厲風行去教育民衆，民衆自然會服從政府的法令；政府法令平時就行不通，而去教育民衆，民衆就不會服從了』。他並且說明平時令出必行的條件，是『與衆相得』。這個『相得』，是互相需要的意思，政府需要訓練民衆，人民也需要受政府所施行的訓練，工作一定是一往順利，事半功倍。

孫子認爲教育的實施是有次序有步驟的，軍事訓練必須與政治訓練並重，軍事訓練應當由政治訓練着手。談理論的不可忘記了實踐，講實踐的也不可忽略了理論。理論離開了實踐，就成爲無用的空談；實踐離開了理論，就成爲盲目的行動。政治與軍事互相滲透，理論與實踐密切配合，才能發生不可戰勝的力量。孫子說：『令之以文，齊之以武，是謂必取』，便是這種教育精神的表现。

普通的士兵，祇要有強壯的體魄，強烈的感情，強健的意志，善於使用武器，服從長官的命令也就够了。中下級軍官們除了具備士兵的能力以外，還需要學習駕駛戰車，使用笨重武器的技術，和帶兵的方法，他們甚至還需學習一些粗淺的戰爭理論和基本的戰略戰術，至於將帥，不但軍事統率，戰略戰術，和大戰學理樣樣都必須精通，就是政治、經濟、文化等部門的學問，也不能不下工夫研究。因爲統兵的元帥是『出則爲將，入則爲相』的，所以孫子講到普通的戰鬥兵，便問他們的戰鬥力強不强；講到軍官佐，便問他們的技術熟練不熟練；講到將帥，便問他們是不是有能。普通戰鬥兵的武器是輕兵器，軍官佐的武器是重兵器和士兵，而將帥的武器却是組織龐大的軍隊，沒有豐富的知識，銳利的眼光，冷靜的頭腦，周密的思想，堅強的意志和統御的能力，是不能勝任的。

仁愛是孫子軍隊教育思想的出發點，祇有仁愛纔能造成全軍上下心理上的團結，一支團結得

像鑽石一樣堅固的軍隊，一定能够以寡擊衆，以弱敵強。孫子以爲將帥看待他們軍隊像父母看待嬰兒一樣，他們的軍隊就可以和他們一齊去冒險犯難；將帥看待他們的軍隊像父母看待愛子一樣，他們的軍隊就可以和他們同生共死。全軍上下，能够同生死，共患難，便不愁打不勝了。

不可戰勝的軍隊，一方面需要心理上的精誠團結，一方面需要嚴格的紀律。孫子說：『愛護部下而不能約束部下，厚待部下而不能指揮部下，亂七八糟而不能加以組織，好像嬌生慣養的兒子一樣，這種隊伍是不能用的』。他又說：『士兵們還沒有對長官發生好感和信仰的時候，就去懲罰他們，他們是不會心悅誠服的；不心悅誠服就難得指揮他們作戰。如果士兵們已經對長官發生了好感和信仰，應當執行懲罰而不執行，這種隊伍也是不能用的。』精神訓練的目的是造成全軍心理上的統一，軍事訓練的目的是造成全軍行動上的統一，在理論上既然知道應該怎樣做，在行動上就必須切實地表現出來。沒有表現或表現得不够，就應當用懲罰的手段去鞭策他，使他跟上隊伍。如果把軍隊比作一列火車，紀律就是軌道，假使有一個輪出了軌道，整列的車就會翻倒的。

軍隊教育的最高理想就是孫子所說的『齊勇若一』，大家要行動一齊行動，要休息一齊休息，雖然一支軍隊是成千成萬各色各樣的人組織而成的，可是活動起來却像一個人一樣。因爲教育已經把每一個士兵和每一個軍官標準化了，並把許多的士兵和軍官融合成一個有機的戰鬥體了。勇者不能獨進，怯者不能獨退，將帥們指揮這樣的軍隊，好像一位大力士使用他自己的拳頭。

五 選將

柏拉圖曾經說過：『蓋房子要請泥水匠。做鞋子要請鞋匠』。打仗是決定國家人民生死存亡的大事，並不是玩把戲，所以應當選將。就是玩把戲，也要請一位魔術大家才玩得好的。

戰爭是決定國家命運的，將帥是決定戰爭命運的，用孫子的話來說，懂得如何用兵的將帥，是人民生命的操縱者，是國家安危的主宰者，所以政府必須選擇最有本領的人去幹。孫子又說：將帥是國家的輔助者，如卑輔助得周利，國家必定強大起來；如卑輔助得處處都是漏洞，國家必定衰弱下去。那有人不希望自己的祖國強大起來呢？那有人甘願使自己的祖國衰弱下去以至滅亡呢？所以歷史上英明偉大的政治的領袖，都是禮賢下士，求才若渴，生怕蓋房子的不是泥水匠，做鞋子的不是鞋匠，周文王必恭必敬地把姜太公請到車上，拖回朝中，拜爲軍師，稱爲尙父；劉備也不辭勞苦，三顧茅廬，去請諸葛亮出來，輔助他打天下。就是選將的例子。

不過，有些政治領袖却喜歡濫用權威，假充內行，以爲自己無所不通，無所不能，才足以提高自己的尊嚴，證明的確是神聖天縱。孫子具體地提出來三件事，說君主足以造成軍隊很大的危害。

第一、不知道軍隊是不可以前進的，硬要他們前進；君主不知道軍隊是不可以退却的，硬要他們退却；這叫做『糜軍』。

第二、君主不懂得軍事，却干涉軍事方面的事，於是軍官佐士兵們的信心就喪失了。

第三、君主不懂得戰略戰術的運用，也担任指揮大軍作戰的將帥，軍官佐士兵們就表示懷疑了。

俗話說，強將手下無弱兵。因爲士兵們相信他們的總司令是打仗的好手，跟着總司令走必定萬無一失，所以才能絕對服從命令，發揮偉大力量，戰無不勝，如果士兵們知道他們的總司令是外行，他們自然不相信他的作戰計劃是正確的，自然不肯跟着總司令去跳火坑，白白地送掉性命。這樣，總司令就令而不行，行而不動，動而不齊了。到了危險的時候，大家就隨風轉舵，各自逃命了。軍隊既惑且疑的結果，必定使士氣瓦解，全軍陷於混亂狀態，把勝利送給敵人。

所以孫子說：將帥有才能，而君主又不聽在背上的，總能得到勝利。

作將帥的應當有些什麼才能呢？最基本的條件就是智、信、仁、勇、嚴。打仗是鬥力的，可是要使軍隊的戰鬥力發揮到最高點，却處處需要絞腦汁，需要鬥智。知彼知己，知天知地，都是絞腦汁的事情，而龐大的軍隊一舉一動，都因爲敵人的破壞，不能照自己的理想進行，各色各樣真假難辨的情報，也要求將帥運用過人的智力去判斷。至於大規模的戰爭，當總司令的，如果沒有慧眼，便不能識破戰機，捕捉戰機，主宰戰局。在有利的時間，有利的地點，以優勢的兵力壓倒敵人，實行速戰速決，衝鋒陷陣的勇將，並不難得；料敵制勝百不一失的智將，歷史上却很少見。將帥必需先有了絕頂的聰明，其它的種種德性，才能圓滿發展。孫子兵法智慧的樹所結的果實，不透明的珍珠，是中國的軍事天才所不取的。

軍事行動完全以利害爲轉移，有利就幹，沒有利就不幹。所以孫子說，兵形象水。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敵而制勝。除了利害，絕不應當受別種力量的影響，而決定軍事行動。一個將領，應當知道『塗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只知道死守成規而不能隨機應變的人，他所得到的，往往是從天上掉下來的勝利。可是勝利是不會自天而降的。有些君主，甯願戰爭失敗，却不允許將帥違背他的命令。

孫子說，將帥有五大危險，那五大危險呢？第一是『必死可殺』。當將帥的爲了表示他對於君主的忠誠，很容易說出『不成功，便成仁』的話。其實，將帥是只許『成功』不許『成仁』的，國家的命運都操在將帥手裏，當然不能用個人的死去委卸戰敗的責任。將帥一成仁，全軍的生命和國家的命脈，也就跟着斷送了。

第二是『必生可虜』。戰爭是一件危險的事，將帥必須冒生命的危險去奪取勝利，如果貪生怕死，弄不好就會被敵人活捉的。

第三是「忿速可侮」。將帥的頭腦應當冷到冰點以下。萬不能意氣用事，一發脾氣，就忘記「利害」了。

第四是「廉潔可辱」。廉潔是將帥的美德，可是敵人罵你貪污，你也不要理他。

第五是「愛民可煩」。愛護民衆也是應該的，可是絕不可爲一小部分民衆的利益去犧牲全體民衆的利益。如果敵人用擾害民衆的手段來刺激將帥，使他在不利的情況之下和敵人決戰，也不能上他們的當。否則非吃敗仗不可。

從這五件事可以知道，作將帥的縱使信也有了，仁也有了，勇也有了，嚴也有了，如果智慧不够，仍然是一顆不透明的珍珠，賣不到上等價錢。

良將本來是不多見的，而能够認識良將的政治領袖更少。所以有了將才，還要有人來選；選上了，又要有人能用；用了，又要不掣他的肘，牽他的鼻子，使他能够獨斷專行，盡量表現他的才能。平時的將領，是不是戰爭的能手，只有到戰時才見分曉。如果在戰爭中發現將帥能力薄弱，老打敗仗，必須趕快撤換，另請高明，見得士兵「既惑且疑」，因疑而亂，因亂而崩，戰爭對於將帥的選擇，比君主還要客觀，還要確實。將帥的選擇，平時要緊，戰時更加要緊，君主如果不撤換老打敗仗的將帥，敵人就毫不留情地去撤換懦弱無能的君主了。

人是戰爭的主宰，將帥又是人的主宰，孫子開口就說善戰者如何如何，閉口又講善用兵者怎樣怎樣；既要「明主慮之，良將修之」；又勸「明主慎之，良將警之」。千言萬語，無非爲的「安國全軍」，取得賤價的勝利啊！

六 戰術

戰術是用戰鬥力來打大的戰術。戰鬥力的大小而決定的。他說：「用兵的方法，當戰鬥力十倍於敵人的時候，就包圍他；當戰鬥力五倍於敵人的時候，就進攻他；兩倍於敵人的時候，就分成兩支或前或後或左或右地打擊他；勢均力敵的時候，就竭力抗戰；少於敵人的時候，就逃之夭夭，不和他決戰；不若敵人的時候，就設法避免正面衝突，不要上他的圈套。戰鬥力小的一方用硬碰硬的辦法打仗，一定會被戰鬥力大的一方活捉的。」

如果再把孫子的意思引申一下，可以分作三種情況來說：第一、是優勢兵力的戰術，必須用全力壓迫敵人，以求速戰速決。第二、是均勢兵力的戰術，必須爭取決戰地點和決戰時間的優勢，以博得勝利，可以速則速，可以久則久。第三、是劣勢兵力的戰術，必須保全實力，逃避決戰，用拖的辦法，取得一段時間，使劣勢拖成均勢，均勢轉爲優勢，再予敵人以致命的打擊。

速決主義支配着孫子的戰術思想，要達到速決的目的，必須在戰鬥力佔優勢的前提下採用閃電戰術。閃電戰術的必要條件是：(一)機先，(二)秘密，(三)奇襲，(四)制壓，(五)機動；而孫子也說：(一)致人而不致於人，形之敵必從之，(二)難知如陰，(三)其勢險，其節短，(四)其疾如風，動如雷霆。閃電戰術這個名詞雖然是德國人最近纔創造的，若論起思想來，孫子實在是閃電戰術的老祖宗。

在這裏，我不能將孫子的戰術思想全盤地加以論列，因爲篇幅的限制，祇好把它歸納爲「攻守」、「奇正」、「虛實」、「分合」四項，很概括地介紹一下：

打仗的姿勢是很多的，而最基本的姿勢有兩種：一是攻勢，一是守勢。

通常都是力量較強的一方，採用攻勢手段，打算一拳把敵人打翻，得到最終的勝利。而力量較弱那一方，或者是因爲援兵還沒有趕到，或者是打算消耗敵人的兵力，或者是等待敵國內部騷亂政變，或者是時間空間不利於進行決戰，不能採取守勢。照孫子的意見，採取守勢的目的是一

不可勝」只要使敵人打不勝，目的就達到了；採取攻勢的目的是「可勝」，是取得戰爭的勝利，把敵人打得不能翻身。

不過，所謂「攻」「守」是有條件的，有因果關係的。在甲地採取守勢的，也許是爲的節約兵力，好在乙地發動攻勢；在這個地方發動攻勢的，也許是爲的牽制敵人的兵力，使別個地方的防禦更加鞏固。就時間來說，當敵人氣勢正盛銳不可當的時候，不妨暫時採取守勢作戰，等到自己力量充實了，再反過手來進攻敵人；假如力量許可的話，先用攻勢挫折了敵人的銳氣，以攻爲守，也是合理的。所以攻擊有「陽攻」，有「本攻」；防禦也有警戒陣地和本防禦陣地。可以「以攻爲守」，也可以「以守爲攻」。

講到打仗時的攻擊和防禦，便不能不講軍隊的奇正。

「奇兵」和「正兵」是老名詞，用摩登的術語來說，正兵就是第一線的兵力，奇兵就是預備隊。

我們細細研究了孫子關於奇正的理論，可知他的戰術思想，受黃帝的大臣風后所著「握奇經」的影響很大。凡是學過戰術的軍人，都知道預備隊的掌握是如何的重要，孫子所說的奇兵，妙就妙在一個「握」字。握奇就是把預備隊握在手掌心裏，必先「握奇」，然後才能「出奇」。

孫子說：「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又說：「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又說：「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正兵和奇兵好比一個人的兩隻拳頭，指揮官運用奇兵正兵戰勝敵人，正和一位拳術家揮舞他的兩隻拳頭打倒他的對手一樣。當敵人來攻的時候，我們就派遣一支軍隊抵擋住他，等到有機可乘的時候，再拿出預備隊來對準敵人的要害，給他猛烈的打擊，出奇制勝。

奇正是相對的說法，假如第一線的是正兵，那末預備隊就是奇兵。預備隊的區別，預備隊開到前線，原來在第一線作戰的隊伍就回到後方休息，整理補充，變成預備隊。正如拳術家把左拳打出去，右拳便收回來，右拳打出去，左拳便收回來，一奇一正，一正一奇，奇而復正，正而復奇。所以孫子說：「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河。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更生，四時是也。……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

打仗的要訣是「出其不意，攻其無備」，能够當敵人不意的時候，突出奇兵打擊敵人無備的地點，一定可以取勝。但「不意」與「無備」，都是敵人兵力薄弱空虛的所在，因此，打仗便離不開「虛實」，不知虛實，便不知道攻守，更無法運用奇正。

孫子把軍隊比作水，水是避高趨下的，軍隊必須避實擊虛。

在「虛實」篇裏，孫子更有非常精彩的理論。他所說的：「出其不意，趨其所不意；「不趨」，「不意」就是虛。他所說的：「行千里而不勞者，行於無人之地也；「無人之地」就是虛。他所說的：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守而必固者，守其所不攻也；「不守」、「不攻」也是虛。他所說的：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不知其所守」與「不知其所攻」，結果必虛。明瞭敵人的虛實是用兵的先決條件，虛實明瞭以後，才能避實擊虛，才能做到「兵之所加，如以瑕投卵」一樣。

打仗的心理往往是極端矛盾的，比方說，關於敵人的虛實，要做到沒一點兒不知道，而自己的行動，則希望敵人連一點兒也不知道，所以一方面要組織情報網，實行偵察；另一方面又要盡量用偽裝隱蔽的方法，掩護自己，欺騙敵人。前者是要敵人現出原形，後者是使敵人看不見自己的真相，也就是孫子所說的「形人而我無形」，做到這一點，我們可以集中力量打擊敵人，敵人不知道我們要打擊他那一點，不能不分散力量，多方設防。

假如雙方兵力相等，我們因為知道敵人的虛實，便把力量集中到一處去打擊他，敵人不知道我們的虛實，就分為十處設，結果我們以十倍的兵力去攻擊他，所以在決戰的時候，却是我衆敵寡。歷史上的偉大將帥，往往運用這種戰法，以寡擊衆；這種戰法，現在叫做「決戰點的優勢」。

孫子對於這種戰法，確立了千古不變的法則。他以為我們所選定的決戰地點必須保守秘密，敵人既不知道在何處決戰，一定處處防備，這樣一來，我們在決戰時候所面對着的敵人就大大減少了。他又具體地說明：「備前則後寡，備後則前寡，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並揭示了一項重要的原理：處處防備敵人進攻的，雖衆亦寡；能够集中力量選擇有利地點進攻敵人，使敵人防備自己的雖寡亦衆。

在客觀方面兵力多的一方，並不一定得到勝利；反之，從客觀方面兵力少的一方，憑藉着主觀的努力，得到決戰點的優勢，一樣可以擊敗強大的敵人。孫子說：「知戰之地，知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後，後不能救前，而況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預先決定會戰的地點和時間是爭取戰點優勢的基本條件，而決定有利的地點和時間，準備決戰，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必須指揮官正確地了解敵人的虛實，用智慧的眼識破戰機，用敏捷的手把握戰機，歸根結底，問題的關鍵還是在遣將。所以以孫子說，依我看來，越國的兵雖多，對於取勝有什麼好處呢！

如何在決戰地點和決戰時間造成敵人的「虛」與自己的「實」，完全是兵力的分合問題。孫子在二千四百年前說出「分合爲變」四個字，真是兵學界的大發現。凡是歷史上的名將，沒有不懂得分合原理的；只要善於運用分合原理於戰場上的，都可以成爲歷史上的名將。

兵力的分合生用奇正，生出虛實。把奇兵用在奇處，是奇；把正兵用在正處，是正。奇正固然是奇，則虛，合則實。如果敵人可能進攻的地點有五處，則把兵力集中起來防備一處，一處固然是奇，其餘四處必定異常空虛。聰明的人，當然不肯這樣幹。奇正、虛實、分合本來是哲學性的問題，打仗的好手對於奇正、虛實、分合的變化，應該細心揣摩，善於運用。當分就分，當合就合；分而能合，合而能分；爲分而合，爲合而分；分合得妙，才能取勝。

分合也有很多的種類，例如把軍隊分爲第一線作戰部隊和預備隊，是前後的分；把戰線分爲正面和兩翼，是左右的分；現在的空軍、陸軍和海軍，是上下的分。預備隊加入前線作戰，是前後的分；軍隊的幾路分進合擊，是左右的合；空、海、陸軍協同作戰，是上下的合。

現代的戰爭，不只是兵力的分合問題，而是整個國力的大分合。戰鬥力的物質力與精神力、技術力是分，國家這架戰爭機器中的政治組織、外交組織、經濟組織、文化組織、軍事組織也是分，但打起仗來，却要使政治、外交、經濟、文化等統統和軍事行動密切配合，實行國家總動員，並且要和利害相同的國家成立聯合陣線，分合的寬度、深度、密度，隨着科學的進步，已經發展到其大無外、其小無內的階段。而孫子早就提出「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的原則，足見他已經分合到敵人的心裏了。

偉大的將帥，打起仗來有些神妙莫測的，他能够化腐臭爲神奇，轉敗爲勝，死中求生。所以研究戰術的人，都稱打仗的方法爲「戰爭的藝術」。孫子所說的「微乎，微乎，至於無形；神乎，神乎，至於無聲」，就是戰爭藝術的最好注腳。

孫子的另一看法及未解的一句

譚彼岸

致證學是不應該用在孫子兵法的辯僞上——由思想內容以推測其成書的年代，無益於國防，是仁者智者所不爲。孫子有個莊嚴的傳統，歷代的兵家尊之爲兵經，行陣禦侮，無不以孫子爲準繩，中華民族靠它生存，靠它發揮抵抗力。沒有孫子兵法，中華民族的歷史也許換了樣。這二千年來維繫國脈的兵法，是中華民族最偉大的國防之寶，是精研古代戰史融會而得的原則。所以要了解孫子兵法就先得對古戰史下深刻的工夫，甲骨戰史，金文戰史，以及可稱模範的戰史的「左傳」。孫子十三篇是戰史之血的經驗，淨化而得之鐵的原則，古來一切名將的戰史祇不過是孫子的演註，自魏武以至戚繼光，一脈相傳的兵法，造成中華民族的兵統。有了二千年兵統精神，使中華民族一遇強敵即復習孫子以自衛自強，像這樣一部不朽的名著，是永遠與華族的生命有不可分離的關係。任何代的中國人，提起孫子當肅然起敬的傳統服從。祖宗的爭生存方法，子子孫孫是應該熟讀運用的。本來兵法是依兵要地理與戰鬥行爲而生，古時的中國民族，當他走入農業經濟時代，就遇着游牧民族的壓迫，可是他能應用治水術，編成方陣形的農田，以拒絕騎兵及戰車之突擊。茅元儀說得好：「前孫子者，孫子不遺，後孫子者，不能遺孫子。」這是承先啓後的看法，許多的古兵已在統帥運用孫子兵法下成仁了；統帥是遵守孫子兵法遣兵調將，代代如此的奉行以打擊敵人；任何一代的兵家無人敢說孫子是一部僞書。一方面用它去打仗，一方面又懷疑它，是絕大的矛盾，有害于傳統觀念，有損于國防的信心。我見有人作孫子兵法評論就徘徊於應用與懷疑之間，旁證博引斷「孫子」非「孫武」。彼輩辯說「孫子」又非「孫武」，這豈非在辯僞與辨僞的立場看兵法，是不能有益於國防而正國民的視聽。孫子兵法的作者既不可確定，我們應該下個解釋，以脫離考證與辨僞的死偵探術。孫子兵法若是無名，當把這傑作歸還中華民族，我們一想到歐洲的無名英雄墓，就了解孫子兵法底無名意義。這傑作不是任何人可以一手造成，必經過許多戰役，必經過許多人之手編輯而成，因之孫子兵法就是中華民族子子孫孫永遠享用的兵法。「孫子」我們不妨視爲詩經「武丁孫子」的「孫子」，是承先啓後的無窮世代相傳。「孫子曰」可視作與易經「中行告公」一樣的，不能視作人名或官名。古人鐘鼎銘文末有一句「子子孫孫，永遠實用」的垂訓，我們對於孫子兵法，也可視作這個用意。凡古無名傑作，那些作者的內心是無私的，把自己的深湛研究歸還民族，難道我們忍心說是僞書嗎？

兵法是一個民族的生存競爭的方法，這是最重要的看法。一部孫子兵法，日本人註解的有數十家，可謂詳細到極了。日本人以繼承東方兵法自豪，日人研究運用，沒有絲毫的祕密，而抗戰的戰略戰術原則還是根據「孫子」。蔣委員長引用孫子名句以證論日本人不曉孫子兵法，犯了「挂形」就騎虎難下，以孫子兵法證明日本必敗，這個課題是中國人應有的態度。一個民族的兵法精神，單從字句去註解是得不到傳統。由此可見一國的兵法，非其民族不能用，非其土地不能用，有此土，此人，接承傳統精神，再由中國文化所產生的大統帥才能用。學人皮毛，得不到精髓，世上不少這類的事。

蔣百里先生有一次去訪問德國伯盧麥，在柏林南方森林中別墅，作下述語：
將軍以手撫余肩曰：「好爲之矣！願子之誠有所貫徹也。抑吾聞之，拿破崙有言，百年後，東方將有兵略家出，以繼承其古昔教訓之原則，爲歐人之大敵也，子好爲之矣！」所謂古昔之教訓云者，則孫子是也。頃者重讀戰略論，欲舉而譯之，顧念我祖宗若以武德著於東西，猶復留其偉跡，教我後人；以余所見，非特別拿破崙毛奇之遺著，殆未有過於此者也。

子孫不肖，勿克繼承其業，以有今日，而求諸外。吾欲取他國之學說，輸之中國，吾豈若舉我先民固有之說，而光大之，使知彼之所謂精義原則者，亦即吾之所固有，無所用其疑駭，更無所用其赧愧。所謂日月經天，江河行地，放諸四海而皆準，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也。嗟夫！數戰以還，軍人之自餒極矣。尙念我先民，其自覺也。

蔣百里先生學兵於德國陸軍大學，精通德法戰史與兵法，且「詳細研究孫子，又感到中國兵法實兼有德法之長，頗發野心，欲會而通之，以建立我中國固有之兵法」。把孫子兵法和腓特烈拿破崙毛奇的遺著相比較，而所得未有過於「此一」者。在世界兵學潮流中，淘汰不了孫子兵法，同樣也滅亡不了中華民族。蔣委員長就是拿破崙所預言東方百年後傑出的偉大天才兵略家，是古來最能運用孫子兵法的統帥，嘗言孫子的戰略戰術原則不變，委員長的兵學演講常常有孫子的名句作引證。誠然，孫子已成一字一滴血，一字一滴汗的名著，二千年來的戰史堆積注入每一字中，無量的血注入字裏，而成爲最神聖超高的全體性的國魂，是古名將統兵在海棠葉形的大自然，森林，草原，平原，畫了不少的血畫。蔣百里先生把孫子兵法在世界兵學的地位重新估定，蔣委員長以孫子的戰略戰術爲抗戰的最高指導原則，這是講新文化的人所不會夢想得到的。有人教我們把歐几里得幾何原本與墨經的幾條幾何相比，令人慚愧，然而把孫子與腓特烈拿破崙毛奇的遺著相比却未有過於「此一」。從此我回頭猛醒，所謂文化者，文人根本就不了解，民族自信力是要簡單深入而永恆不變。因爲，孫子兵法是中華民族自信力的淵源。兵法決定民族的生存，有了生存才有文化可言。希臘亡了，希臘的文化被羅馬所利用。了解中國文化，沒有一個及得上蔣百里先生，唯其懂孫子兵法，才能懂中國文化。

中華民族是有辦法的。什麼辦法？就是孫子兵法。抗戰勝利，中國必是東方兵系之雄。祖宗子兵法，詳解孫子是有用的，不能深入其所蘊涵的中國人的心世，不能適應中華民族的傳統，結果只知皮毛。但我們研究孫子兵法不努力，故不能藐視世界。理應自己祖宗的國防遺產，中國人自己弄個澈底的明白，尤其字之古義絞纏不清，必不能明古義的，可憐我們的註釋家，却抄了日本人的註釋，以轉售國人，豈不笑死人？對於古義不明，古來名將依孫子作戰的史料不會搜集，僅鋪陳敷衍新兵思想作註，使人看不見傳統精神在那裏。

我們要一部包羅無遺的「孫子兵法大系」，注重戰史註解，「前孫子者，孫子不遺，一凡甲骨金石左傳的戰史資料搜羅而疏理之，以資系列，依年代加以標記。」後孫子者，不能遺孫子，將二十四史的戰史以註孫子，一切以孫子爲主眼，古來一貫系統，十家註還能保存其系統。張預百將傳（十卷）每傳必以孫子兵法斷之。王彥武經總論（二十卷），其書以孫子十三篇，而用歷代事證之。故蔡松坡上將撰會胡怡兵語錄十二章，蔣委員長就再補一章「治心」，以符「孫子十三篇」而成「十三章」。小小的篇章也依古法，其系統之細密可知。這樣一部孫子兵法大系，必須網羅古來材料，精選摘錄，攷求字之古義，尤其旁及古人筆記，如元盛好梓「庶齋老學叢談」提出孫子「解難亂糾紛，不控拳。注曰拳與泰同，攘臂繩也，令胸袖可圍，言解鬥者當善以手解之，不可用泰也。然下句已有救鬥者不可搏擊，上句想有別意，或如襲邊亂繩之說，與人鬥者，何暇先用袖圍。然史記文意及注皆不同，控拳作控捲，子由古史亦然」。盛氏對此句最有研究，須從筆記中採取。編訂孫子兵法大系第一件工作，是纂「孫子兵法書目彙編」，在本國方面的材料至少要達到百分之百，毫無遺漏，註明刻本，或存本，而著錄孫子文字的也編入。如明王肯堂筆塵，評陳眉公品外錄孫（武）子行軍篇，如以爲歐陽修醉翁亭記的「也」字筆法出於此，實爲不倫，陸達節以個人力量完成此書目，不無令人失望。如云「兵鈴盧承恩呂璠輯，存本待訪」，而不知這部書在天津大學中文圖書館藏有之，「呂璠」實作「呂璠」，截取呂望鈞於璠漢之義

此外日本各註家亦未網括。漢滿合璧孫子，亦宜附滿文譯名。孫子已有德文譯本，亦宜附德文譯名。其他各譯皆如此，才够得上代表中國的書目。這工作不是短時間可以完成的，然而以國家的力量去做，比較不吃力。有了精細而詳密的書目作基礎，而後編孫子兵法大系，庶幾乎不愧為東方兵學的權威。

中國人如欲發揚孫子，快快把不成器的註解收起，再下苦工從事於孫子兵法大系的建設。新註祇採蔣百里先生的始計篇，揀選要十分嚴正，才是研究孫子的大道。蔣委員長說：『岳武穆根據孫子兵法，概括中國軍人傳統的精神，而提示出來的「智信仁勇嚴」之武德』。是以孫子兵法，是中華民族的兵統，是中華民族子子孫孫的兵經，是國防論的始祖。

其次說到孫子兵法『虛實篇』未解的最末一句：

日有長短，月有死生。

很奇怪，經過二千多年的傳誦，經過二千多年的註釋，在無數漢學家的眼下隱匿過去，都是依然古色古香，含糊糊糊的，似懂非懂。到現在為止還未被任何人真正解過。這句話說來似乎自空一切，而事實是如此的不可掩飾，自魏武以下，都未得其真義。即以十家註而言，有九家是不解這一句的。祇有唐李筌說過：

月初為朔，八日為上弦，十五日為望，二十四日為下弦，三十日為晦，則死生義也。

這樣渺茫難於捉摸的訓詁，怕連李筌自己也不能懂得，叫後人怎能明白其中的真意？試問由朔至晦的過程就可以「則」為「死生義」麼？日本人素來以研究孫子豪視東方兵學界，註釋約有數十家，陸軍士官學校教官尾川敬二的孫子論講（昭和九年版），是日本文武界公認為最權威的註講。我想，孫子是世界最古的兵學權威，是我們祖先國防遺產的寶貝，對於句解，我們應該十分精細考求。逐字去校，以歐洲名將作文學字法之例為法，把書中的疑難字句，一一查得，一一的空隙給外人留有餘地，倘使日人真的解着了，那我們的臉孔不知掉到如何程度啊！幸而尾川敬二的解釋亦不過如此而已。

死生用作盈虛義，月缺而滿，與滿而復缺，同一有循環狀態之意。

此解比李筌沒有進步到什麼，也不能滿人意。我對於孫子的各家註釋，略略看過了，細查這一句，沒有一家值得我拜服。並非二千年來的人聰明不如我（一兩個字的古義之發現，本來用不着就把自己看得高起來），問題在注意不注意，懷疑不懷疑。古來對於這一句都解錯了，由於上了書中『死生』兩字底普遍意義的當；除了這句，其他『死生』一辭，原是和人之死生一樣地明白，獨有這句要當心，否則盈虛朔晦都還是莫名其妙。

近年來亦嘗看了一些金文名著，尤服膺於吳其昌的金文曆朔疏證，對於周之曆制頗有所知，已使我想到『月有死生』和周歷有關。原周制一月四分，有『既死霸』『既生霸』之名，初深居山巖草廬，無吳著參攷，書籍有的是郭沫若的中國古代社會研究。在記憶中，此書嘗提到周時一月四分制，思想恍然有悟，又取十家註反覆查查李筌的解法，有可通之處否？又查查尾川敬二的句解，再三索解，總不可通，其理由有二：

（一）『月有死生』的『死生』，與書中其他『死生』的異同在什麼地方？

（二）把自己的疑問公開討論，提出疑點，如果大家覺得現存的註都是不明不白，那解釋必有牽強處。

『月有死生』若當普通『死生』解，可作分析以X代月，則得下式『X有死生』，假如X是人，那『人有死生』是合理的，可是X是月，則『月有死生』是不能和『人有死生』一樣明白無疑了。唐詩『秦時明月漢時關』，這句話表示月無所謂生死的，而有終古常新的美麗。尾川敬二看出了『生死』直接講不通，就把『盈虛』訓『死生』，可謂盡想像之能事了。何以孫子不用『

月有盈昃，而用『月有死生』？因之以『月有死生』的『死生』作動詞，都一樣的牽強不通。若作名詞解，就容易辦了。一想到這點，即翻查郭著『周金中的社會史觀』，得下一提要：

周人月行四分制，曰初吉，曰既生霸，曰既望，曰既死霸，與近人之星期相類。（王國維：『生霸死霸考』）

這『既生霸』與『既死霸』不是『月有死生』的真解嗎？孫詒讓最先作『生霸死霸考』，沒有考及這句，再至王國維也不及這句。孫星衍是清代校讀孫子千家註的人，對這句也不發生疑問。這句之不成問題，爲治孫學的最大忽略，足足忽略了二千多年。

查『生霸死霸考』刊入海甯王靜安先生遺書卷一，原文云：

余覺古器物銘而得古之所以名日者凡四，曰初吉，曰既生霸，曰既望，曰既死霸，因悟古者蓋分一月之日爲四分：一曰初吉，謂自一日至七八日也；二曰既生霸，謂八九日以降至十四五日也；三曰既望，謂十五六日以後至二十三日也；四曰既死霸，謂自二十三日以後至於晦也。

這是一月四分的公名，還有用作專名的：周書世俘『維一月丙午旁生霸（魄）』；書武成『惟一月壬辰旁死霸（魄）』。

什麼是『旁』呢？根據說文『溥也』，『魄』在經學史上有分別，古文尙書作『霸』，由孔安國寫定，漢書律歷志引用過，今文作『魄』，馬融注古文尙書，康誥云：『魄，臍也』。無論『魄』也好，『霸』也好，漢儒都有一致的說法：『大月二日，小月三日』。白虎通日月篇解釋最明白：『月三日成魄』。要決定『霸』的一定日數，必先知道那個月是大是小，武成諸日不待改月置閏而可通如既生霸爲八日，則旁生霸爲十日。既死霸爲二十三日，旁死霸爲二十五日。

從此我們可以得『月有死生』的瞭解：

死——既死霸——旁死霸（月）
生——既生霸——旁生霸（月）

或者有人又要問：依周月四分制，既生霸在既死霸的前面，那末『月有死生』豈不倒序？

理說不過去，好在全部孫子兵法用死生的辭句很多，可作旁證，孫子教人死裏求生，所以處處死先於生。試看：『死生之地』（始計篇）；『故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民不畏危』（始計篇）；『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始計篇）；『死而復生，四時是也』（兵勢篇）；『形之而知死生之地』（虛實篇）；『必死可殺，必生可』（九變篇）；均是例證。

十三篇中有七篇提及死生的，火攻篇死間先於生間。凡在孫子中所有的生死，一貫用死生，例如『死而復生，四時是也』。這句還得解一下，虛實篇有『四時無常位』之句，此處的『死而復生』正是『無常位』的最好註脚，野火燒不盡的原上草，春風一吹就青翠蘇復，這是四時死生的循環。『月有死生』的解釋就不能如此簡單了。兵勢篇『終而復始，日月是也』，可以括出『月有終始』一句，全不失孫子原意，翻出白話就是：

一個月的既死霸終了，而旁死霸就開始，同樣既生霸終了，而旁生霸也就開始，這就是月有終始，也就是月有死生。

這是孫子未解的一句，我謹很虛心的供獻兵學界，希望海內明達，大家批評！

孫子兵法在英美

李浴日輯

(一)

孫子兵法真是世界一部不朽的兵學聖典，現有英譯本，俄譯本，法譯本，德譯本，日譯本。最近美國軍學家松得爾恩氏(E. Soderen)在『讀者文摘』上發表『愚弄敵人的故事』一文會『孫子說：「兵者詭道也」，這是戰略之祖孫子的至理名言。歷史已證明孫子所說的正確，這位中國的天才戰略家，於二十四世紀之前即草了一部孫子兵法，二十四世紀之後，全世界的軍事學校，還奉他的書爲金科玉律，列爲必修科，足見武器雖有更變，戰略的價值則今昔無異』。

(二)

外國軍事家對孫子兵法真是崇拜。最近美國伊里奧特少校著『納粹的歐洲新長城』一文會引證孫子的話說：『這永遠是事實，西曆紀元前五百年，中國的偉大戰略家孫子便已說過：「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故我欲戰之地不可知，不可知則敵之所備者多，吾之所以戰者約矣」。孫子逝世二千三百年後，我們又發現蕭米尼氏有一篇文章說：「高壘深溝之構築防線的辦法，的確可笑之至。……」倘若我們假定有一條綿亘若干哩，目的在完全封閉一部份邊境的防線，例如法國章森堡的防線，前有羅德河，右有萊茵河，左有佛日山脈。似乎俱備有一切的安全條件，但這些防線每被攻擊時都遭攻破……這些防線不論天險如何強固，但因它範圍的廣大，已足使守軍無法作週密的防禦，而且每易被敵包抄，把一支軍隊埋葬在戰壕裏，這分明是一件愚蠢的行爲』。由此可見孫子不是「要塞萬能論者」，而對面要塞的評價，真是供我們今後國防建設上的參考。

(三)

讀者最好是在一開始，就直截了當地明白我並不是一個軍事專家。我最主要的職業是寫小說。可是因爲環境的關係，從當小孩子起就逼迫我嚴密地注意着軍事方面的情形。我的作品中有許多都是關於軍人和戰爭的。站在小說家的立場，我在過去和現在，主要的興趣自然在研究人，當我以戰爭爲背景而寫出一部小說，我所企圖着表現的，乃是捲在戰爭漩渦中的人們，如何言談，如何思想，如何感覺及如何舉動。同時，我也願意我所描寫的戰事的一切詳情都要正確——譬如一個戰役的戰略，巧妙的戰術和使用的武器和裝備等。

上次大戰時，年歲還沒到達服兵役的我，在一九一四年就入了伍，等到一九一八年戰事結束，我還是一個兵卒，年紀不到十九歲，躺在法國的一家醫院裏。這四年間以年輕而早熟的經驗，自然不可避免地使我對於當兵發生興趣，關於這當兵的事我是永遠忘不了。可是，到了若干久之後，我才開始以全體作爲背景而觀察一個兵卒在其中的行動。戰術戰略就好像一部大機器，而一個兵卒就如這機器的小齒輪一樣。這個觀察的開始，是起于一九二〇年左右我結識了兩個朋友的時候。這兩個朋友一個是蕭(即在阿拉伯作游擊戰的洛倫斯)，一個是李德爾哈特，也是有名的軍事史家和思想家。這兩個人之互相認識，於我頗有盡力之處。因爲他們的友誼，才會有那一部極充實而極有權威的洛倫斯傳出現——這是在洛倫斯生前哈特所寫，洛倫斯死後又加以修改添補的。

我告訴讀者們這些事實，是想你們知道我雖然不是一個戰略家或者一個軍事專家，但是關於我要談論的事，却並不是純粹的外行，多少頗有研究，並不是從這次戰爭起後，現才翻軍事史和軍事理論來胡亂說的。

我現在要講的題目，乃是在二千五百年前，一個中國人所寫的關於戰略的論文。「孫子兵法」這一部書，可以說是世界史中研究戰略戰術原理的第一部著作。但是書裏所陳的許多學理，確是非常適於現代的應用。而在某一些點上，示出和我們現代的著作（包括洛倫斯和哈特）有着密切的連繫。

中國孫子所寫的這本兵法，最近在英國有新譯本出版了。英國托馬斯費立普少校主編一部「戰略基礎」叢書，這部孫子兵法便是叢書的第一部。其他的四部是羅馬人維傑希斯所著，杜塞克斯元帥所著，腓特烈大王所著，和拿破崙所著。孫子對於戰爭的理解，和他們中任何一人都有着同等的巧妙，同等的淵博。他說：「兵者詭道也……佚而勞之，親而離之。」這就是說兵不厭詐。如果敵人是從容安佚，你就使他疲於奔命而沒有休息的機會。如果敵人的力量團結集中，你就設法使它分離。你要「攻其不備，出其不意。」

「敵人如果力量團結集中，就得使它分離！」我們要記着這話說在二千多年以前，是在飛機，坦克，機關槍，或者步槍，甚至於毛瑟和喇叭鎗還未發明的很久以前就說了的話。而這次蘇聯在斯大林格勒之役，把德將馮保拉斯將軍的大軍截斷時，正是一字不差地應用孫子的兵法。他所說的「攻其不備，出其不意」這兩句話，把用兵之道說得再簡括不過了。經過這麼幾十世紀之後，去年十一月間英美聯合輸送軍隊在北非登陸，正是應用這個原理。

有些地方，他所用的辭句——就是在翻譯本裏面——也自然有點古香古色，奧妙難解。譬如說，孫子告訴我們：「杖而立者饑也。」這個當然是指古昔時代的小軍隊而言。那時用兵沒有現在這樣大的數目，因而司令之官，自可以用他的肉眼一眼把整個的戰場觀察清楚。但是不管武器，方法是如何地變遷，而戰術戰略的基本原則，到現在和當時大致還是一樣。不同的地方，只是戰略方面，現在更為技術化，更為複雜化而已。結果，也就因為這樣，現在行兵和戰術更為

更多。

但是，孫子就在他的言辭最晦澀，最古氣的時候，他對於二十世紀的行軍，仍是語語中的。譬如說：他告訴我們戰爭之道，要受五個永恆不變的因素所控制：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

所謂「道」，好像與其是關於戰爭，無寧是關於宗教和哲學的事。但是我們即刻發現這賢明的中國老人所指的「道」，乃是一種忠義之心，「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換句話說即是「舉國一致」。同樣，他所謂的「天」，是說「陰陽寒暑時制也。」——這些因素，都是每一個大將在策定作戰計劃時必須注意的。所謂「地」，孫子說：「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現在的官兵無論誰都知道不先詳細研究作戰地的一切，決不能施行軍事行動。

最使我感覺興趣的事，乃是孫子把直接軍事行動和間接軍事行動區別得非常清楚。他說：「戰以正合以奇勝」，即是直接行動可以用來接戰，而間接行動却是制勝之道。又說：「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即是攻擊的方法不過兩種：直接和間接。但是將這兩種組合起來，可得出無數的軍事行動。他是個有教養的人，便拿音樂來作比喻，使他的意思，更為清楚。他說：「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

我敢說讀者們都知道在近五十年來，軍事專門家之間曾有一個爭論，即是在戰場上決勝之法，以那一種為最好。一方面主張制勝唯一的方法，乃在找出敵人最強之處，迫使決戰而以更優勢的兵力把敵人粉碎。這種說法便是主張用直接行動。這一類的主張者把他們的論據——我認爲是錯誤地——放在德國軍事家克勞塞維慈的戰理上。我們可以大致地說，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的大戰裏，法國的福煦和英國的海格即是以此個學理為基礎而行動的。

另外的一派認爲克勞塞維慈氏的文章作得那麼特別的艱澀難解，決沒有上述的這種主張。這

一派專家主張用間接行動的方法。他們說：「要避開敵人的主力」。應用神速和偽裝的方法，使敵人不知道你的意向和行動——記着孫子所謂的兵不厭詐——集中你的力量去攻敵人的弱點或者沒有防備的地方。

在我個人看來，這種將略在根本上非常健全。李德爾哈特所著「間接行動之戰略」一書裏，以着極詳細的專門知識而形成的方法，即是這個方法。哈特的主張，基於他的理論較少，基於拿破崙的實施者較多。在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的大戰裏，哈特認為洛倫斯在阿拉伯和西里亞發動的游擊戰是非常的健全也非常的輝煌。我這樣的說，相信決不是誤解哈特的真意。洛倫斯會以少數移動的兵隊，獲得巨大的戰果，這是大家都知道的。同時，哈特認為在法國和比利時的戰壕裏，所實施的直接陣面攻擊，不惟是浪費生命和武器，而且在原理上極不正確。

在這一戰爭的初期，我們知道李德爾哈特會受到極嚴厲的批評，因為大家都認為他在主張設一個普遍堅實的防禦，以抵抗任何可能的攻擊。實際的事實是哈特並沒有作過這樣的主張。他在過去的十數年中，會密切地注意着坦克的發展以及其他攻擊的方式。現在，他實際所說的話——並不是這些話誤傳的結論——已為人們詳細在研究，因而他的偉大的影響又恢復起來了。

更進一步，任何一個人只要公正地觀察戰事的發展，就知道哈特所主張的間接進攻的戰略，正是聯合國所採用而獲到成功。蘇聯綿密地排好時間，從幾處向敵人採取攻勢，就是用的是這個戰略，又它包圍德國幾處極強固的，刺猬式的據點，所用的是這個原理。還有，蘇聯的攻勢，是經過一段消耗敵人力量的守勢之後才進行的——這正是哈特多年以來的主張。又在北非的登陸和英國沙漠軍團從埃及到突尼西亞的大進軍——途程在一六〇〇哩以上——我們都可以看出這同樣的間接進攻的原理，被採用着為一個世界大戰的戰略。老實說，這是公開的事實。十幾世紀以前中國的孫子已經把這根本的原理定下了。困難的地方乃在於這個原理的應用，又在於近代這種技術複雜機械紛繁的戰事裏，怎樣把握住這健全正確的基礎觀念。我相信將來的史家，一定會承認這次大戰的後期裏，李德爾哈特的影響之重要。同時他們也不會忘記二千五百年前中國的這一個大戰略家——孫子的賢明。（英國小說家布勞著。英國駐華大使館新聞處譯）

克氏之部



兵學大學師克勞塞維茲

克勞塞維茲戰爭論之研究

吳石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通說

德國克勞塞維茲所著之戰爭論，實為晚近戰術典令之濫觴，無論東西洋各國之兵學，自難越其矩矱。近代我國兵學或輸自日，或輸自德，雖非直接傳自戰爭論，然其所受間接之影響洵非淺鮮，故欲作兵學之真正理解，對戰爭論，必須加以涉獵、稽討，方能明原則所自來，而有確切之認識。

考克氏之戰爭論，先探研戰爭一般之理論，或加演繹，或加歸納，而確立三三之原則，且常以戰爭之絕對形為基礎，而付與以普遍性，故不能因時代之遞嬗，而消失其嶄新之光芒，雖然，兵學原隨時代而進化，其根本所在，雖鮮變遷，但欲因時制宜，適合其用，則須隨地取捨變革，是故讀戰爭論者，對此則又須顧及。

吾人居恆欲研究戰史，抽繹其普遍性所在，而對於固有之原則，加以變革，已需極縝密之考察力，與湛深之創造力，而况創設一原則，其困難更不知其凡幾矣。於以可見克氏之天才，洵非常人所敢望其項背也。

今者吾國之於兵學，已從沿習時期，而入於創造時期，舉凡鑑彼我之狀況，而確立主義；討先進之成章，而採取至善，其間之斟酌損益，煞費踟躕，而其前提所在，要以參照原則之由來為第一要義，苟不察其根源所自，而徒欲表新奇，則難免於鑿枘不入，閉門造車之譏。茲扁之輯，

亦祇爲國軍兵學之創造，貢涓滴之參考云爾。

第二節 克勞塞維茨傳略

卡爾·封·克勞塞維茨，於西歷一七八〇年（距今約百五十年前）六月一日，生於德國馬格德堡市近郊。其時正值歐洲改造，鬥爭混亂之際。年十二，即充普軍之軍官候補生。一七九三—一七九四年之際，隸於萊茵軍，曾參加麻普志要澆之攻圍戰。一八〇六年之耶拿會戰，任擲彈兵營長，奧格斯特親王之副官，參與斯役。一八〇八年至一八一二年，對於普國之採取軟弱政策，欲與拿氏言和，力持異議，而以在敵將拿破崙麾下爲可恥，遂走投俄軍，參與對法軍之保羅集諾會戰，及拿氏大敗於莫斯科，翌年欲依格奈塞瑞之先容而復歸普軍，未蒙許可。一八一三年春季作戰，以俄國將校之資格，進入普卜爾赫爾元帥之參謀部，彼嘗言：「能爲祖國服勞，實予之榮，尤以於此不快條件之下，得以如願，更堪誇耀者也。」然終以非普軍軍籍故，動輒受制，弗克發揮其手腕，又藉格奈塞瑞之請，願歸普軍，乃不特未蒙許可，並大本營亦弗克留。於是遂任瓦爾毛登軍團之參謀副長，從事一八一三年秋季作戰，與一八一四年之作戰，及一八一五年，始得歸普軍，然未蒙器用。於是年利格尼，柏爾，西利安斯之會戰，祇充齊爾曼軍團參謀長，從事於次等方面作戰而已。

一八一五年戰事平靜後，克氏遂無發揮其天賦英才之機會，因是在克卜能任萊茵參謀長者四年，及一八一八年至一八三〇年間，任柏林軍官學校校長，於教育上未著良績，獨埋頭於戰史與戰爭論之精研。

一八三〇年，克氏被命爲第二砲兵監，彼屢蹇半生，至此嶄然露頭角。及法國六月革命之際，戰爭有再發之兆，格奈塞瑞爲最高指揮官，克氏爲總參謀長之內命已定，彼善準備，并策定計劃，對於將來毛奇元帥所實施之對法作戰計劃大本，遂於此時由克氏之手建立，然不幸戰事未即實現，而克氏於一八三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溘然長逝。

克氏乃沙倫和斯特及格奈塞瑞之良友。於脫洛梗條約及東普國民軍之編成，輔佐之力居多。而二氏亦從是欽服克氏之才能焉。觀紗倫和斯特寄克氏之書，謂：「知我者唯君而已，吾輩思想實契合無間，即不得爲水乳相融，終不失爲和衷互諒，而保持其不變之方向。」又格奈塞瑞於一八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寄書與魯登柏格言：「克氏奇才，誠國家之棟棟，苟予不克居軍之最高位，則願隸克氏之下屬」云。其推賞克氏之深，已可概見。

克氏之升進，頗爲迅速，年甫三十，即充少校，三十四充上校，三十八即晉升將官，同僚均許其能登峯造極，恆嘆美不置。願克氏雖有受前輩與同僚之嘉許，而運命初未甚佳，不克著赫赫之功，而留芳於戰史，乃染疫而歿，其抱恨可謂深矣。當其初逝，舍其妻女及二三友人而外，未由知其真才實學者。迨一八三二年，其孀妻始將其遺著之戰爭論付梓，而克氏軍學之偉績，始煥然炳耀於世，而世人尙有譏克氏乃理論家，而非實戰家者，其實克氏乃不世出之實戰家，不幸賈志而終，俗子又豈知之？

第三節 戰爭論之梗概

克勞塞維茨之名垂千古者，胥由於戰爭論一書之巨著耳。（是書德文原名爲 Vom Kriege 即戰爭論之意，法國之譯本則頗爲大戰學理）。書共八卷，繁奧難解，說者有謂「讀之者罕，而理解之者更罕，幾有神話化之感。」即德國人讀之，亦感艱澀不易闡釋也。第一卷，第二卷，純粹屬於哲理的究明戰爭之本質及學理，第三卷論戰略，第四卷論戰鬥，第五卷論兵力，第六卷論守勢，第七卷論攻勢，第八卷關於戰爭計劃之闡述，要在力求戰爭理論之中肯，而原理原則之確立云。

克氏深處生不永年，所著未完，而即溘逝也。曾在稿上標註以：「予死後，所遺關於此等戰

爭指導之草稿，乃予他日所欲著述戰爭論之基礎……第一卷至第六卷雖經繕正，但尙欠完全之體系，須大加改訂，其已完全成篇者，惟第一卷第一章而已。第五卷不過一種腹案，至第七卷第八卷即攻勢及戰爭計劃篇之二卷，略具規模而已。……要之，本稿尙賴補苴潤色之點尙多，然其間所論列之原則，皆予歷久之實驗，考究，並採錄名將之言行而來者，依是至少可以窺知戰爭之實相」云。克氏特言：「是書內容錯綜，未爲全璧，然素成聚訟之兵學上諸問題，概已論及，不愧爲戰爭哲學之創始者」云。

克氏自少即耽哲學，嘗立志欲爲哲學家；但因德國貴族之抱負與時代之趨向，乃終驅之而成軍人，彼之善能把握事物之本質，演繹事態，而究明事實之哲理與其條理的結果。彼每遇一問題，必從各方面鑑別，而深考其本質；非如經驗派戰略家，祇模仿先人之經驗，而墮於形式者，又非如主觀派戰略家，徒以自己之思考與推理自封，而蔑視經驗者，彼深能以戰史爲立脚，調和經驗與思考，探討戰爭之本質，而確立適應於此之戰爭指導原理。

兵學家之論戰爭，如標羅之數學的關係，卡爾大公之鎖鑰陣及作戰線之占領，蕭米尼之於內線兵力統一，並其運用等，雖各基其主張，以求兵術之本質，要皆爲形式的兵學。克氏則一反此形式的兵學，而對於「戰爭之本質如何」之根本問題，與以哲學的實際的解決，而置兵學之基礎於是。如所謂：「戰爭者乃依他種手段，以爲政略之繼續」云云，戰爭既爲遂行政略之手段，則非一定不變之形式，其手段但足以其徹政略目的，皆屬正當。彼爲初學者便利起見，雖示有若干之原則、法則、及手段，然初不以此羈勒天才卓越之輩，而拘泥乎定法也。

顧克氏之見解既如上述，復斤斤於推敲學理之宏著，如戰爭論者抑又何哉？蓋亦爲欲藉書冊以窺知戰爭性質者，作之先導，示以軌範，使有途徑可依，而進步迅速，並助長其判斷之能力，不至徬徨歧路耳。現今各國戰術之原理原則總不克脫克氏之衝軌。噫！克氏之功亦偉矣。

第一章 戰爭之本質與戰爭之行為

第一節 戰爭之本質

克氏研究戰爭之本質，第一戰爭之定義爲：「使敵屈服於我意志之威力作用」，是爲純粹觀念之性質；次則以戰爭爲現實之事態；並視爲遂行政略之手段之從屬的性質；由此三方面而觀察之，成爲兵學建設之基礎。茲逐一說明之如次：

1. 純粹觀念之戰爭（戰爭之絕對型）

戰爭乃使敵屈服於我意志之威力作用云云，實言之即：此種威力乃戰爭之手段，而屈服於我意志，乃其目的也；爲期確實達到此目的，則必須使敵陷於無力之地位，故戰爭行爲自體之目的，實爲使敵底於無力。分析之，即如次之一定律：

戰爭之目的……使敵屈服於我意志。

戰爭行爲之目的……使敵底於無力。

欲使敵底於無力而達到目的，則必須有較敵優越之兵力，於是被我相競而不知所止，換言之即：甲欲保持某程度之威力，而乙更求加於此威力之上。及乙保有優越之威力，則甲更力求有加於此優越之威力。如是彼此競爭，不達於威力之最大限不止，克勞塞維慈視此爲第一相互作用，稱爲第一窮極性。

次則「使敵底於無力」之戰爭行爲目的，其企圖（意志）並非片面的，而彼我均具之者，以故我若不能壓倒敵人，則敵將壓倒我。於是又生一種之相互作用，彼我相競而不知所止，是乃第二相互作用，稱爲第二窮極性。

欲明壓倒敵人，則當估計敵之抵抗力，而算定於此相當之兵力，然敵情不易明瞭，推定敵之

抵抗力未必確當，以使彼我相競爭，其所用力（努力）復生一種之相互作用，是乃第三相互作用，稱爲第三窮極性。

依上述戰爭爲純粹觀念之抽象的範圍時，已知戰爭行爲不達於最大限不止，以故從戰爭之純粹觀念，求一絕對形而演繹，依此可達到之目的所宜用之手段，惟有續向最大限不斷之相互作用而追求之，未能得其他具體的形態，似此實爲觀念之遊戲，而乏現實之用，於是克氏乃更移其觀點於現實界方面云。

2. 現實之戰爭

克氏考究史實，而觀察現實之戰爭，有如次之三者：

(一) 戰爭絕非事前與國家生活無何等關係，而分離、偶發之行動，因是於事前可從敵之現狀、行動等，判斷其將來。其次吾人必須認識者，即：人雖爲萬物之靈，究仍屬不完全之物，而不能採取絕對至善之手段也。

(二) 戰爭並非單一或由同時數個決戰而成立者，實且某程度之繼續時間（註），故於戰爭間，可逐漸擴大戰力，且必須擴大之者，尤以戰力各種要素，不能發揮盡致，是乃必然之理。
 (註) 如人員之徵集訓練器材之徵用整備等，必須有相當時日是也。

(三) 戰爭之結果，決非絕對的，縱使失敗，未始不可依政略的關係等，覓得種種補救恢復之方法。

克氏舉大體如上所述事實，謂現實之戰爭，可緩和戰爭之絕對型，所謂絕對型者，即趨於最大限之不斷相互作用也。

現實之戰爭，苟如是與戰爭絕對型有所差別，其用力之限度，究何所從定乎？克氏則更探求法則於現實界諸現象所付與之條件，與公算，遂行政略手段之從屬的性質。

戰爭因對人的關係之公算法而左右，以故戰爭根本動機之政略目的，實爲計算上重要因素。換言之即：我對敵所要求程度愈小，則敵對我之抵抗——即用力之程度——亦小；敵之用力程度愈小，則我用力亦小。又我之政略目的愈小，則戰爭之意義亦小。因之敵斷念其戰爭亦較迅速。於是我所用力，僅須少許足矣。

依上之理由，知政略目的，實示戰爭行爲應達成之目標，與必須用力之標準。然此尙屬觀念論，若在現實則定此乃標準，非政略目的之自體，乃彼我兩國關係之所存，蓋政略目的雖同，其所及於國民之影響，實因兩國之關係而有懸殊，例如兩國民間或兩國家間，敵愾之要素鬱積過深時，則往往因輕微之動機，勃發意外之結果（註）

(註) 如歐戰前歐洲國際政局，彼此之敵對要素，已鬱積重重。奧皇儲之刺案，一經爆發，即掀起大戰而不可遏矣。

第二節 戰爭之行爲

克氏謂戰爭之行爲，有一定之繼續，脫此繼續以外，則稱爲戰爭之休止，探究此戰爭休止所生之原因，第一爲：凡防禦力勝於攻擊力（註）。

(註) 譬如甲軍在四星期後攻擊，較即時攻擊爲有利時，則將受攻擊之乙軍，與其四星期後受甲軍攻擊，不如即受攻擊爲有利，是甚明之理也。然乙軍不能以甲軍待四星期後攻擊爲我所不嫌，而以我起而攻擊甲軍爲有利，蓋乙軍雖有防禦力而無攻擊力也。是則可證明防禦力較攻擊力強之形式也。如是乙軍坐待甲軍到時之攻擊，雖雅所不願，而於時勢則非待不可，於是戰爭之休止乃起。

其次則爲敵情不明，蓋人之天性，判斷敵兵力往往失之過大，因不能徹底洞察敵之兵力，往往使戰爭行爲休止，因此戰爭行爲休止之頻頻發生，戰爭遂愈益遠離其絕對型，其時日愈益遷延

，而妄自揣測之見亦愈多，公算之適用遂愈益擴大，馴至一切之景象均爲此所拘束。如是戰爭從客觀上察之，受公算之適用，且從主觀上審察之，則人類行爲中最常有之偶然的作用是也。而此偶然乃生不確實、不確實乃生僥倖（註），以故戰爭可謂一種之賭博也。

（按）克氏論戰爭行爲有偶然、不確實、僥倖等之事實，誠不刊之名言，惟細玩戰史，及體驗實戰乃得明之。

若更將實行戰爭之動力，加以觀察，則戰爭之爲賭博性質，愈益顯明，蓋戰爭行爲，常實施於危險之中，當危險之際，最重要之心力爲勇氣，如：冒險、僥倖心、放胆、暴虎馮河等，要皆勇氣之表現，而此種種之心力，其本質皆不確實，何則？勇氣之諸現象，本來存諸不確實裏也。由是觀之，兵學上之計算，未能如絕對的，及數學的確實之基礎，不過包藏近似於的確（公算）、僥倖等之賭博耳，此種不確實之要素，有如大小之絲線，戰爭則由絲線所織成之布帛也，方之以人類行爲中之葉子戲（撲克），殊爲適當。

戰爭之本質雖類似賭博，但實爲因真面目之目的，所行之真面目之手段。換言之，即「以他種之手段以爲政治之繼續也。」

（按）是語乃克氏對戰爭確切定義，至今仍爲兵學家政治家所引用之也。

以故戰爭之動機爲強力，戰前之緊張愈甚，則近似於絕對型，且政略目的與戰爭行爲之目的相密接，而戰爭益使戰略色彩濃厚。反之，戰爭之動機及戰前之緊張愈稀薄，戰爭愈轉換其本然之傾向，政略目的與戰爭行爲之目的因之愈顯隔離，遂演成政略的戰爭，蓋戰爭依戰爭動機之強弱，而有殲滅戰、偵察戰、及示威行動等種種差異之階段。

第三章 兵學建設之態度

克氏研究戰爭之本質，得如次之結論：

「戰爭乃應乎實況而變化其性質如『卡麥勒溫』（註一），從其現象及內容之傾向觀之，乃一個奇怪的三面體也。即一面具有猛威、憎惡、及敵對感情等之盲目的本能；一面爲公算，與偶然相錯雜之賭博，與自由精神之作業；他之一面，復具有政略器械從屬的性質，而爲純粹智的作業。此三面中第一面，以存於國民者爲主；第二面以屬於將帥及軍隊者爲主；第三面以存於政府者爲主。抑戰時熱烈之國民感情，戰前原已存在於各國民間，其在公算與偶然相錯綜中，勇氣與才能活躍之範圍，實爲將帥與軍隊之特性，至於政略目的，全在政府之掌握中云。」

（註一）『卡麥勒溫』非洲所產蜥蜴類爬虫，有時時變色之奇性。

克氏又謂：

右述之三傾向，有如國家立法之不同。斯三者，實於戰爭之本質有甚深之根底，可大或小，變易無定。若創立學說者，對此三者之一，置諸度外，或於三者之間，固執一偏，則其學說，即反乎現實，而無所用。故其關鍵在其理論於此三傾向之間，能如浮游於三個重心間之物體，不偏頗于一方，而占正中地位乃可。

以上即克氏兵學建設態度之一班。彼更申言：

理論若偏促於絕對的斷案，與原則之域內，自以爲滿足，與乎在不確實之世界，而無應用之途，則此理論歸於無用。理論尤宜顧慮人間性，如勇氣、放胆、固無論矣；即暴虎馮河，亦有存在之理由，力學必須用具有生氣之精神力，以講求之者，一方存有不確實，他方則須抱勇氣與自信以補其闕。蓋不確實之範圍愈大，則勇氣與自信活躍之範圍亦愈擴大也。

故勇氣之自信，乃戰爭不可缺之要素，一切法則，造基於使此種要素得以自由活躍者，

是乃理論之任務。

克氏對兵學上之精神力，即智力，勇力，意志力等之地位，所確定論據，乃對從前形式的兵學，為標羅之數學的戰略，卡爾大公之鎖鑰陣地，及作戰線之佔領，蕭米尼之內線作戰等等，予以論駁。克氏主張：戰略無一定不變之形式，彼謂：

所以立定有嚴格形式之積極的理論者，不過使任作戰者有所依據耳，並非必藉此以達目的也。（中略）形式無論如何廣大，總不足以拘束天才超逸者流，若勉行之，則不免乖戾而債事。

克氏又謂：

學理僅足傳達高等兵術之思想與見解而已，超此以上，則不可能。何則，原理原未能具解決高深問題之定式，亦無從授以一定不變之方法，故學理僅示凡事物與其相互關係，其出乎規矩繩墨之外者，則任讀者之獨斷活用。戰爭當實行時，則一視實行者所具之手段，與天賦之精神力，而參酌學理，定其決心云。

（按）此說即孟子所謂「能示以規矩，不能使人巧」；岳武穆所謂「運用之妙存乎一心」也。克氏對戰爭學理之建立，持上述之態度，且深以學理與實用之間，必須一種媒介物，以是於法則論中，將學理演成爲律則、原則、規定及方法。茲對兵學研究上關係最深之原則，將克氏之見解，述之如次：

原則乃決定行爲之法則，未有如律則之決定的意思，雖有如律則之精神及意義，但判斷之際，較之律則，更有適用之自由。

是即克氏對原則之解析也。克氏謂原則確定之態度，於某一事態，必對照其矛盾觀念，——如舉其利，則對照其害是也。（註二）決不固執絕對的原則，而使帶有相對性；蓋彼在陸軍之學，與克勞德派教授凱則換塔之講授，並服膺黑格爾辯證法，深思而有得也。讀克氏書，而不察其辯證法的思考過程，殊無理解之可能，是深宜注意者也。

（註二）例如放胆作戰固爲必要，但不可不注意周到；兵力集中，固爲必要，然兵力分割，有時亦屬有利。

第四章 遂行戰爭目的之手段

克氏之論戰爭，從戰爭純概念的觀點，以及欲使敵強從我之意志，即遂行我戰略目的，其前提端在壓倒殲滅敵人，而使之陷於無力，乃唯一之方途，以故戰爭行爲之目標，總括之，實爲敵之戰鬥力、國土、戰爭意志之三者。就中敵之戰鬥力，乃所以防護國土者，故其自然之順序，要以殲滅敵之戰鬥力爲第一義；次則攻略敵之國土。依此二者之結果，律以當時之狀況，敵之戰爭意志，自可使之衰滅，終至締結和約。

克氏次則轉而論述現實之觀點，而考究遂行戰爭目的之手段，謂：達成戰略目的之最上手段，即使敵陷於無力一事，於現實之戰爭，爲不可能，且亦非媾和必須之條件，以故不得確立爲兵學上一項之原則，徵之史實，欲敵媾和，初不必使敵無力，只須彼我兩方破其均衡，而敵即乞和，其例已不勝枚舉。故現實之戰爭，與概念之戰爭，所謂使敵陷於無力者不同；在現實之戰爭，其媾和之動機，概有二義：其一爲將來無勝利之公算，其次則爲欲期得澈底戰勝，而戰力消耗過大，不足以勝之是也。

在媾和動機之第一義，即欲使敵失去勝利之公算，與以敵無力爲目的者相同。當殲滅敵之戰鬥力，並攻略敵國之國土，是因爲基礎之手段；然苟能予敵以打擊，而打破敵之信念，使其知我已處優越之勢，而惴惴然抱危亡之感，即爲已足，初不必求殲滅敵人，即就國土之攻略言，亦

不必直接作使敵無力之行動，亦有僅須占領敵無防備之郡縣爲已足者。

其他如以使敵失却勝利之公算爲特殊手段，而含有政略關係之計劃，如離開敵之同盟國，或增加我新同盟國，而使國際情勢有利時，則敵之戰意自滅，其足達成戰爭目的，初未遜於殲敵之戰鬥力也。

在殲和動機之第一義，即戰力消耗過大，因政治目的之價值，與因此而犧牲之程度失其均衡，欲達成政略之目的，價值過高，佳斤斤於使敵陷於無力，乃無意義。在此場合，則殲和之動機，比第一動機更具有普遍性。所謂殲戰力之消耗者，乃由喪失其戰鬥力與國土而成立者；戰鬥力之喪失，乃由其戰鬥力被我破壞而生者，國土之喪失，則其國土被我占領者也。又其特殊手段，則爲侵入（註一），增大敵損害之行動（註二），及敵之疲敝等是也（註三）。

以上所述，達成戰爭目的之方途，不一而足，初未必限於殲倒殲滅敵人，如攻略敵國土，或僅予以佔領，或僅侵入，或運用政略手段，或對敵攻擊，施被動的抵抗。但能屈服敵之意志，均足爲達到戰爭目的，是在應乎狀況而抉擇之也。雖然，達成戰爭目的之方途，固有種種之表現，而戰爭行爲之目的，仍不外乎以使敵無力爲根底，是誠不可忽也。蓋依戰爭行爲，若欲使敵屈服我之意志，事實上非使敵戰鬥力全部失却，或使敵懷殲滅之懼，則弗克達到目的也。

克氏對於戰爭目的達成之方途，作如上之論述。彼復申言：「欲達此目的，唯一手段厥爲戰鬥。」蓋戰爭中所生之一切事項，皆因戰鬥力而生者；而使用戰鬥力，即使武裝之人民，必當以戰鬥觀念爲基礎，一切事項皆與其有直接或間接相關聯也，如徵集兵員、補給被服、整備武裝、而加以訓練，以至於起居飲食行事等皆適時適所，以戰鬥爲主眼者。戰鬥概念，若加以分析，則包含有殲滅敵人，即敵戰鬥力殲滅之意義。以故戰鬥之一切行動，皆向「殲滅敵戰鬥力」而集中，乃理之當然者，吾人可謂殲滅敵之戰鬥力，乃達成戰鬥目的之根本手段云。

戰鬥之根本手段，在殲滅敵之戰鬥力，因而成爲目的之所在；但未必非如是不可，亦有以他事爲目的者，縱負有必須殲滅敵之戰鬥力之任務之部隊，其戰鬥亦不必以殲滅敵爲第一目標，大軍內各部隊往往生起複雜之狀況，不特自然生出各異之目的，且必須有此各異之目的，不僅限於殲滅敵之戰鬥力而已，惟其究極，終對敵之殲滅有間接影響耳。例如以佔領某高地某橋樑爲任務之一部隊，能佔領該地點即爲達到目的，殲滅敵兵，不過其手段耳。若敵不戰而退，仍不失達其目的，但此高地橋樑之佔領，其究極於戰鬥力之殲滅，實間接發生效果。

戰鬥之目的有上述各種之不同，但殲滅敵人，乃達成目的之根本手段，是誠不可淡視之者也。即如前例所云，敵未經交戰，即行退却，亦緣於敵所審慮者，當爲：如果交戰，將受殲滅，故退却也。殲滅戰鬥力之觀念，成爲戰鬥行爲之基礎，各種戰鬥行爲，實綜合統一於是也。

總之，克氏之遂行戰爭，與遂行戰鬥目的之手段，其根本在使敵陷於無力，甚則殲滅敵之戰鬥力；而其現實，則有各種手孫之存在。世人動輒以此與孫子所云「不戰而屈人之兵」相對照，謂克氏之殲滅論爲不仁，其實克氏所云敵戰鬥力之殲滅，乃純觀念論，現實初未必皆然，即孫子所詔示，乃以不戰爲上兵，而以破國破軍、破旅、破卒、破伍等次之者，依克氏之言，則所謂不戰屈人者，其根本在戰鬥力不均衡狀態，苟不迅速講和或投降，結果有被殲滅之虞。故孫子所云乃以仁義爲本，而克氏亦未可遽謂爲不仁也。

（註一）其意謂不以敵國土之攻略，敵戰鬥力之壓倒爲直接目的，而以徵發軍資或使其荒廢與其損害爲目的。

（註二）如敵戰鬥力不克壓倒之場合，所用之消極手段是也。

（註三）敵戰鬥行爲之繼續，使其有形的諸力及意志陷於衰退是也。

第五章 政略與戰略

第一節 政略與戰略之關係

克氏對戰爭之界說爲：「戰爭乃以他種之手段，爲政略之繼續」。又：「戰爭乃政略之機關」。是不認戰爭爲獨立的事象，而視爲「遂行政略之一手段」，顯而易見者也。

戰爭之本質，類於賭博，但決非遊戲，徒以快樂爲目的之冒險也。更非徒以意氣從事，實有眞面目之目的。實施眞面目之手段，戰爭必胚胎於某政略上之狀態，由政略的動因，而勃發之行爲戰爭若從概念論，所謂威力完全無礙之絕對表見，即因政略勃發之戰爭，從勃發之瞬時起，即與政略脫離關係，代替政略之地位，而依戰爭自體之法則而行動。已經點火之地雷，情有對已經準備之方向爆發，不復轉換於其他方面。世人對政治與戰爭指導，不能調和之場合，往往作理論的考究，作如是之觀察而如是之置信之者，實陷於根本錯誤。現實之戰爭，初非如地雷既經點火，即一切完事者，實含有雜沓的諸力之作用，而不齊一之發展者。其力量一朝膨脹，固能打破抵抗，而壓倒各種之情力與障礙，然一經萎靡，則不現何等之作用。蓋現實之戰爭，乃威力之動脈，既現其威，則繼之以弛緩，換言之：戰爭爲欲達其目的，雖有遲速之分，而要有一定之繼續時間，於此期間，有策定或左或右之餘裕。約言之：戰爭實被主謀者之智力與意志所左右，如果智力左右戰爭，其主因自爲使戰爭發生之政略目的，乃理之當然者也。以故使戰爭發生之第一主因（政略目的）又爲戰爭指導之第一且最貴之主因。

以上所述，皆所以明戰爭非獨立的事象，乃受政略目的所左右之政略繼續行爲之論。依克氏謂：「戰爭乃有機的一體，其諸要素不可分離，故戰爭一切之活力，受唯一思想之指揮，而非向唯一目的進出者；政略則指示戰爭之大道，以故欲定戰爭及作戰之方針，其眼目應以政略爲根本

。』又對於策定並實行作戰計劃之政略機關，與戰略機關之關係之解說，以：「于大戰之第一案與實行，僅肇基於軍事思想，殊非適宜，而且危險，政府招致軍出席內閣會議，而諮詢關於戰爭之意見，乃事理之謬誤者也。世之學理家，所謂總指揮官應獨斷策定政府付予戰爭手段（如兵力資材等）之方針及用法一說，其思想之謬爲尤甚。依經驗所得者，實與此相反。近世戰爭之形態，雖大見進步，達於完全之域，其種類雖增加，但戰爭進行之大道，常依政府之會議而決定之；換言之，即戰爭進行之大道，實由主持政略之人決定之，而非軍事官憲獨自決定之也。此實必然之理，蓋政略上之關係，漫不加察，則關於戰爭之大決心，無從定之也。又戰爭不利，而歸咎政略而影響於軍事者，誠爲謬見。即或如是，是亦由於政略自體生謬也；蓋政略若在正當之狀態，換言之，政略之善眼若合於條理，則政略之效用，及於軍事上當有利而無害。」是乃克氏對於世所主張之「戰略不可受政略之影響」一說之反駁云。

克氏之推論政略者（註一），應如其字義，正當實行爲前提。政略苟逾其應取方針之範圍，以成爲個人利益，或只知汲汲於急功近利，則又當別論，彼所謂實現之兵學，常在正當之狀態。克氏更續論：「總之，政略對某戰爭之手段，或某軍事之處置，苟不作戰略實力範圍外之希望，自不至發生有害之影響。凡外國語未熟之人，有時使用意義不當之言辭，政略之情形，亦復類是，軍事未諳之人，往往有下不適當之命令者。由此觀之，政府當局對於軍事須有相當之理解。」是蓋深知政略往往有陷於過誤也。

又克氏又以政略之本質，往往易悖於戰爭本質：「戰爭之狂暴素質，一經握於政略之手，即遽化爲溫和之手段，如會戰必須以積極猛戾之行動。如握鋒鏖銳利之劍，而利在挺身猛搏者；但一經假諸政略之手，則又如迴轉自如之小劍。蓋政略慷慨從戰爭之本質所生慘酷之結果，對於戰爭最終之目的，往往置諸度外，而僅注力目前之事變也。」故克氏鑑於政略之本質的傾向，不附

予以無限之威權，而加以一定之限制。彼謂：「政略的目的，非暴君的立法者，若鑑於戰爭之本質而有變通，期其調和適當；但於考慮一切之際，必須留政略目的之要求所在，以故政略通戰爭之全局，於戰爭內在之爆發性，無有矛盾之範圍，發生影響。」

政略亦時陷於過誤，又政略自體，有與戰爭本質相反之傾向。以故克氏認戰略以及將帥對戰爭指導，有具積極的要求之必要。彼謂：「開戰者乃外交政略稱爲戰爭之他種手段，而以繼續政略之意也。換言之：於戰爭外交的文書之交涉離斷，但用他一種之言語文章，以發表其意思，此爲言語文章，雖不具獨自之理論，然實有固有之文法。戰爭之特色，僅基於其手段之特質，以故對政略施行其企圖及方向，其所要求，不與戰爭之特性矛盾，就全般言，實爲戰略之權利，就個人場合言，乃將帥之權利。」又謂：「縱使軍事當局，須臾不失戰爭最終目的之着限，對全般之關係，均能注意，但立於廟堂之非軍事當局，其智能不及軍事當局；而軍事當局之行動，往往被此阿諛之輩所掣肘，以故欲誘導全國之人心於戰爭有利方面，而遂行戰爭目的，則軍事當局非具有確乎不可拔之毅力，與堅志不可。」

由是觀之，克氏之思想，蓋謂：政略並非暴君之立法，而可干涉戰爭一切之行爲，應鑑乎戰爭之本質，加戰略之考慮，而要求之。戰略者，又往往預防糾正政略之過誤，使政略不陷於歧途。然戰略上之要求有如許之強大，且影響於政略的企圖之變更，但戰略非可以代政略者也。蓋政略之企圖乃目的，而戰爭不過手段而已，未有無目的之手段者也。戰略雖有強使政略變更之場合，然政略爲主，戰略爲從，實根本所在，不可紊亂也。

(註一) 政略者，統一國家及人民之利益，而期其調和者，並對外國監視衛護此等之利益也。

第二節 統帥之獨立

克氏謂戰爭乃政略交涉之中部，而非獨立之現象，以故戰爭之方針，固應循乎政略之企圖而決定，即會戰方針，有時亦不免受政略之影響。然彼對於戰略之見解謂：「戰略者，爲達成戰爭目的所使用之戰鬥也。以故戰略於全戰爭行爲間，應付以適於達成戰爭目的之目標。換言之即：戰略者，策立戰爭計劃，并定遂行此計劃之行動也；亦即確立各個作戰之籌策，而部署因此而起各種戰鬥也。然此等事項，當因狀況而決定，狀況非能一一預知之者，以故戰略應臨實地，適時適切規定各種事項，有時或須將已定者，全部變更之。總之，戰略不可一刻中絕其作業，必須統帥者自作主宰。往昔以爲戰略樞紐。操諸政略機關如內閣等，而不委之於出征軍，實反乎所述之戰略思想，是惟有政略機關，與出征軍近接，而視爲總司令部之場合可以行之耳。」是爲克氏主張統帥獨立之大較也。

第六章 兵學之要素

第一節 通說

大凡各種戰爭行爲，受無數要素之影響，而此等要素，本來變化無窮，個個戰鬥行爲，異常複雜，且有相互緊密之連繫，故克氏研究此種要素，深戒斤斤於無價值之分析，但苟定戰略的或戰術的行爲之動因——即決心時，必須對此種要素加以顧慮。克氏於第二卷第二章戰爭之理論、等三卷第二章乃至第八章及第五卷戰術等，曾加分析與解說，稽其要素，概分爲戰力、空間、時間、及氣象之四者。

第二節 戰力

克氏謂：戰力可將決定戰鬥之使用之諸原因，區分爲各種要素，質言之即精神的要素、有形之要素、數學的要素、地理的要素、及統計的要素是也。關於精神的性質，及精神的效果之一切

事項，屬於精神的要素：兵數、編制、裝備等；屬於有形的要素：作戰之角度、集中的、乃至放散的運動，屬於數學的要素：地形如制高點、山地、河川、森林、道路等之影響；屬於地理之要素；軍之建設、保持之手段；屬於統計之要素：就中精神的，有形的及統計的三要素，乃戰鬥力之實體，不可不加以分析。

第一對於精神的要素謂：

精神者，貫通戰爭之全部要素也，與指揮部隊之意思相密邇，且屬於一體……有形之戰力作用，與無形之戰力作用，深相結連，且其固結之度，甚為緊密，有如合金，雖以化學手段，亦不能分析之也。

依上述克氏之見解，戰鬥力一切之要素，若乏精神的要素作用，不能獨自表顯其價值。而精神要素中，最主要者，為將帥之才能，軍之武德（註一），軍之國民精神（註二）之三者，茲三

者有均等重要之價值，不能有所軒輊於其間。

克氏以前此兵學者所不甚重視之精神的要素，彼固獨能認識其價值，然深知過度偏重於精神的要素，其害亦大，譬如：因攻擊前進所生精神的優越，不過一時的，及遭遇大困難，即見消殺，乃世人往往有過信之傾向，良足垢病。又加敵以損害時，所謂可破壞精神均勢者，其價值並非絕對的，因其經過相當時，即能恢復也。反之，有形的破壞，則其價值是絕對的，換言之，即與敵以損害之勝利基礎，若僅為精神的，則經過某時間後，敵即將恢復，故不可徒賴此價值之獲得，當極力加敵以有形的損害也。

其次有形的要素，克氏所謂戰力有形的要素者，概分為兵數、裝備、兵種之編合、與軍隊區分等。茲舉克氏論兵數之一端，以概其餘。

戰勝之素因。原非徒賴兵數之優勢，……但兵數之優勢，實有程度，此種程度，以二

倍四倍等之級數表示之；此種級數，若漸次推進，則其優勢可凌駕一切戰勝之素因，如是則兵數之優勢，不惟為戰鬥結果之最大素因，且依單獨之力，可以匹敵其他一切素因之合體作用。關於此種兵數之觀念，成為克氏用兵上之基礎吾人無從否認之。彼依戰史的研究之結果，深以無論指揮官之才能如何卓越，若彼我軍之素因屬於同一之場合，同時在本地，不能擊破二倍之敵，即拿破崙氏於一生中，亦曾未獲得此種之勝利，拿破崙之戰勝，悉賴其用兵巧妙，即能着意於決勝點占得優勢兵力也。

再次為統計的要素，是乃關於軍之建設，保持等事項，與戰爭之準備計劃實行等，均有重大之關係，尤以輓近戰爭，量與質兩皆擴充，故其範圍甚廣大，其作用亦是深刻，乃將來應研究之重要問題。

軍之建設，依前述之統計要素，召集兵馬，加以編制，予以裝備，更依無形的要素所示之旨趣，而教育訓練之，俾無論外形與內容，均臻於完整。克氏對於軍之保持，作如次之論述：

依補充以維持戰力，如人馬，兵器、材料、糧秣等皆是也。此等補充，軍隊所能攜行者，殊有限制；又其一部分有時雖可於現地獲得之（所獲得者多僅限於糧秣，且限於某時間），而大部分補充不得不賴於國內所設之根據地。

其意即：糧食務必就地取給，其他資材，則不得不由國內追送，即孫子所謂「取用於國，用糧於敵」之義也。克氏對於現地給養，亦如吾人現所採用之給養方法，既分為：宿舍給養、部隊採辦、一般徵發、及倉庫給養，但對於實施上之注意，則謂：「戰爭原由粗暴之素因激發而成者，徒拘牽於宋襄之仁，而採所謂減輕敵國民苦痛之給養法，自屬不適當。」質言之，即：「務須極力利用敵國之糧秣，俾減輕後方之追送量」也，依此原則，則歐戰時德軍於佔領地極端請求者，亦勢所必然也。

顧軍之兵力愈大，則現地之給養愈見困難，而不得不依賴於策源之補給，而此策源，亦因軍之增大，其轉運亦愈困難，故不得不由一定之策源，延伸一定之連絡路，俾作戰之遂行容易。此種關係，克氏以巧妙之比喻說明之，謂：「軍與策源關係之範圍，及其程度，與軍之兵力成比例而增減。軍如樹木，攝取生活素於土地，此樹木在幼小時，移植頗易，及其成長，若漫移植，往往有枯死之虞。軍隊亦具備給養機關，故兵力小時，即依所轉移之地為根據，亦屬無妨，兵數愈大，則移動愈增其危險。」意即軍因作戰之進步，後方連絡線延伸時，則需用以掩護之兵數愈增大，致作戰軍有逐漸減少兵力之危險。克氏為防止此種危險，除上述提倡現地給養外，極力依賴極的行動，使敵不遑顧及於威脅我背後連絡線（註三），是為要務。

依上，可知補充與給養，於軍極關重要，且困難。故自古猶豫不決之指揮官，往往徒墮頭於給養之問題，忘其將兵力使用於本來之目的，終致無勝算可期者，比比皆是也。拿破作戰，部屬有提及給養者，輒答以：「勿以糧秣事擾亂吾心」。一八二二年遠征莫斯科之失敗，正其輕視給養之過。是則「以軍事為主眼，以給養次之」之原則，如何應用得當，誠宜一致意也。

（註一）武德指教育團結協同等是也。

（註二）如國民兵等，因教育訓練不足，故武德不完全，當藉國民精神教育以彌補之也。

（註三）是即所謂正面擴張之前進法也。

第三節 空間

克氏分析空間為：地方、與地形之二觀念。彼謂：「一切軍事行動，當於一定之空間行之；空間能變更戰爭行為素因（各種戰力）之效果。甚至完全使其變化，故於軍事行動，一面須顧慮微細之地形，一面更須顧慮宏闊之空間。」又謂：「當應用戰略戰術之際，不可蔑視空間之影響，戰略與戰術所受空間之影響不同，在戰略，於地方之意義中，包含國土與住民，戰術則不復如是。」

地方一語，原屬不明確，但如指示同種之境域，則此地域內各地點，大體具同等之價值（註一）。至於地形，則有一定之幅員，含有不同之種類，且各地點之價值不同，所謂地形一定之幅員，即戰場是也。若依戰術的觀察，乃直接供戰鬥行為之範圍（是為戰術的測定單位）；若依戰略的觀察，可示勝利之影響圈（是謂戰略的測定單位）。已經獲得勝利結果所及之範圍，則不被已攻略之戰術的戰場所限制，而依勝利之大小，而有差異，敗者可使其放棄某程度之土地，有時「及於敵國內之全部」，有時「至少使其放棄不受影響之某部分或其領土」。如是一軍所受影響之部份，即勝利之影響圈，乃為戰場，故克氏對戰場之定義為：

戰場者，戰爭所包括土地之一部，諸邊受掩護，而有某程度獨立性之地域也。因是戰地有甚大之幅員，可區分為若干地理的區域，而設相異之數個戰場。

克氏謂：「地方（包含國土之貧富，住民之性情等）地形（包含交通之便否等）於軍之保持，有重大之關係。」更謂：「地形於戰術上有三大影響，即運動之妨害，目視之妨害，或限制及火力之妨害與消滅是也。……」地形之表面的形狀，實付與會戰以各種之形式；又一軍之技術的或戰術的劣勢，某程度得依地形補足之，其對於地形付予攻防之特質，特加論述。

依以上所述，地形與戰爭行為，有重大之關係，克氏謂地形之認識，乃將帥應具之性能，是可謂為「地形觀」。此地形觀者，即每遇一地，即未經踏勘，當具有幾何學的想像力，即通觀地形實際之能力也。腓特烈大王所著之戰爭大原理，開卷即論地形，與克氏所論若合符節。

（註一）如京滬地方，平保地方等是也。

第四節 時間

克氏深認戰爭繼續時間，已如上所述，彼更盛唱「軍事之力學的法則」，謂：「戰爭行為，

有緊張時期，與休止時期之交互連續。」因此緊張時期之間斷，測定作戰期間之區分，反對以前以冬季爲作戰期區分之舊習。故期間之觀念，對「時間」之關係，適與「戰場」之觀念，對領土全部之關係，及地形對地方之關係相類似。

克氏以戰鬥繼續時間，於戰鬥上有種種之影響，固屬於第二義，但認爲必能發生一種之效果，即在勝者方面戰鬥繼續時間無過短，而敗者戰鬥繼續時間無過長。換言之即：勝者不因戰鬥時間短而勝利之效果加大，敗者亦不因此而損害減少也。

又戰鬥之繼續時間，依兵力、兵種、地形，而有差異。此戰鬥繼續時間，因其進展之階段而測定時期，而此各時期未有同一之價值，而其一最高點；於此最高點之時機，則須獲最大之努力，克氏稱之爲戰鬥之決勝時期，或會戰之決戰時機。

以上所述之時間中之各階段，並非同一。又晝夜時刻有別，寒暑之季節亦不同，前者影響及於戰術之行為，後者成繼續戰略行動之障礙。然此等影響，不至如地形之有時能全然阻止戰爭行為者，不過減少其能率而已。

第五節 氣象

克氏謂：「天候之影響於戰鬥，較空間時間更見稀微；惟濃霧則稍有影響。」又謂「天候在非常時期，影響於戰略，如酷暑等是也。」是對於氣象之影響，未加重視，蓋時代不同故也。現今如航空機、化學兵器、與火器之發達，則氣象所及於戰略戰術之影響，爲克氏夢想所不到，吾人對此，實大有研究之餘地也。

第七章 戰略與戰術

第一節 通說

克氏對戰略戰術之定義如次：

戰術者，於戰鬥間，運用兵力之學術也。戰略者，爲達戰爭目的，關於多數戰鬥運用之學術也。

闡明其意，即：戰略乃決定戰爭行爲之目標，以適應於戰爭之目的，依此策立作戰計劃，并指導其實行。換言之，即：戰略者，預定某時達某地，使用某兵力以實行戰鬥。戰術，乃對戰略所決定之戰鬥，運用其兵力也。

戰術上之手段，爲訓練兵力，以適應乎戰鬥；而其目標，即在勝利。戰略上之手段，爲勝利，即爲戰術的效果也。而最後之戰術的效果（註一），乃戰略上之目的。故在戰術，其手段爲兵故，其目的爲勝利。（註二）戰術手段，爲固定的，可選擇一定之原則；而戰略手段，爲求勝利，故非有絕對之把握，自難獲得一定之原則與法則。克氏管謂：「戰略於理論，僅得明各個戰略作業，及其相互之關係，并示二三之原則與規則云。」云。總之，依克氏之見解，戰術行動，可得一定之規範，而戰略行動，雖有二三之主要原則。但強半全賴將帥之個性，方克成功也。

（註一）所謂最後戰術之效果，即最後勝利，即可招致和平也。

（註二）勝利之形式，原依戰鬥之目的而變化。

第二節 戰略

第一款 概論

克氏之戰爭論，實反對前此物質的及形式的戰略論，而創設飽含精神的要素之戰略論，是其特徵。故總括全篇，可視爲戰略理論之研究。且克氏由此理論，演繹爲簡單之原則；蓋戰爭，其原則雖最簡單，其實行已感困難，故一切手段，均宜力求施行確實，不容稍涉繁雜。「大凡複什之作戰，常起齟齬，而終於失敗」一語，乃克氏叮嚀懇切言之者也，是亦與已往理論不同者。以

故克氏對戰略本質事項，惟注意乎最重之三點，即優勢之確保，攻勢與守勢，軍之集結與分割是也。茲分款述之如次：

第二款 優勢之確保

克氏視兵數之優勢，為戰勝之重大要素，居戰略原則第一要義彼所鄭重言之者即：務必以強大之兵力開戰。

決戰點應集中最大之兵力。

原以克氏深明對敵占絕對優勢，乃戰略上之最上乘，對此苟缺努力，實自招戰敗之第一原因。國家因平時兵備所嘗之痛苦，當依戰勝而解除之，是乃一時的無須深憂者，此種苦痛較之戰敗之苦痛，微乎其微，尤以因兵備之較敵優越，得使國民泰然自若，且起必勝之信念，個中實含有無限之價值。

苟我兵力不能占絕對的優勢，則當依兵力之巧妙運用，於決戰點作成相對的優勢；更為明確實起見，他方面即有不利，亦所不郵，蓋主決戰場之勝利，可以彌蓋一切也。

戰略之最大危險，為戰力之逐次擊破。所謂戰略者，即戰力不陷於逐次使用之弊，而努力要求其同時使用也。換言之，即一切之戰力，須參加主決戰，以期獲得戰術的效果，臨主決戰之期，而猶妄控兵力為戰略預備等之迂策，在所必戒。

總之，在戰略要求「兵力之同時使用」；戰術則當「取縱長區分，將兵力逐次使用」，其意即戰術須控置強大之預備兵力也（參照後段戰術之部）。此為克氏對戰略與戰術主要不同之點。

克氏又以獲得優勢之基礎在：（一）正當判斷敵情，（二）具有一時敢以劣勢之兵力，對抗優勢之冒險性，（三）有強行軍之氣力，（四）能發揮奇襲與担当危險之偉大精神，就中尤以運籌之戰勝，全依其迅速之行動，而占得局部的優勢之結果也。

第三款 攻勢與守勢

克氏對於攻勢與防禦二形式之相互關係，會有極明顯之分割，乃其大創造所在，故研究克氏戰爭論者，對此不容淡漠視之。彼所論十分綿密，茲論述其根本思想之大較，以概其餘。

無為者，無效果之代名詞也。效果與危險，常相因而生，戰爭實形式力學之法則，即欲得大效果，當冒大危險，欲確定壓倒殲滅敵人之戰略的大目的，於軍事上亦當努力以求獲得此最大效果之方。換言之，即不可不樹立積極的攻略之目的也（即攻勢也）。反之，苟僅圖免敵之殲滅而戰者，則不必汲汲於軍事之效果，換言之，即於軍事上僅須消極之目的足矣（但求保持而已，即防禦也）。此種積極的目的所需之努力，即為殲滅的行爲；消極目的所需之努力，乃為待機；此即克氏關於攻勢與守勢原則之立腳點也。

攻勢之特質，在進而求決戰；守勢之特質，在止以待敵。故守者自當以攻勢之利讓攻者，而攻者享有奇襲之利，依是可得決定的勝利。此種勝利於戰略上為尤大，蓋已行之戰略開進，較之戰術行動，改正甚難也。且攻者占主動之地位，使敵完全追隨我之行動，守者因攻者之奇襲，往往失其常度，致并防禦之利，亦弗克收得，過早放棄其待機之利益，是皆攻者所具精神的大利點也。

雖然，攻者實有物質之不利存焉，即因攻勢作戰之進步，致後方連絡線延長，而對要塞之攻圍，側背之掩護等，更須多大兵力，又因戰鬥所起之損傷，疾病所致之消耗，其攻勢往往因之逐次滅殺，故攻勢含有所謂「極點」者，若超過此「極點」，則攻者失却優勢，而守者逐次獲得優勢。惟此「極點」之認識，極為困難，尤以敵情不明，一切之判斷，惟有委諸想像。以故往往有已超過此「極點」，猶繼續攻勢者，致犯重大之過失。苟此際防者若能看破敵之超越其攻勢之「

「極點」，而加反擊，則攻防之形勢，將轉變其位置，而攻者變為防者，勝者變為敗者（註一）。

守勢與攻勢所具之利害，在相反地位，然守勢亦不可謂全屬待受狀態，即最屬被動之守者，亦當有攻擊之動作，絕非純然坐而受攻者也。原來防禦，必與攻勢動作連繫以求決戰，或逕變為「以殲滅敵人目的之作戰」，其最大之利點，為攻勢之時期與地點，可自加選定。又防禦因處於「坐待之態勢」，故敵之行動，可作某程度判斷之後，而定自己之行動。此似為防者之不利，其實未必然，蓋攻者所謂之「主動地位」，其利益惟在乎奇襲，始顯其價值，若不能行奇襲，則反覺不利也。又防者逐次退避於後方，待敵之攻勢力超過其「極點」後，加以反擊，其利益自屬甚偉。總之守勢之利點，實發生於一時讓敵以先制，而行待機，其利益之主要條件，在乎反擊，至於反擊之機會，概生於左列之場合：

1. 敵軍出現於國境之場合；
2. 敵軍出現於我陣地前之場合；
3. 使敵攻擊我陣地，而在經過中之場合；
4. 誘敵深入我國土之場合；

此種反擊，仍防禦最光輝之點，無反擊之防禦，非真防禦。以故防禦之要素存乎待機與反擊也。總之，守勢之極點，為轉移攻勢，攻勢已達其目的，或超過攻勢之極點，則轉為守勢，有時因而致於和平，故守者須常準備轉移攻勢，而着意於攻者轉為守勢時之處置。

至是有一疑問，即：「攻者若失却優勢，將轉為守勢，是則當享有守勢之利益；而原來之守者，即轉為攻勢，亦未能得何等之利益，寧非僅為地位之轉換耶？」克氏對此之解析為：「守者之利益，在乎土地之利用，築城之完備，人民之援助，待機之保存。至於攻者轉為守勢之場合，對於土地之利用，其希望甚微，尤以攻者所取守勢，為其所有攻勢之精神，守者則為其守勢之精神，對於土地之利用，兩者實有根本的差異。」對於守者攻勢轉移之極點，於攻守之轉換，對其防禦，起甚深之注意。

克氏對於攻者所需多大之兵力，因其前進而生起兵力消耗等之不利，與守者因待機與利用地形等所享受之利益，加以較量，作如左之論斷：

攻擊乃具有積極的目的之薄弱形式，防禦則具有消極目的之強固形式。

此種論斷，古來多有反對之者，即德國亦反對其過於輕視攻擊之精神（註二）。顧克氏對此之辯駁，至為簡單，彼謂：「防禦若無強固之形式，則自來當無選定之者，而戰爭捨攻擊無二途矣。」是亦持之有故也。蓋攻擊果為強固之形式，防禦為薄弱之形式，則兵力劣勢之場合，亦不可不採取攻擊矣。雖然，攻勢與守勢，皆以獲得勝利為依歸，不能妄加軒輊。古來勝利，多歸諸攻者，原因實別有在，初非攻防兩形式有得失於其間也。蓋守者原來為守勢，因自知其劣勢，精神上自較萎靡也。然則攻防之選定，究以何為基準乎？依克氏之見解，攻勢形式雖曰薄弱，但自信其兵力足以勝敵時，則須極力選定積極的目的，換言之，即當以攻擊為宜。其負有消極任務者，為享受強固之形式之利益計，當取守勢。然尚有一種特例，即取待機而絕無利益之場合，則當敢行攻擊，譬如國情不利，若時日愈遷延，其不利愈增大之場合。為免將來不致以更劣勢之兵力作戰之害計，須速求決戰（註三）。

克氏對攻勢守勢之學理，當時全為獨創之見解，彼解析防禦為待機與反擊之結合體，而附之以積極的意義，對於十九世紀所盛行之「攻擊萬能主義」，大加非難。吾人考歐洲大戰，戰略攻勢，概歸失敗；而戰略攻勢防禦，多見成功，是克氏之學說，於今彌有大價值存焉。

（註一）上次歐洲大戰麻倫會戰，德軍即犯已超越攻勢之極點，而仍行攻擊之過失，是乃最適切之例證也。

(註二) 哥爾茲氏所著之國民皆兵論，即作此反對也。

(註三) 日俄戰爭之日軍，即其例也。

第四款 軍之集結與分割

克氏對兵力之使用，謂：『布包圍線之戰鬥，其為有利，理之甚明，而為戰術上所希求者也。願彼更以兵力須時間的與地域的集結，為戰略上最上之任務，故對兵力之分離，甚為嫌忌，彼云：』

『包圍運動，不可不具戰術之性質，蓋會戰間，攻者若用兵力之一部，行戰略的包圍運動時(註一)，則無異於將兵力作無效之消費。戰略的包圍運動，惟在其他兵力的充分實行戰鬥時，方可以用之。』

是彼深戒戰略運動之兵力分離使用，而以依兵力之集結與運動之迅速，對敵之重點，加以打擊，為作戰計劃之基礎，彼又謂：『從數方面攻擊敵之一部隊之場合，其攻擊成功與否，與被攻擊部隊之兵數，成反比例。如被攻擊部隊寡小，則擊破甚為容易；若有一軍團上下之兵力時；則其抵抗力已大，對一方面有起反擊之餘裕；若為一軍，則更有將數方面分離之敵各個擊破之力；若在戰略使用之大部隊，則益使各個擊破之能力強盛。』彼對腓特烈大王及拿翁內線作戰之成效，研究所得，深以兵力分割，實與敵以內線作戰之機會，觀下述之言，可知彼對內線作戰之利，推獎之甚也。

『向敵勢力之重點，使用我之全力』之原則，必須遵守，除依次等作戰可得非常之利益外，不可違友。縱在次等作戰，有十分利益之場合，其所分離之兵力，亦當以不使主決戰場起危險為度。』彼又云：

『攻者以剛健之意思，企圖決戰之間，對於敵後不可起危險，蓋攻者未易其位，守者不遺剩滅攻者之作戰也。』

是蓋謂：除注意於側背之掩護外，當不使兵力分離，而舉全力向一方面活動也。

然克氏謂：『一面兵力分割或分離，誠有至當之場合。』(參照以下戰爭計劃章)是彼對兵力分割，并非絕對排斥者，要在能予敵以決勝的打擊耳。故但取合乎簡單，直率，且有條理之方途為有利也。兵力分離，若能成功，其效果甚偉大，是乃克氏對一八一三年秋，來比錫會戰親得之經驗也。故克氏就兵力集結之原則，與指揮之容易之立場，似稍有偏重於內線作戰之傾向；但危險與效果相併行，所謂力學的法則，亦足以支配作戰線之關係，是亦彼未曾忽視者也。故彼結論謂：

『對一般目標，將兵力集中的作戰時，有被集結之敵各個擊破之危險；但一旦能成功時，則可加敵以殲滅的打擊。反之，集結兵力行內線作戰時，雖有各個擊破敵人之利，但其效果，未能有決定之把握。』

(註一) 即極大規模包圍動作，於時間一須較大，於空間上須較遼遠，始能收到效果也。

第五款 戰術

戰術因兵器器材之進步而有變遷，以故當克氏時代之戰術，至今日，自不免更革，然其間緊要諸原則，已成爲一般之常識，牢不可破，茲舉其戰術之根本思想，藉與彼之戰略思想互相比證。

克氏戰術之立論，為關於戰鬥之根本研究，由此演繹而確立戰術各種原則，此種原則，概從拿翁實施之會戰演繹而來者，可謂多屬於經驗之產物，而非空憑思考，觀其說明中，往往歷舉其自身體驗之戰鬥，可以見之也。

克氏分戰鬥法為火戰與白刃戰，火戰為壞滅行為之基礎，白刃戰為決勝行為之基礎，而壞滅

行爲，與決勝行爲，在全部隊時，在單純大戰與自力戰之界限，部隊愈大時，則愈複雜，兩者之區分，僅能依其在實戰時之地位而定。能作戰之區別，壞滅行爲，可與敵以有形的損害。(註一) 與肉體的精神的疲倦，兵團愈大，對於加以有形的損害尤爲必要，蓋兵團愈大，指揮官及於部下之精神的感應甚微也。兩軍之精神的價值之差異，僅限於本來所具有國民精神之差異，而彼此軍之精神價值，概相等，且對於大兵團欲收壞滅行爲之成果，須長久之時間，故在此時間，可恢復肉體的精神之疲倦，反之，若能與以甚大之有形的損害，則軍隊之建制破壞，秩序紊亂，其結果即生存者，亦使精神之疲倦臻於極點(註二)。由是觀之，壞滅行爲，不特可加敵有形的損害，即從參加戰鬥之事實而言，亦能成立，故壞滅行爲，即大戰間，爲防有形的損害及肉體的精神疲倦計，只可使用較少數之兵力，是爲至要。克氏以「輾近會戰之性質」爲題，描寫壞滅行爲進展之狀態如次：

「兩軍將士團團圍置爲縱深被圍，使一部展開，以行大戰，此際生個個之小衝突，或屬其之襲擊，於是旅進旅退，第一火線力漸致消滅，至僅能保其殘喘時，更補充其未用之兵力，如此會戰有如含有濕氣之火藥緩緩燃燒。」

右之所述，加以論折，即：指揮官務努力迅速使敵用盡其預備隊，而自己則極力控置其新銳兵力，是克勞塞維茨稱爲兵力之經濟原則。

決勝行爲者，從敵生退却決心之行爲也。其原因實有種種，因壞滅行爲所起小不利之累積，遂生退却之決心時，原無須特別之決勝行爲，但通常彼我均有小不利之累積，兩者保持均衡，而向決勝進行，最後則依特別之衝擊，而決勝負，此最後之特別衝擊，即爲決勝行爲，故壞滅行爲間，須極力保持新銳之預備隊，俾最後之時期，能存有偉大之衝擊力；換言之，即戰鬥須繼續與

在壞滅行爲間，彼我之損害，通常無大差異，勝者與敵甚大損害之時，乃在敗者開始退却之後，故欲使決勝行爲增大其價值，務必攻擊敵之側背，突進敵之退路。又戰鬥指揮之本能，在使自己之背後安全，而衝破敵之背後，大凡背後受敵威脅者，其所蒙精神的感動極大，故往往因背後受威脅，即未遭最後之特別衝擊，亦致決心退却者，於是攻者若圖威脅敵之背後，防者自必講對應之方，而攻防兩者，以縱長區分爲必要，預備隊之控置，更須增大，是與戰略不同者也。總之，壞滅行爲，乃決勝行爲之準備，決勝行爲乃其收穫，而壞滅行爲，當以兵力之經濟爲主眼，決勝行爲，則當以敵之後進爲前提，壞滅行爲須冷靜而堅忍不拔，決勝行爲則須勇敢而熱烈。

克氏研究戰鬥之本質，分爲壞滅行爲，與決勝行爲，依之而講兵力之經濟，威脅敵背後之理論，確定重點之構成，縱長區分。(註三) 包圍、奇襲等，各稱之原則。

- (註一) 有形的損害如死傷及俘虜等是也。
- (註二) 克氏謂生存者，自信已盡其任務，一旦既出危險，則往往不欲立即再參加戰鬥，又依一次之戰鬥，其本能的戰鬥慾已滿足，自此以往，即沮喪其勇氣云。
- (註三) 意謂兵力區分爲第一線第二線而應期逐漸使用也。

第八章 戰爭計劃

第一節 通說

戰爭計劃之論述，載諸戰爭論第八卷，克氏以此爲戰略之核心，一切之研究，皆中於是。克氏尙未草就是篇便遽爾仙逝，至不能成爲完璧，然其間所論述，雖有未透澈處，但雛形已具，義理不闕，若加以輯補，儘可分爲戰爭計劃之要旨，攻勢守勢之決定，壞滅敵人口的之戰爭，限

制目的之戰爭等各端。

第二節 戰爭計劃之要旨

克氏對戰爭計劃之解說如次：

戰爭計劃者，包括一切戰爭行為之謂也。

凡戰爭之各個行為，原有其特別之目的，然戰爭計劃乃使此各個行為，向最後之目的而統一之者，又各種之特別目的，乃於此戰爭計劃之範圍內所生者。

戰爭行為對於應達成之目的及戰爭行為之目標，不能明瞭，則不能開始；換言之，即將戰爭之目的，及依戰爭行為之目標而定之方針，與乎依此所應使用之兵力及應努力之程度，先加以決定，然後戰爭始可發起，此種基礎觀念，自戰爭行為之較大者，以迄戰爭行為之最小部分，均不容漠視。

然則戰爭計劃對戰爭行為，至何程度止，可以決定之乎？克氏對此則謂：

戰略者，乃付與戰爭行為以適應於戰爭目的之目標也。換言之，即戰略者策定戰爭計劃，並安排遂行此計劃之行動也。亦即策立個個之作戰部署，及因此而生之各種戰鬥也。然此等事項，當依狀況而決定之者，狀況不能預窺其底細，以故戰略者，乃在戰地適時適切規定個個之事項，有時或須全部變更之也。

吾人推闡其意，即戰爭計劃，祇決定行動之大綱，其細部可於戰地適時適切加以規定。又戰爭計劃，僅能定作戰之初動，而因戰爭之進展，遂次當加以變更者也。

第三節 攻勢守勢之決定

克氏謂：

僅可攻略敵領土之部分，或僅保持我國土，以待時機之至，以是最後之場合，成爲守勢的戰爭。以故歸納克氏所謂之戰爭計劃，概可分爲如次之三種形態：

1. 以壓倒殲滅敵人爲目的之攻勢。
2. 限制目的之攻勢。
3. 守勢。

依攻略目的而決定攻勢與守勢時，則因攻略目的當分戰爭爲攻略的戰爭，自衛的戰爭，或絕對的戰爭，待機的戰爭之故，只須兵力不受掣肘，爲攻爲守，可立即決定，但如此實不與現實適較量，而戰爭所用兵力之算定，則須考察敵之攻略目的，敵之國力及各種關係，敵之國民性及政府當局之意志力、性質、井能力等，而權衡彼我之優劣長短，井顧慮同盟國所生之影響。然敵之攻略目的，即其要求程度不易明瞭，故其用力程度亦弗克判定，又敵之國力及各種關係，敵之國民性，政府當局之意志性質，井其能力，井與我同一者，若徒以我爲標準，其判斷極不正確，故如上述各種比較，實經緯多端，頭緒紛歧，欲得正鵠之判斷，殊爲難事，此問題之解決，惟睿智慧敏者能之，拿破崙氏謂：「如代數學上，有此錯綜之問題，即其碩學如牛頓者，亦當躊躇難決。」

總之，於此等之計算，因人智之活動，有時非正確之科學或推論測算之力可以成功，實有賴於一種之術也。換言之，即在此場合，人智之活動，終賴於天性的感覺之敏銳，與判斷之靈慧，於無限事象及無數之關係中，將最重要而有解決價值之事項，與出於本來目的之外各種不緊要事項，加以判別。是戰爭遂行之手段，即攻勢守勢，如何選擇，所下之判斷未有分析的理論的結論。

宜對其時機之特性與當時之各種關係，作全般之考察，除此之外，無有他途，又與一國之領袖、政治家、將帥之精神等等之素質，亦有相等關係。

第四節 以壓倒滅滅敵人爲目的之戰爭計劃

第一款 行動之統一

戰爭絕對形觀察之場合，與從實現觀察之場合，其結果生兩種之觀念。

戰爭在絕對形時，一切之事，皆從必然的理由發生，一切之物，皆爲一體，且繼續不斷，敵對之雙方皆彼此衝突不已，而戰鬥概連續不斷，且有一定之極點，以此極點，爲勝敗割制之境界。故戰爭爲最後之一結果，彼此觀念而言，戰爭乃不可分離之一體，其各部分（即各個之成功）未有獨立之價值。

與此對待，尙有其他之見解，即：戰爭從孤立的結果成立者，此等孤立的結果，其自體各其價值，一個之結果，未有影響於其他之結果者，各個孤立結果之合計，乃爲戰爭全體之結果，譬如連合競技各個之結果，爲個人所得分數，而合計一羣全體所得之分數，乃所以判定勝敗者。

以上兩者，相對立之極端的觀念，前者合於自然的推論，後者亦有歷史事實之證明，又前者要求戰爭「必須通盤考察」之論據，而指示指揮官欲行一事，常須顧慮及於能統「全般」之根本方針，後者以眼前之利益爲行動自身之目的，而加以追求，其他則聽之將來之全般結果耳。

總之，第一觀念乃其基礎，而成統制一切處置之準據，第二觀念，則依狀況而生適當之變則，是乃克氏關於「戰爭內之連繫」理論之一端，由此理論演繹爲「戰爭計劃當統一一切行動」之論據。

第二款 作戰目標

故作戰目標之決定，不必常依一般之理由，當依我在戰場而不能認識之時機理由。如無德軍之精神原因，或時時發生小事變之結果等而決定者，又偶然之運命亦有左右之者，故學理不能就此原因而一一說述，惟注意兩國互相間之重要關係，及顧慮現在之利害，此等之關係及利害，全爲彼我雙方之重點，亦即形成勢力與運動之中心（註一），及若被敵人重點，則當指國內部所集結之衝克力於此點，而不可間斷。

依右所述，所謂作戰目標，乃求敵之重點，若重點有兩個以上時，務必使歸於單一，而用我全力指向之。敵之勢力中心，因機可於左例四項中求之：

1. 當一國有內訌而四分五裂時，通常向其首都；
2. 小國得強大國家之支援時，通常向其同盟軍；
3. 數國結成同盟時，向其利害之焦點；
4. 一國舉全國民從軍，以圖爲戰時，向其國民之領袖，或國民之輿論。

戰爭僅限於兩國間，而在單一戰場實施場合，作戰比較容易，但將來戰往往以多數國家爲敵國，而於數個戰場行之，如是敵之中心果如何求之乎？是亦視敵若有共通之利益，而集中其力於共同一致之動作時，則數國可視爲單一之國，否則可謂爲具有目的不同之二個以上戰爭。敵軍二軍一軍，集合於同一戰場時，則其軍事，於事實上構成一單位，故無須特加研究，但敵軍雖在同一戰場若有不同之勢力中心，而分離之軍，縱使其部分連帶密切，當加決戰的打擊於一方時，雖能影響及於他部分，然猶不可謂爲絕對的一致者。又各軍戰場隨以地理的大障礙，而仍在鄰近時，則相互間有甚大之影響，但兩戰場互相遠離，且其中間有中立國時，則殆無影響可言，又兩戰場在被攻國全然反對方面時，則全無相互之影響。

總之，使敵之重點歸一之難易，依政治關係，及戰場之地理的狀態而異，敵兵力之分離及連

繫之概念，於其程度各有階梯，故就個個之場合，思考一戰場之事變，所影響於他戰場之程度，而判斷能否將敵兵力之諸重點，歸而爲一。

若不能將敵勢力之重點歸一時，則考定各勢力中心之相對的價值，而指向作戰目標於比較的重點。

無論敵之重點何在，皆當以擊破敵戰鬥力而潰滅之爲第一目標，是乃最確實之第一步，且恆爲重要之事，依多數之經驗，選定如左之目標，實適於使敵歸於潰敗：

1. 敵之軍隊成爲活力之基礎時，當擊滅其軍。
2. 首都不特爲政權中心，且爲政治機關，及政黨所在地時，當佔領之。
3. 敵之同盟國，較自身強大時，當對最大同盟國加以大打擊。

(註一) 勢力及運動之中心者，其他一切之勢力及運動，從屬於此根本的勢力與運動之謂也

第三款 兵力之集中

敵之勢力重點能判斷，而作戰目標克以決定時，則當對之作集中之行動。換言之：即我之兵力非集中不可，其最簡單且自然者，乃探適用於單一戰場之攻擊方法，豫先集中全力。惟次列各場合，則須行兵力分割及分離行動：

1. 視所企圖攻擊各國之地位，若其集合點遠隔，而圖豫先集中時，則生迂回及遲延之場合。
2. 同時若以數方向侵入，而可得更大效果之場合。
3. 戰場之幅員廣大，於主地點所生之決戰，不致影響及於次等之各地點之場合。(此場合，乃敵於其他各點，配置強大之兵力之反證，故不得已須分派兵力，否則我後方連絡線陷於危險)。

4. 運動中糧食之供給甚爲容易之場合。

以故攻者，當知有時必須將兵力分割(註一)：然則當分割之場合，欲將分離之部隊，作統一行動，究應如何而可乎？克氏則以適當集中之選定，主作戰方面之決定，及各軍適切予以任務爲條件；蓋各部隊間要求其連續的協力，殊不適當也。又各時期部隊全體之正確的一致，在戰術亦無必要，至於戰略更無此必要也。

(註一) 克氏爲主張兵力集結論者，同時亦認有必須分割之場合，已於戰略之部闡述及之。

第四款 次等作戰

集中兵力而單純用於主作戰，原爲最理想者，但事實上往往不易，通常必須有次等作戰，凡須次等作戰之場合，最須注意者，爲不可分割過大之兵力於該方面，致主作戰陷於危殆，應澈底固持主作戰方面，保持優勢之主義。

右述之主義，敵之重點未成單一之場合，即同時生二個或二個以上之戰爭之場合，必須遵守者爲：二個或數個戰爭中，必有其一爲主作戰，而傾注最大之努力於此方面。

傾注最大努力方面之主作戰，當以攻勢行動爲合理，其他次等作戰，則以採守勢爲合理，又次等作戰之守勢，應利用守勢形式之地點，節約兵力至最小限，苟勢力中心不同之連合諸軍，其重點能歸合於一戰場時，此種處置效果更大(註二)。

我所欲加以決戰打擊之敵，所存在之戰場，不必更圖爲守勢，蓋依主攻擊，及與此相隨之副攻擊，即不能以兵力直接掩護之地點，自然可行防禦也。

總之、我之目的，在與敵以決戰的大打擊，此種打擊苟得成功，則足償一切之不利，我擁有大兵力，可行此大打擊，反遲疑却顧於戰況不利之場合，使自分散其兵力，是自行放棄成功之途徑也。專力於主行動，而置其他行動於其次，使攻擊動作，十分澈底，既勝之後，再轉移於其攻者逐次各個實行之，是爲要義(註二)。

(註一) 其意謂：在連合軍若因各國軍之協同不充分，故次等作戰，得有效實施時，則皆能將連合軍之中心勢力國加以擊滅，則他國自然失却戰爭意志。

(註二) 是即拿破崙常用之各個擊破，及內線作戰等之方法。

第五款 行動之迅速及戰爭之速度

1. 奇襲可使攻勢益臻有力；
2. 攻勢動作當起於不意，且其動作須連續不絕，是誠成功之要素；
3. 不知奇襲，或行動不能繼續，則不能收壓倒擊滅敵人功效。

奇襲以行動迅速為要義，故當避遠道之迂繞，而直路向目標進，令敵每擊破一軍，而轉向他軍，或攻略一郡邑，而向他郡邑時，必取大路，而避免迂路，是可知其用意之一斑。

奇襲之原則：一、定之力量，於一定時間，而得之。二、定之力量，於一定時間，而得之。三、定之力量，於一定時間，而得之。然除特別場合外，於時間之猶豫，未有不敗者，勝者依時間所得利益，惟於既經攻略之地點，欲期其效果增大，若經過某時間，則不須別加威力，而其他之州郡，自然可入勢力圍時為有效。換言之：即勝者已於主要事項，收得效果，而越戰勝之極點，不須別加何等之補助，且無何等危險，亦即當敵已屈服之時期，姑遷延時日也。

故將行動區分為長時間之間隔，認為必要，或為有利，惟在敗者耳。在勝者實施殊為不便，且彌增困難，凡欲使一攻略得良好結果，惟有一意邁進，勿任中斷乃可。二個以上之目標，其最易奪取者，通常為較近之目標，但此較近之目標，苟不副本來之目的，則不能中止於此近目標。

譬如小跳躍雖較大跳躍容易，但欲圖超越廣闊之水濼，而以小跳躍，兩次行之，則惟有陷溺於濼溝中耳。

左所闡述，乃克氏所主張：一應努力一舉以達戰爭最後目的之一之要旨云。

第五節 限制目的之戰爭

大凡戰爭，未具有足以壓倒擊滅之兵力時，則只可具限制目的，採用上述所謂限制目的之攻擊或守勢。

限制目的之攻擊，僅能攻略敵領土之一部，或領土之攻略，可使敵軍力減少至一定程度，當結平和時，可資為有利之担保。

敵國一部之攻略，若立能馴致締結和平，原為最善，但利為攻勢動作，後不能不轉為守勢時，則和議自感煩難，此際應速窺破攻勢之極點，而不陷於危機，是最宜注意者。此場合攻略地理的關係含有大意義，若地理的狀態不利時只可蹣跚於一地，達成守勢之目的。換言之，即在此場合之攻勢，不可使敵之兵力重點歸一，向之行絕對的攻擊之得以掩護不須直接防禦之地點，而各方面均須分派兵力也；亦即不能於時間連續的集中其兵力也。以是作戰或為守勢，戰爭行為不能基乎一定方針，而集中於主行動，作戰地域擴大，小戰鬥增多，往往因偶發事件而牽動大局。

故向敵國之一部行戰略攻擊時，應預先熟悉慮攻略後，該地之駐軍，果屬可能與否？一時佔領敵地時，其利益果足以償我所犧牲者與否！尤以因我攻擊而誘起猛烈之反擊時，果致陷於危險與否？至於守勢，不可陷於絕對的消極，守者當宜威脅敵人，乘機加入反擊；若陷於絕對的消極，則無使敵衰耗之機會；蓋攻者縱使失敗，絕不至斷念其企圖，必反復來犯，期達其目的，守者之力，雖一時足以妨害之，結局必陷於危險，而至於束手待斃，故純然之防禦，乃一時的姿勢，一俟有機可乘，或救援來時，即當加敵以反擊。

右述限制目標之戰爭，在戰爭之全體，非為有利，祇可為欲壓倒擊滅敵人之戰爭中（尤以欲期一舉而克達到最後目的之場合為然）之一局面，或於特種之場合所用者。戰史中所謂多數限制目的，悉於上述之場合而生之也。

如何研讀大戰學理和我們怎樣學習克氏

林薰南

「大戰學理」是一部巨大的著作，所以我不嫌囉唆地多寫一點，不過我不想專事頌揚，而想儘可能來幫助讀者及來做客觀的分析，和理智的估價。

(一) 克氏在近世兵學界中的地位

第一我想請真正要學習克氏的人，別將克氏當作一個不可知的天才，或是誤解他不是血肉生長的「人」，他和我們同樣的，是一個軍人，是一個普通的人。

他是一位努力學習的軍人，並且他寫了『大戰學理』這部威權的著作，在近世的軍人裏面，功業蓋過他的，不知凡幾，就是在兵學界裏，也有很多人，其地位聲譽並不下於克氏的比如：

1. 比洛先生 (1760—1805) 比氏和克氏同時，他曾著有『新軍事制式之精神』(1790年)而轟動一時，普國建軍元勳沙倫和斯特元帥十分器重他，他常論究政略和戰略的關係，我們如果研究他的作品，就很可能以明瞭「戰爭是用其他手段，作政略的繼續」這句名言，並不是克氏個人天才的發現了。當時他不但熟悉用幾個理論來解釋戰略的方法，和十八世紀的哲學理論，而且他對歷史與經濟，都有深刻的研究，

他是當時軍事思想界的革命家，他發現了希臘羅馬的戰術，和當時戰術的矛盾。他找到白兵

和火器間技術上矛盾的基本因素，指出這變遷發展的原動力。

他還著有『一八〇五年的戰役』，『新戰法』和『戰略原則』等書，比氏確是兵學界中的權威，但因為時代環境的關係，比氏是一顆被雲霧掩蓋了的明星，在法國革命，他曾投身入軍界，後來却過着流浪的生活，他也做過劇場的場主。因著作觸怒了當日的權貴而入獄，可是在轉獄的途中就失蹤了。然而比氏確是兵學界的一顆明星，並且他的光亮在近代會使我們更感到其燦爛。

2. 蕭米尼將軍 (1773—1863) 是瑞士人，生於窮家，會學爲商，後來却成爲一個大戰略家，爲拿軍內將軍的參謀長，是很有實戰經驗的人，著有『關於大戰的論說』和『戰略』等名著。在當時他和克氏是同樣被推重爲權威的兵學家。

3. 加爾大公 (1771—1847)，他是拿破崙戰爭中常被拿軍擊敗而又長期消耗着拿軍的戰將，他是當時將帥中唯一執筆著作的軍人，他不但富有革命的知識，並且對數理、地理也熱心研究。而用歷史做線索寫作的『高級戰術的根本』，和『戰略的根本』，都是他重要的著作。

再還有：

4. 戰功赫濯的福煦元帥著的『戰爭原理』，也是一部名作，傳誦於各國。

5. 美國馬漢將軍的不朽名著『海權史論』，照耀於兵學界，而被推爲海權問題的先進權威者。其他還有二十種左右的名著，尤其是向海洋發展國家中的兵學界，對他熱烈崇拜的情形，我們就當可想見，從上所述，可知當時的名著並不只大戰學理一本，而兵學家也不只克氏一人，我劈頭就給讀者們下這清涼劑，是要讀者們沉靜下來，理智地去分析克氏和他的名著，有『真實的理解』，然後才能有所獲得。

(二) 克氏是怎樣研究戰爭？

只會用外國做好的花紅綠綠的作物，而自己不能製造，這是山國的致命傷，學術也如着這極大的毛病！

這裏我不想多論「大觀學理」這本書的書，而在望讀者們多曉得一點關於克氏研究兵學的方法和態度，也就是研究能為這書的原因和現實環境。

第一、關於克氏的思想方法：這點很重要，但是也很不易的，因為研究兵學當然要思想，思想當然是用許多人在許多地方許多時間中研究所得的方法——哲學才可，克氏就是這樣做的，他對問題能沉靜地來細心的分析，並且深入的分析，他對當時的康德、費斯得、黑格爾都很有努力學習，尤其是對黑格爾的哲學，他的思想是常由對立的兩面來看，並且他不將一件事物孤獨的研究，而將這事物的連繫關係找出來，分析過，再來結論的。不過他的毛病，是流於靜而靜，這點是時代限制了他們，這點我們也要特別注意。

其次，他不犯時代病，有創意，有見解，肯學習，肯努力。

克氏的成功，是因為他的目光不近視。不是只看眼前而迷惑的庸才，他不是拘執成見的老頑固，所以他成功了，所以他的名聲流傳到現代，這值得我們佩服他，要向他學習。

王國為要說這學理，所以我們也萬不可迷惑於眼前的環境，要有創意；更不能拘執成見，要有進步的見解。

當時普魯士的時代病，最壞的是流於形式，陷於空想，這是腓特烈大帝對部隊制式紛紜留下的流弊，同時在學術思潮中又遺傳着唯心哲學的毒害。所以於當時軍隊中不看重士兵素質，竟想不用戰鬥，只憑着部隊的表而形式，和統帥個人的空洞想像，來解決戰事，而獲取勝利！

但克氏不這樣，他不短視，不固執，能爭取進步，努力創造，他的研究能由部隊的形式而轉入本質的研究，由空洞的想像而轉入科學方法的思辨；「當時」認為進步的思維方法，因此在

他這部巨著裏的中心意見，認為戰爭的軍隊獲勝的條件，是精神力。——這是全部著作的重心，並且是克氏當時各種條件反映的結論。但對戰爭中獲勝的理想方法，終未能得一較好的結論而竟長逝了。

(註) 至於當時所認為進步的思想方法，在現代如何？他全書的重點，在現代又該怎樣評價？和他未能完成的戰爭方法，我們要如何選擇？這些，當在「在戰爭中我們要怎樣學習克氏」的一段中商討。

再次，克氏尊重現實的客觀存在，所以才有這樣的成功，這是我要鄭重提出的。也就是說：克氏完全因為他對現實能詳細的分析，努力的思索，全局的綜合，然後才有

「大觀學理」的產生。

尊重現實的客觀存在，和前述所說的不犯時代病的兩點分別很重要，而這裏要一攔把折光的。

所以一般對克氏不了解的人，以至譏笑他的人，說他是天才，不可知的人才，凡人不能學習的天才。一派不可知論的論者，都是君主上帝們的說兒，廿世紀受過科學教育的人們，自然會看出克氏的成就，是因為他對特別重要客觀的存在了，當然只做到在當時所可能的程度；因為他特別不能犯時代的毛病；——當然也只做到在當時所可能的程度；——所以才能成爲了。

既不是神仙，當然就有着缺點，克氏不能直接統率部隊來參加戰爭，這是他當時的時代病，他並沒有離開，不但沒有離開，而且他是鑽進戰爭去研究，去分析的，他的巨著，已替他證明，他比那些從事戰爭而沒能認清戰爭的部隊長們還要理解戰爭，但是這一切，絕不是由於他的空想，或許不可知論者們所說的「天才」。

他親眼看見普魯士外戰堂皇的軍隊，在軍車前如秋風掃落葉似的潰散了。這幕悲劇，首先使

他的神經敏銳了，冷靜了，細微並且深刻了，而這在後又有大批的事實材料給他參攷，所向無敵的拿軍，竟爲西班牙的民軍，和俄羅斯的天氣及廣漠的荒原所打败了。拿軍如此的結局，普軍往後的新生，這不知多少的血肉教訓，這幾萬萬法郎的消耗，這幾百萬生命的傷亡，這幾多土地的荒蕪，和這幾多莊園都市的破壞和摧毀，又有這幾多父母妻子離散逃亡，這幾多……教育了克氏，才使他寫成這部唯一巨著。

不過，如果不是克氏尊重客觀現實，不是他消耗他一生精力，鑽進戰爭中去學習努力，當然也就不會有克氏的成就和寫作，這點，是很可以教從事戰爭的我們，深感到一種啓示和鼓勵。

(三) 克氏名言的價值和來由

「戰爭是用其他手段行政略的繼續」，這是克氏的名言，各國人士引用和傳誦着，我想要估計一下它的價值，並且推究它的山來。

在前面也已提及，這種看法在當時的兵學者是已注目，並且研究着的。我們始終要認清一種學理的結論，都有其事實來源，而絕非某某天才所能擬造，所以這句名言，當然也非例外。

首先，克氏看到本身的悲劇——普軍的潰敗——他（不只是他）痛切的感到普國發動戰爭的政治因素未成熟，不完備，正因為政治並沒有促發戰事，而只憑着某些權貴們的豪興，這是無可逃避的悲劇命運。

其次，他又看到西班牙的民衆，俄羅斯的土地，和同盟諸國政治的力量，這種種的原因。我們想，只要是個不短視，不頑固的人，總會醒覺吧，克氏就是因這些事實而醒覺的一人。

前面說克氏名言的事實出來。現在我們再估計這名言的價值，因着他的倡導，並且感謝他架起了這座巨大橋樑，軍人才進入了一個新的天地來發洩軍人們的精力，求戰爭的進步。

也正因此，才使部隊的軍人進爲國家的元首，使軍事學進於國防學。

(四) 在戰爭中的我們，要怎樣學習克氏？

(註)前面的三節，都是爲這節而寫，就是第五節，也不過是這節的附記，所以這節最重要，也最需要讀者們的指正。

因爲我很感到「大戰學理」這部書，在現時汗牛充棟的兵學書籍中，它的價值，絕不如克氏，他對兵學研究的態度和方法給我們莫大的啓示和鼓勵。所以我想我們把提倡「怎樣學習克氏」，倒比單看這本書的「時代效用」還大，並且也只有理解了克氏，才容易理解這書，實在的，因爲我國的兵學著作固然不多；而翻譯的著作也很少，所以自然會感到「大戰學理」是唯一的經典，但在世界的兵學界中就不會是這樣了。不過我當然絕不是粗率或是幼稚的否定了大戰學理的價值，我們是應該研究它，學習它，更要緊的是學會他治學的思想和方法：

第一點要提出的，是我們固不該妄自尊大，同樣也不要妄自菲薄，而記着「時代會限制了人們的智慧」，我們是學習克氏，並不是迷信克氏。

我們是被時代限制了智慧的發展，克氏也是一樣，而克氏是更不如我們，因爲我們的時代已比他的時代進步多了，固然我們在這時代的功績，還不如克氏，和克氏的時代所貢獻的巨大。這點我們要認清，並且須要努力，舉例說，克氏在他那時代，雖已看出戰爭是用其他手段作政治的繼續，但是如果現代的話，雖是軍人也該問，那麼要怎樣的政治？也就是說，戰爭是其他的「手段」，但是他「本體」又該如何？

又如，克氏知道當時想用「運動」，甚至是用「躲避」來執行不合理的戰爭，但並沒能指出這原因，探到這病源，而我們現在却知道，這是軍隊在社會中地位的不確實，這是兵役制度的關

係，這是腓特烈大帝頭痛的問題，（非帝在歐陸的召募，是最苦心最努力的一個）這裏也證明，爲人們所迷信的天才拿破崙，所以能震撼歐洲，在戰法上，能執行大殲滅戰的原因，並不全是拿破崙的天才，基本的原由還是法國的革命巨潮，是時代的力量。

「甚麼天才呢？我們別信那些封建社會中常鬼的人們，他們是將天才論說成『不可知』，以維護他們的地位。所謂天才，是用科學的思想方法，不斷的努力學習現實，並能檢討過去，把握現在與將來發展的意思。任何人都能這樣做，任何人都會成爲天才，真正研究過拿破崙的人，都會承認這事實；所以天才不過是形容一個人努力而有了好成績的名詞而已。」

克氏在當時熱心於黑格爾哲學，這種哲學是克氏時代中的進步思想，然而我們生在廿世紀的「活人」，是科學時代的「活人」，我們當然就要用我們這時代的進步方法，所以我們是學習克氏，而不是迷信他，因爲他被他那時代限制了他的發展，而我們這時代已是進步了。

總之，前面也已說過，克氏在他的時代中是把握時代進步的思想不短視，不頑固，並且鑽進現實中，努力創造的天才兵學家。所以我們絕不要膚淺的摹仿他的形式，而要把握着他的精神。祖宗的辦法，在祖宗的時代誠然萬能，（？）但在現代，其收穫當然就不是這樣，我國軍人，崇拜活人的精神，沒有崇拜死人的態度來得虔誠，依賴別人的心理，千萬倍於憑靠自身的意志，這點是中國人不如西洋人的大缺點。

所以我們要尊重「自己」，立志做「人」！要認清時代，努力創造！

2. 我們找到真理的原則：「立場」固然可以維護真理；然而我們要認清很多立場是歪曲了真理，前面在時代限制人們的智慧例子裏，也可以看出這點來，現在我再把東方兵聖的孫子，找一點例子，和讀者們研討。

孫子主張「拙速」，這是爲要煽動霸王；但他又說要「待敵」，這又是爲顧慮着民衆的士兵

們，但在「拙速」和「待敵」之間，就有着絕大的矛盾，這矛盾，以孫子的聰明，我想是能看到的，但爲着要煽動霸王，又要顧慮一點現實，爲了這兩難之間，「說客的立場」那就不免要歪曲一下原則了，孫子一書中，顧似這些的矛盾還有，我們如用這方法來分析，我想很可以從舊書中多找一些新鮮食糧，對於生活在現代的我們。

前面說的被時代限制了智慧，這是可原諒的缺點，也同時要後世人不斷努力的地方，然而爲着維護「立場」的詭辯，我們就非要辨清不可，要澈底揭破它。求學應該求真，治學有良心的人們都該維護真理的。

3. 科學時代中的精神力：精神力，是「大戰學理」這部書的重點，也同時是現代我們的大問題，因爲現實教訓着我們。單有精神力會敗，沒有精神力也會敗，這不僅是事實，也同時是真理，現在我們一探其所以。

只有精神力，爲甚麼敗呢？因爲「原始型的武勇」在科學時代是不能制勝的；所以英勇的波蘭騎兵，在德國機械化部隊前屈膝了。

沒有精神力爲什麼又敗呢？這當然，因爲科學的武器，當然要有科學精神的人來運用才能獲勝，所以倭寇在太平洋上，仍然耀武揚威，這是很平凡的事實，也是很切實的真理。

所以簡單的說，要由原始型的武勇，進於科學的精神。（有科學精神的，是因爲科學的進步，才成長起來）有科學精神的人，當然要科學的武器來運用，（不然，也就不成其爲科學精神的戰士了。）

精神力，是人類智力發達以來不可忽視的原動力之一，同時科學時代進至於科學精神力的將來，我們固然要尊重客觀存在的事物，但我們也絕不是忽視這事物對人類反映的精神力量。不過在科學昌明的時代，自有科學的看法，絕不能唯心的甚至形式上的直覺式的解釋，所以科學時代

的精神力，是科學的，也只有科學的精神力，在時代才能成爲真正的「力」。

4. 時代兵學的兩要點：克氏不能完成他理想的戰爭方法而長逝了，這是一件很大的憾事。那麼到底該用怎樣的戰爭方法才是理想的呢？在現代又該如何運用呢？

希特拉要：「閃擊，閃擊，閃擊。」

史太林要：「哼，在他奇襲性失去以後，我們來收拾他。」

而我祇敢提出兩點來，要大家研究，努力研究。

羣衆的參加戰爭，和技術的發達，是我們這時代兵學的兩大要點，因爲羣衆參加戰爭，於是戰爭本體的認識和討論，便出了很多的書籍。如蘇聯是因爲技術的發達，於是戰略戰術的試練和研究，也有了有很多的記載——以福勒和杜黑做中心——德國就是最好的實例。這兩點是相互底交錯着，並且在發展中。我個人對這兩點，還不敢多所論列，因爲這須要集團的努力，是正待開發的問題。青年朋友們！只有集團的研究，才容易縮短時間，並且收穫更大的成果，我們今日負着時代的任務，我們要用時代的方法。

(五) 我用我的一個學生對我提出的話來做結論罷

「我們面對着巨人學習，

但要轉過身來奮鬥！

因爲只有這樣，

才能和巨人同對着一個方向。

只有這樣，

才是向前，才能進步。

並且巨人還在我們的後面呢！」

這句話，我以爲很正確並且可愛，這是青年人努力應有的決心，是對任何偉人巨著學習應有的態度。

蔣百里先生教示我們說：要點金的指頭。這「轉過身來」，也正是這個指頭。

我熱望青年朋友們努力！

爲着新生的國軍！

爲着在危難中的祖國！

一九四二年三月在重慶

讀克勞塞維茨戰爭論雜記

萬耀煌

克氏戰爭論，德文原名 Vom Kriege，法國譯本，改名大戰學理，敵倭譯本，亦有稱為大戰學理，吾國譯本，則從前多名為大戰學理（如翟壽祺譯本），現多稱戰爭論云，以意義包含之簡括，自以戰爭論三字為明確。

戰爭論克氏成于一八一八年——一八三〇年，克氏歿于一八三一年，歿時此書尚未經最後之校正，作者自認為「一團思想亂堆」。世人目為「讀之者罕，理解之者更罕，幾有神話化之感」。魯登道夫則謂：克氏理論，已成過去。形形色色，評論不一，幾若含有神祕性，而為兵學之迷之戰爭論于一八三二年出版後毀譽雖不一致，然時隔百年，尚執東西洋各國之牛耳，為近代戰術與令之濫觴，此則一種事實，無可非議者也。

克氏少耽哲學，自承為「戰爭哲學」之始創者，長軍官學校時，埋頭于戰史及戰爭論之精研，并服膺康德，孟德斯鳩與馬基雅佛利學說，在耶納之役後，曾經聽過康德派可森威達特哲學講演，而當克氏戰爭論起草時，又通為德國思想界受黑格爾支配時代，由黑格爾產生克氏辯證法，由黑格爾產生克氏辯證法，克氏於哲學之外，復以戰史為立腳點，故全書大部分，頗多涉及十八世紀歷年戰爭得失，而于一八一二年以前，拿破崙所以得戰勝之原理，及聯合國軍自是年以降至一八一五年之間。所以得戰勝之原理，均經克氏慧眼道破，氏之學問，既以哲學及戰史為出發點，其言論所以能不偏于事實，亦不偏于學理，吾人并可藉氏之一生治學途徑，得以規兵學範圍。克氏戰爭論凡八卷，第一第二兩卷，純以哲理研究戰爭之本質及學理。第三卷論戰略。第四卷論戰鬥力。第五卷論兵力。第六卷論守勢。第七卷論攻勢。第八卷關於戰爭計劃之闡述。而第

八卷戰爭計劃中所推論之作戰目標，其間涉及于同盟軍者，則又適供吾人今日與英、美、蘇、荷并肩作戰之參考（詳見後文）。克氏對於軍事理論上根本問題，否定有「永遠不滅的原理」，他認定那些所謂「僵死不變的原則」，為軍事思想貧乏和停滯的象徵，甚至為一敗塗地的直接根源，他以為「任何時代，都有各別的戰爭，亦即有不同的條件，如果有人以哲學原理之見地，隨時隨地研究戰爭理論，則每一個時代，都有其獨特的理論。」克氏推論兵學建設，復以戰略形式，無論如何廣大，總不足以範圍天才超逸者流，若勉行之，則不免乖戾愆事。又謂學理僅是傳達高等兵術之思想與見解而已，超此以上，則不可能，因原理本不能具有解決高深問題之定式（吾人研究兵學原理時其聽諸），亦無從授以一定不變之方法（吾人從事兵學應用時其聽諸），故學理僅示凡百事物與其相互關係，其出乎規矩繩墨之外者，則任讀者之獨斷活用（吾人研究軍事學校，尤其陸大教學法者其聽諸）。戰爭當實行時，則一視實行者所具之手段，與夫天賦之精神力，而參酌學理，定其決心（吾人研究戰時實用學理之關係者其聽諸）。至其解釋原則，其對於原則之成立及其限度，尤為明斷。克氏曰：原則乃決定行為時之法則，並未有如法律之決定的意思，其中或有如法律之精神及意義，但判斷之際，較之法律，更有適用之自由云云。由以上之學說，所以能養成德意志軍人不拘方式，發揮天才，讀原則而又不拘原則各特色。其研討戰爭本質，既非如現實派戰略家，祇死守先人之方式，而涉於模仿。又非如主觀派戰略家，徒以自己之思考與理想，而蔑視事實。超乎科學而進入藝術，確能示軍人（尤其近代軍人）治兵學之楷模。

溯自一九一四年——一九一八年世界第一次大戰以後，必將發生世界第二次大戰，論者均謂一由倫敦經濟會議之流產，一由於國際聯盟軍縮會議之失敗。經濟會議流產之原因，下走非經濟專家，不能道其詳，至縮軍會議失敗之原因，則克氏於推論戰爭本質中所謂軍事第一窺極性，第二窺極性，第三窺極性，實有先見，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今述克氏之解釋如下：克氏解釋

第一窮極性，謂欲使敵底於無力而達到我之目的，必須有較敵優越之兵力，於是彼此相競而不知所止，詳言之，即彼欲保持其程度之威力，而此更求加于此威力之上，及此保有優越之威力，則彼更求有加于此優越之威力，如是彼此競爭，不達于威力之最大限度不止，克氏視此爲第一互相作用，名爲第一窮極性。至第二窮極性，則以「使敵底于無力」之戰爭行爲，其企圖並非片面的，而實爲彼我均具之者，因我不能壓倒敵人，則敵人將我壓倒，于是又生相競不止之第二相互作用，而爲第二窮極性。根據上文欲期壓倒敵人，必估計敵之抵抗力，而算定於此相當之兵力，但敵情不易明瞭，估計敵之抵抗力，未必確當，因此彼我競爭，其努力之結果，復生第三相互作用，而爲第三窮極性，吾人一爲回溯，自克氏逝世以後，百年以來，以迄于今，列強軍備競爭之結果，能逃此公例否，吾人可基此以研討「鄰邦兵備及軍制」。克氏推論現實之戰爭，而謂戰爭並非單一或由同時數個決戰而即成立者，實具某程度之繼續時間，其意指人員之徵集、訓練、及資材之徵用、整備等，必須具有相當之時間。克氏又論及補充，以維持戰力所需，如人馬、兵器、材料、糧秣皆是，其意以軍隊所能拙行者，殊有限制，其一部分有時雖可于現地獲得，但多限于糧秣，且限于某時間，而大部分之補充，不得不賴於國內所設之根據地云云。並且有鑑于一八一二年拿破崙遠征莫斯科，輕視給養失敗之經過，因而決定「以軍事爲主眼，當以給養次之」之原則。基於克氏上述要旨，及上述範圍原著全文，因而植立吾人今日「軍制」、「軍隊教育」、「後方勤務」，「動員」及「國家總動員」各講座之基礎。

克氏又以兩國民間或兩國家間，敵愾要素鬱積過深時，往往因輕微之動機，勃發意外之結果，因而從客觀上主觀上觀察戰爭之行爲，決其爲人類行爲中常有之偶然作用。其不確實及僥倖，近於一種賭博。其理由則以戰爭行爲，常實施于危險之中，當危險時，最重要之心力，爲勇氣，例如冒險，放胆，甚至暴虎馮河等，此種勇氣之表現，本質即不確實，克氏所以有「撲克」牌之喻，克氏所言如此，吾人徵諸戰史，體諸實驗，亦何嘗不如是，究之是一時的，非永久的。是表面的，非根本的。物有本末，事有終始，天下斷無無因而生事，亦斷無憑一時僥倖而即成功之心理，所以克氏雖以戰爭之本質，有類賭博，而戰爭之行爲，不能存僥倖之心，故其論戰力，則原始要終，顛撲不破，大意即以有形之戰力作用，與無形之戰力作用，深相固結，緊密有如合金，雖以化學手段，亦不能分析云云。其於軍事上精神物質兩者相互作用，理解爲透關，打破一切偏重物質，與乎偏重精神之言論。至其論精神要素，以將帥之才德，軍之武德，軍之國民精神三者有相等之價值，不能有所軒輊于其間，尤爲論軍事精神要素者具體持平之論，通克氏前後之言論以觀，戰爭本質，可謂爲一種科學上之賭博，有克氏樸實說理之學說，所以能養成德意志軍人以笨拙取勝之美德，否則克氏之戰爭論可以不作。

克氏推論政治與戰略，爲全書之精彩，而亦爲魯登道夫所最不滿之點，以拙見言，兩氏各有其立場，克氏深有感於拿破崙一生之成敗，魯氏則深憤於當時政局，往往以政略掣戰略之時，以致一敗塗地，出發點不同，故言論亦不一致。平心而論，克氏言論，可長可久，魯氏言論，未免一時衝動，克氏之意，固不主張以戰略干涉政略，亦統非以政略犧牲戰略，蓋以兩者各有其分際，兩者亦各有其專才，故克氏深以招致軍人出席閣議，諮詢關於戰爭之意見，爲事理之謬誤者，同時亦以政府當局對於軍事須有相當之理解，并以政略之善眼，若合于條理，則政略之效用，及于軍事上，當有利而無害。其看法統非將政略戰略，看作兩事，實主張政略戰略一致，特其步驟有一定程度耳，故其論及戰略事項，以當臨實地適時規定之，于分析政略戰略界限後，深持「統帥獨立」之旨，尤爲近世軍制學家「統帥權獨立」之準則。

克氏又以地形之認識，乃將帥應具之性能，每遇一地，即未經踏勘，亦當具有幾何學的想像

力。古今中外兵家，無有不注意於地形者，我國孫子之地形篇，腓特烈大王之戰爭大原理，開卷即論地形，可爲印證。至克氏反對以冬季爲作戰期區分，其言按諸此次蘇德戰爭情形，似不甚合。其論氣象，僅以濃霧及酷寒，爲影響於戰鬥及戰略，似已于此次英德戰役倫敦空戰，蘇德戰役莫斯科戰局，有所默契，然其對於氣象，仍未加重視，則與今後航空戰，化學戰，以及火器之發達，日見推進，影響于戰略戰術之前途者，克氏當時似尚未充分料到。

克氏之論攻防，尤其獨具隻眼，他絕不像一般論者把防禦看作與進攻對立，把殲滅戰看作與消耗戰對立，他在進攻中看出防禦，而在防禦中又看到進攻，他以為一切防禦的手段，都將成爲進攻的手段，尤其是在戰略上，經常是以防禦代替進攻，與我 委員長年來主張戰略上取守勢，戰術上取攻勢，即守即攻，頗有殊途同歸之慨。而其推論戰略，發明「極點」一術語，尤足堅吾人今日抗戰之信念。原文大旨以攻勢含有所謂「極點」，如超過此「極點」，則攻者失却優勢，而守者反逐次獲得優勢，不過此「極點」之認識，頗爲困難，尤以敵情不明，估計往往失諸想像，以致往往超過此「極點」而攻者猶繼續不已，此際苟防者能看破而加以反擊，則攻防局勢，將轉變其位置，而勝負改觀，例如防者逐次退避於後方，待敵之攻勢力量超過其「極點」後，加以反擊，其利益自甚偉，至於反擊之機會，克氏列舉爲：(1) 敵軍出現於國境之場合。(2) 敵軍出現于我陣地前之場合。(3) 敵攻擊我陣地而經過中之場合。(4) 誘敵深入我國土之場合。以上克氏之言，似不啻爲我國今日抗戰寫照。人生心理上弱點，往往任來一事，每不能自信，推前賢言論，與夫歷史事實，則足以堅吾人之信念。今後而後知 委員長領導吾人抗戰到底實確有所見，吾人將何以在 委員長領導下，尋敵人「極點」，以利用此機會乎？

又克氏推論軍集結與分割，似傾向內線作戰。內線作戰外線作戰，本無絕對利害，克氏服膺腓特烈大王及拿破崙之用兵，並身居普魯士，遂不免受環境之支配而傾向內線作戰。管見則以任何時代，無論內線作戰，外線作戰；凡由外線作戰而迫爲內線作戰者恆敗，內線作戰而伸爲外線作戰者恆勝，理由未詳晰，事實上則往往如此。

至克氏推論對聯合軍之作戰，其目標則以小國得強大國家之支援時，通常向其支援者。如爲多數國時，則向其利害之焦點。此項目標選擇之理由，實因克氏推論將來戰爭，必有以多數國家爲敵國，而于數個戰場行之者，果爾則敵之中心，將視敵人共討之利益何在，求得其共同一致之動作，以爲中心，如此則雖多數國可視爲單一國，否則仍視爲具有目的不同之兩個以上戰爭，我國現聯合于英、美、蘇、荷同盟軍以對軸心國作戰，按克氏之言，正可得一最好例證，克氏又謂聯盟軍作戰，如敵之聯合者，較其自身強大時，當對其最大聯合國加以大打擊。此言也，與上文所謂利害焦點，有所出入，予以補充。但按諸今日狀況，同盟軸心兩方，克氏之言，仍具有暗示之力。此又吾人判斷所不可不知之一條件。

以上不過片鱗隻爪之象言論，自覺管見亦不能有以深切測夫克氏之高深，不過近代兵學，大別爲德國法國（法國雖有此次慘敗，然管見總以別有根本原因，非盡戰爭之罪，其名將學問，並不因此而失其價值）。兩派根本思想，若謂其中似有一鴻溝者在，則未免皮相之見，謂予不信，請觀法福煦元帥所著之戰爭論，與克氏之戰爭論，兩大名著對照，默契之點甚多，法國貝隆將軍以法國于一八七〇年以前未能將克勞塞維慈之學說，加以考察，以致戰略上之失敗，愚亦以法人于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未能將福煦元帥學說，如福氏戰爭論所云，加以考察，以致有此次慘敗，自覺亦不爲過言，世人幸勿以成敗之見論兵家也，附述所見，以殿此文。

克氏戰爭論是腓特烈戰爭與拿破崙戰爭

的結論

松村秀逸作
李純青譯

克勞塞維慈像一個謙虛的學究說：『我的野心只想寫一本令人在二三年後不致忘記的書』。實則他的書『戰爭論』，係利用公餘之暇寫了二十年。這部名著，也可以說是腓特烈戰爭與拿破崙戰爭的結論。書中引用這兩位名將的戰例最多。他指出：從拿破崙以後，始由君主戰爭轉變為國民戰爭。而名國民戰爭以後之戰為近代戰。實際上，克勞塞維慈生於一七八〇年，拿破崙生於一七六九年，拿破崙不過年長十一歲。當拿破崙縱橫於歐洲的全盛時代，克勞塞維慈已是普魯士的青年軍官，且曾與拿破崙指揮的軍隊作過戰。來比錫之戰，克氏乃布留歇的參謀。滑鐵盧之戰，克氏任普魯士第三軍團參謀長。

克勞塞維慈不僅是拿破崙戰爭的研究者，而且是一個經驗者。克氏的戰爭論，豈但二三年後不致忘記，即百年後的今日，論戰爭之人，也尚無出其右者。他那有名的定義說：『戰爭是政治繼續的另一手段』。論戰爭的人無不引用它。戰爭論一共十卷，其中大部分為哲學的思想方法，費讀之點甚多，又若不是軍事專家，難解之點也甚多。

史蒂芬元帥說：『有人把戰爭的理論發展，成為抽象世界，與現實生活不相關涉。其實，戰爭是現實生活中最現實性的，故弄虛玄，毫無用處。像克勞塞維慈的戰爭論，對實戰就非常有用，它有適應軍事生活的無限性，使我們領悟戰爭中各種事件的特殊性。全德意志軍隊應該感謝我們的大思想家——克勞塞維慈給我們這種認識方法的功勳。』

本篇並不想把克勞塞維慈的戰爭論與腓特烈大帝及拿破崙的關係，一一講論，也不從戰略戰術說明，只擬出近代戰爭的見地，討論戰爭的特性，戰略戰的關係，達到戰爭目的的手段，決戰的價值，戰略戰第一原則，戰爭的精神力等，以備現代戰爭的參考。

一、戰爭乃使敵屈服，實現自己意志所採用的暴力行為

這是克勞塞維慈的定義。為對敵人暴力，以各種技術上及科學上的發明，武裝起來就是暴力。行使暴力在國際法上的慣例，雖受有制限，但那種限制實不足掛齒，對行使暴力並無重大的障礙。故暴力是手段，使敵屈服於我的意志才是目的。為欲達到目的，必使敵人喪失抵抗力。這就是軍事行動的目標。

這個暴力，在理論上帶有發揮到最大限度為止的本質。因為甲以暴力加諸乙，乙必以比甲更大的暴力抵抗。甲乙競賽發展自己的力量，漫無止境，故戰爭哲學不可有博愛主義。若認為可以巧妙解除敵人的武裝，剛到打破為止，不給予必要以上的損害，而在實際戰術上向這方向努力，那是再危險也沒有的錯誤，非予以粉碎不可。

但另一方面，暴力的無境界性不過是抽象世界的觀念而已，現實世界不能無限界的使用暴力。若離開抽象世界跑入現實世界，無論敵我對於發揮暴力到最大限度，不能不受三個條件的拘束。第一，戰爭不是孤立的行為。戰爭決不是與平時的國家生活無關突如其來的，若平時雙方都不保有暴力，想戰爭也爆發不出戰爭來。故戰爭的真正地盤是根據在當時的社會情勢。第二，戰爭不是一回就會決定勝敗的。若軍事當局把所有力量可能使用的都同時使用出來，那麼，戰爭就只有一回或數回的決戰。惟事實上，所有力量不可能同時使用出來。此處所謂力量，固指狹義戰鬥力的國土、人口、及同盟者。國土及人口，為狹義戰鬥力的源泉，亦為戰爭有力的要素之一。

就是說可動員的戰鬥力常備軍，雖能够同時使用出來，但所有要塞，河川、山嶽、住民、一言以蔽之即全國國土，也不能够同時使用出來。當然，若其國土僅有「彈丸」之地，一開始軍事行動便完全被包圍了，那又當別論。至於同盟國的參戰，不是戰爭當事國所可左右的，參戰的時期或遲或遲，完全決定於國際關係。

克勞塞維慈這種觀念，對於現代戰爭很有價值，就是說戰爭若像拳鬥一樣，有一定的場所，一下子決鬥，便可摧毀敵方的力量至無遺存，則可用速戰速決的戰略。但實際戰爭不是如此，全國有戰鬥力的男子常在戰爭中逐漸動員，逐漸訓練，而加入戰爭者。倘戰爭繼續至五年十年，則戰爭爆發時的兒童亦已成壯丁而有戰鬥能力。這也可說是戰爭延長成爲長期戰的原因。國土大小與人民衆寡，至今仍不失爲決定戰爭長期或短期的因素。即蕞爾小國，也可因爲兵員的增加，軍隊的機械化和加速化，而呈廣大。因爲交通機關發達，武力支配的區域，也擴大了。故現代軍事也可稱爲「廣域時代」的軍事。此外，同盟國問題也是使戰爭不獲一時解決的原因，數國對數國作戰總比一國對一國作戰來得繁雜。克勞塞維慈所指過：「同盟國爲恢復其與國失却均衡而養兵」。反之，勝負之數已可預見然後參戰的同盟國也有之。故一種戰爭不能看做絕對的勝或敗，戰敗國往往把敗北僅看做一時的災厄，而等待着利用將來的政治情勢，以圖恢復及挽轉頹勢。這對於力的緊張與激烈有緩和的作用。

第三戰爭的結果不是獨立和絕對的，戰爭有連續性，「和平是戰爭力量的養成時期」。第一次戰爭的結果，常成爲第二次戰爭的原因，例如普法戰爭德佔領亞爾薩斯，羅蘭爲第一次大戰的原因，其結果，凡爾賽條約又爲納粹政權的樹立及第二次大戰的原因。

二、戰爭的特質——蓋然性，偶然性，危險性

戰爭的暴力手段，在抽象世界有無限制發揮的傾向，在現實世界只有緩和的作用。因相對的雙方乃現實國家及政府的緣故，戰爭不是理念的行爲，而是實際的行爲，故推測將來未知的材料，必根據事實。即戰爭的當事者，基於對方的性格，設備，狀態各種關係，而推測敵人的行動，並決定自己的行動。但這不過是「大概如此」帶蓋然性的。惟其如是，故又是偶然性的。在所有人類生活當中，沒有再比戰爭更屬於概斷的而且一般的偶然接觸的東西了。因爲，戰爭的行動不是根據嚴密的預斷，而是根據大概的推測，故僥倖恆佔其大部分，因此，戰爭活動的本質是危險性的。在人類精神中，對於克復危險最要緊的勇氣。要表現有信心，要大膽，要暴虎馮河一種勇氣。這就是戰爭的特性。若對於結果絕對確實而有把握，則任何怯弱者都可以從事於戰爭了。

在兵學上，不能給與數學一樣的絕對性與嚴密性的地位，戰爭只有像競技一樣的可能性，蓋然性與僥倖性。

在兵學上，不能給與數學一樣的絕對性與嚴密性的地位，戰爭只有像競技一樣的可能性，蓋然性與僥倖性。

人類的悟性常希望明瞭與確實，另一方面人心又屢屢喜歡不確實的半面。以人類的悟性探究哲學與推論論理，循向此路走去，不知不覺間到不能看到的世界。至此，便把習見慣聞的東西拋棄，以其想像力，奔向偶然與僥倖的世界。這不是嚴格必然的世界，而是豐富可能的世界。人爲此世界而迷醉，而鼓起勇氣，他們將以爲：唯有大膽與冒險纔能見出本領來。倘兵術的理論，捨此境地而欲追尋絕對的必然與規準，這樣的理論無裨於人生實際。兵學研究生動的精神力，不能到達絕對確實的領域。一面以大概的推測而採用行動，一面必須以勇敢與自信填補其缺憾。勇敢與自信大，行動的範圍隨之而大。勇敢與自信在戰爭爲不可缺少的原則。

拿破崙的戰場，與其說是小心的打算，不如說他的信條是迅速與大膽。腓特烈大帝的戰場，不為危險所欺，不產生恐怖念頭，而大膽實行，與深謀遠慮俱為其信條。因軍隊臨陣之時，給與任務，其搜索敵情與偵察地形均受時間與空間的限制而不能周詳，故判斷敵情與判斷地形，不外像兵術訓練一樣，由此判斷而樹立的作戰計劃，到實際作戰時，常有不預期的變化。因在戰場上波瀾起伏而重疊，情況瞬息萬變，故要求嚴厲的統制，要求獨斷專行。意志必須極端牢固，又必須能有融通性，能懂『運用之妙，存乎一心』。克勞塞維慈說：『兵學是研究活的精神力，不是釐定絕對不變的具體規範』，一點也不錯。臨戰之時，智識要化成能力。

三、政略戰的關關——戰爭是政治繼續的另一種手段

一個共同社會的戰爭——即國民戰爭，一定胚胎於政治的狀態，因政治的動機而引起。故戰爭是一種政治的行爲。倘若戰爭為全部暴力的同時使用，則此種行爲雖起因於政治，終必脫離政治而自己獨立，循着自己的法則前進。惟事實不然。現實世界的戰爭，不是一發即舉的絕對物，它包括着各種力的作用，各種力並不同類共型，而且發展的狀態也不一樣。有時以為直到打破與精力磨擦的抵抗力為止，勢必膨脹下去，誰知忽然便萎縮下來，毫無作用。其實，可以把戰爭稱為暴力的脈動，因為剛看見或大或小的激烈起來，旋又看見緊張的弛緩與力的疲憊。換言之，達到戰爭的目的，雖長短不同，但總繼續一定的期間，在此期間，方向或左或右變化巨測，不是領導戰爭的理智所能左右的，惟戰爭既出發於政治的目的，則爆發戰爭的最初動機，及對戰爭的重要動作，皆受政治的影響。當然，所謂政治的目的，也不是專制的立法者，必隨伴着戰爭的性質而推移。有時戰爭的性質完全變了，但政治仍不失為應該考慮的第一要素，政治真通整個軍事行動，而不斷予戰爭爆發最初之力的性質以影響。其次，我們要曉得，戰爭不單是一種政治行動

，且是一種政治手段，是政治對外關係的繼續。故戰爭不外是以他種手段實行對外的政治關係。戰爭本身的性質，決定於政治，在政治的方向與意圖不如意時，有要求於兵衛的權利，在各種場合，也有要求於將帥的權利。政治的意圖是目的，戰爭是手段，世界上沒有無目的的手段。戰爭的動機愈大愈強烈，所及於全國民族的生存就影響愈大愈深。以打倒敵人為中心目標，戰爭的目標就與政治的目的漸漸一致，那時戰爭便愈像戰爭，而不像政治。反之，若戰爭的動機不大而弱，戰爭不循暴力的自然方向，戰爭目標與政治目的背道而馳，戰爭就愈像政治。自然，因為戰爭的結果不容易臆測，最初的政治目的，到最後戰爭結果，也可能完全變貌。大凡指揮一個戰爭或應名為戰役的大戰爭，若獲得光榮的勝利，那將帥就完成了一種巨大的政治任務。因為戰爭的實行與政治是一致的，故在將帥的視界中，一方面要平衡整個國際政局，一方面要正確的認識本身的各種手段，及可能行使的事業範圍。政治家與將帥必須明白戰爭的種類。

克勞塞維慈強調在戰爭的全過程中，政戰兩略務須一致。不僅在戰爭的開始與終結而已。他這樣定義：一、戰爭的目的是實現本國的意志，二、戰爭的目標，為使敵人喪失抵抗力，三、戰爭的手段乃暴力。所謂本國的意志，克勞塞維慈有時稱之為『政治的目的』，或『政治的意圖』，或『對外的意圖』。

政治的目的不是固定的，譬如日本這次戰爭，最初的華北事變，本不欲擴大，但繼而變成對華全面戰爭，建設東亞新秩序，又繼而變成『大東亞戰爭』，確立『大東亞共榮圈』。

克勞塞維慈以為戰爭的手段是武力戰，並不是說沒有其他手段。例如拿破崙大陸封鎖，即今就是經濟戰。俄皇波爾一世的被刺就是陰謀戰陰謀暗殺，會被用作一種手段許多年，但國家鬥爭手段的武力，還占壓倒的優勢，故克勞塞維慈把戰爭的手段確定叫做暴力。

現在戰爭的手段，經與濟與思想戰已同武力戰一樣重要。戰爭的本身，也已由拿破崙時代的

國民戰爭進化到國家總動員戰爭，國家總力戰爭。戰爭的進化，受武力戰進化的影響最多。腓特烈大帝時代，會戰的最大兵力，雙方合計不過十萬左右，拿破崙時代，也不過四五十萬。而且那時沒有鐵道，槍砲的發射速度遲，距離短，到日俄戰爭，動員兵力乃逾百萬。到第一次歐洲大戰，德奧同盟動員二千四百萬，英法俄等聯軍動員三千七百萬。飛機坦克毒瓦斯開始出現於戰場。兵員數量的增加與新式武器的使用，軍需工業的動員就成爲必不可缺的事。益以封鎖與反封鎖，戰爭長期化了，又就出現經濟戰，並且出現思想戰。第一次大戰可謂國家總動員時代的戰爭。現在是總占戰時代，要有高度的國防國家。這雖更複雜了，但戰爭的手段，也不外武力戰，經濟戰，與思想戰，三者互相作用，緊密爲一而不可分開。以今日這樣複雜的戰爭態勢，克勞塞維慈所說的政戰兩略一致，更加重要了。第一次大戰各國只準備武力，而未嘗準備經濟與思想，現在戰爭差不多三種準備都已在戰前全被注意了，各國都呈露了總力戰的面目，都把所有力量集中於戰爭的勝利一點。

四、達到戰爭的目的及所用的手段

從概念上說，戰爭的目的是打倒敵人，敵人的抵抗力被剝奪了；戰爭的目的即便達到。抵抗力的要素，普通區分之爲三，即戰鬥力，領土，及敵的意志。

戰鬥力必須毀滅，要使敵人陷於不能繼續鬥爭的狀態。領土必須佔領，因爲領土能够產生新的戰爭力。但即使這兩個要素被消滅了，若敵人的意志不屈服，其政府及其同盟國不願媾和，其國民不願投降，戰爭即不可謂之結束。因爲：縱令佔領了敵人的全部領土，難保領土內部不捲土重來發生抵抗，或者獲得同盟國的援助，也可能捲土重來。這三個要素之中，因爲戰鬥力乃防衛領土所必要之物，須先毀其戰鬥力，而後能佔領其領土，佔領其領土，而後能壓迫敵人的意志屈服與就範。

毀滅敵人的戰鬥力，通常是漸次的，領土的佔領也是漸次的，此時領土與戰鬥力互相影響，喪失土地就是減少戰鬥力。但或時也有例外，譬如在敵人未衰弱的時假，已將兵力撤退後方，或通往國外，則領土雖然淪亡，而戰鬥力依然存在。

假使戰爭的動機要求不高，作戰不很緊張，和平的條件也未必非完全消滅敵的抵抗力不可。因爲媾和的動機也可以產生於：一方認爲勝算殊少，另一方不欲爲勝利支付過大的犧牲。這樣子，就不必戰到澈底的打倒敵人，在敵人不利的时候，就可以投降了。這也是戰爭不能以嚴密的數學計算，而爲蓋然性的一點。

然則如何可使敵人陷於不利，而知其將投降呢？第一、當然還是破壞敵的戰鬥力，及佔領其領土。這並不是以壓倒之勢殲滅敵人，僅使敵陷於不利。第二、考慮使敵增大犧牲的手段，即增大其力的支出，而消耗之。比方以連續不斷的小進攻，因疲敵的鬥志，及損失敵的物資，也是使敵屈服的一種手段。腓特烈大王深知沒有一舉就打倒奧大帝國的力量，他把力量節約的使用到七年之久，坐觀奧大利與其盟國的利害衝突，卒至迫使敵人締約媾和，達到戰爭的目的。此外，尚有特殊的手段，可以不破壞敵的戰鬥力，而影響於戰爭的勝敗，即在政治上運用權謀術數，離間敵的同盟，並結納自己的與國，使外交有利於我。這方法比直接摧毀敵的戰鬥力，收效更宏。

有人把作戰的目標區別爲戰鬥力與領土，消滅戰鬥力叫殲滅戰，佔領領土叫消耗戰，拿破崙作戰的指導原則，偏重於會戰主義及殲滅戰略，腓特烈大王偏重於佔領土地的消耗戰略，更蒂芬元帥潛心研究殲滅戰略，並已達到最高峯。

剝奪敵的抵抗力而打倒之的三種方法，克勞塞維慈這種觀察，完全站在武力戰的立場。現代戰爭，還應該考慮經濟戰，思想戰。武力與政治經濟思想等，都要集中於一點，爲着戰勝。在現

實世界，完全殲滅敵人是困難的，勝利必須依仗持久堅忍。第一次世界大戰末期，當德軍攻勢猛烈，聯軍形勢危岌的時候，聯軍總司令福煦就說：「戰爭不怕失土，不怕後退，在認為失敗之時，纔真正失敗。」

克勞塞維慈所說的特殊手段，那種謀略現在已成常套。在戰爭變成長期戰之時，外交尤其活躍。這裏，預防間諜是必要的。

五、決戰的價值

破壞敵的戰鬥力雖說僅是戰爭目的之一，然這個目的是所有軍事行動的基礎，是最後的支點。如以決戰殲滅敵的戰鬥力，一舉便可成功，但同時決戰須甘冒危險與忍受犧牲。萬一敗北，則將反為敵所乘。決戰以外的其他手段，成功小，犧牲與危險亦小。故決戰對摧毀敵的戰鬥力，在戰爭中恆居最高的地位。以冒險流血解決戰局，實乃戰爭的嫡生子。荷戰爭的動機脆弱，戰力的緊張程度不强之時，深思遠慮的將帥，必用心於利用敵之特殊弱點，在戰場與帷幄之內，尋求避免流血決戰，而可以達到媾和的道路。倘其追尋理由充分，並有得到良好結果的希望，我們就沒有非難將帥的權利。不過，這是將帥的左道，一個將帥應該時刻不忘決戰，警戒並準備迎接決戰。

在拿破崙以前，即在傭兵時代，戰爭是迴避決戰，採取機動主義的。在那個時代的智謀將軍，一旦遇到拿破崙以國民皆兵為地盤的決戰主義，輒游移不決，以弱兵虛與委蛇，而其結果即多陷於遭受各個擊破的悲劫。克勞塞維慈所謂「恐懼軍神的責罰，以決戰為戰爭的嫡生子」，一部拿破崙的戰爭史，最足以為這個真理證明與辯護。故不論利用何種情勢或手段去迫屈敵人，既然戰爭，就必須日夜無忘準備決戰。

六、戰略上的第一原則

戰略上的第一原則，乃在戰局決定的瞬間，儘量把多數的軍隊，集中到戰場。因若除去軍隊的武器，組織及各種技術不論，即假定兩軍的精粗相伯仲，決定戰鬥結果的要素，乃兵數的優勢。腓特烈大王在羅亭 (Leuthen) 之役，以三萬兵破奧大利八萬大軍，在羅斯巴哈 (Rossbach) 以二萬五千破聯合軍五萬，在近世史上，戰勝二倍乃至三倍以上的敵兵，其例不過如此。拿破崙在來比錫以十六萬當二十八萬就失敗了。由此觀之，擁有絕對多數的兵力，而巧妙運用之，實為決戰重要的條件。這好像是一個平凡的理由，然在十八世紀這理由却被兵家所輕視，當時的戰史不記載兵數，有人且持一種可驚的思想，以為兵數超越一定的標準，便屬於過剩的戰鬥力，而有害無益。當然，在絕對優勢的兵力不可得之時，當求其次，保持相對的優勢。所謂相對的優勢，好像時間與空間的測定最重要，其實也不然，腓特烈大王與拿破崙，恆以一軍擊破數軍之敵，不過以其正確的料敵，不惑於眼前的現象，勇敢而果斷而已。

由戰略上言，應把主力用在主要的決戰戰場。此乃用兵之第一鐵則。在同一戰場內，由戰術上說，兵力該指向敵人的弱點，弱點乃敵人致命之點。配備兵力最易患的毛病是平均，即沒有形成一個重點，把主力集中到一點是必要的。

兵力要集中在那裏呢？拿破崙說：「而向砲聲前進！」即集中在敵人的前面。史蒂芬修正了拿破崙的話，說：「向砲聲的背後前進！」就是集中兵力到敵人的背後去，實施包圍的殲滅戰。

腓特烈的戰法是猛衝敵人的側面及背後，一舉而求決戰。拿破崙的決戰分做兩階段，第一階段先擾亂敵人，破壞敵人，第二階段總以主力攻擊敵的弱點，而求決戰。第一次世界大戰，德國所用的戰略，把主力集中西線，猛撲法蘭西，即求一舉而決定戰局。法國所用的戰略反是，首先

到處發動小攻擊，把德國的預備役吸收到前線，然後實行決戰。這是二段決戰的方法。一舉決戰是理想主義，二決戰是現實主義，各有短長，好壞很難說。克勞塞維慈的意見則以為：『無論如何，要把優勢兵力保存到最後，這是非常必要的。』

七、奇襲

奇襲是獲得優勢的手段。尤其在要佔居相對優勢的時候，應該奇襲。奇襲的效果，不但可補上的劣勢，在精神上也有獨立的功績，譬如一度奇襲大成功，敵軍突起混亂，足以寒其膽，挫折其士氣。此事對於擴大戰鬥的勝利與有力量，在戰史上的例子不勝枚舉。

奇襲的成功或失敗，多數決定於軍隊、將帥、及政府的性質。但有兩個要件：第一要保守秘密，第二要行動迅速果敢。當然這兩個要件仍以政府及將帥的意志備強，與軍隊的紀律嚴明，為其前提。若政府軟弱及軍紀頹唐，奇襲的成功是沒有把握的。

奇襲用於戰術的最多，在戰術上奇襲的性質，時間與空間的範圍比較小。在戰略上應用奇襲，也多接於戰術的領域。至靠近政治領域，應用奇襲就困難了。

普通戰爭的準備，總要花幾幾個月的時間。在這時間的動作，要瞞騙敵人不容其偵知，實在很難。但若以一二日的功夫，就可以收拾戰局，則應用奇襲的可能性頗大。實際上，往往要儘先敵一日，就已佔領了敵人的陣地，道路及重要據點。

如無具備充分的條件，奇襲的目的不能達到。比方腓特烈大王於一七六〇年七月向奧軍奇襲就沒有奏功，一八一三年拿破崙兩度由德累斯頓(Dresden)奇襲普將布留歇軍，兩度失敗。不但浪費時間與力量，徒勞無功，且因奇襲而致陷於危險的境地。奇襲的成功，不但靠指揮官的勇敢與果斷，還要配合其他的條件，要準備周詳，要以旺盛的士氣壓倒敵人的士氣。

克勞塞維慈論奇襲的要旨，即自古兵家所宗奉的『出其無意，攻其無備』一訣。在日本的戰史上，桶狹間與嚴島之會戰，鴨越之戰等，奇襲之功居多。十二月八日攻擊珍珠港也是奇襲，日本報紙第一個標題就是『我軍奇襲成功了』。現代戰的一切兵器皆講快速化，特別因為飛機的發達，空間縮小了，時間也縮短了，戰鬥的勝敗，不但決定於一日或一時之差，若空戰一分一秒之差都關係重大。在這樣的情況下，奇襲的可能性增大了。克勞塞維慈所說實施奇襲要在較小的時間範圍內，此原則已不適當。蘇聯有個軍事評論家說：『對日本作戰，不應以空間計算，應以時間計算』。這話很有道理。

八、精神上的各種力量

精神上的力量有三種：將帥的天才，軍隊的武德，及國民精神。戰爭的氛圍氣，由四部分構成，即危險，肉體的辛勞，不確實性，及偶然。在此氛圍氣中生活，而欲作確實與有效的行動，非其智、情、意特別強有力不可。第一，戰爭是推測的世界。作戰基礎的一切事物，四分之三在五里雲霧中，不能明白，須賴敏銳的智慧，加以判斷與抉擇。第二，戰爭是偶然的世界，在人類活動的任何領域，沒有再比戰爭更偶然的了。偶然即事態的進展，往往與預期相反。預期與現實齟齬，又要變更計畫。這樣不斷的在偶然又偶然之上，要以不完全的資料，應付繁變，非有堅強的意志不可。第三，照上所述，從事戰爭的人，要在可預料的新事實中，毅然決然繼續戰鬥，即無論在怎樣黑暗的境遇，也要保持一道光明，依傍微茫的光明，向前行進。這就需要大勇的感

情。

將帥必須具備的心力，為統一力與判斷力發展而成的一種可驚的洞察力。

戰略的原則雖簡單，履行之則不容易。當戰爭爆發，根據政治的形勢，決定戰爭的性質及其

內容不難看出戰爭的方針。但要把握這方針，始終不變，不受其他因素所誘惑，所欺蒙，而變更初衷，則其人非具有堅強的性格，非凡的聰明，及正確的思慮不可。曠觀古今的英雄豪傑，或優於智慮，或富於膽力，或強於意志，很少兼具智情意之長，三種優點集於一身的人物。然必須有這種人物來統帥三軍，纔能超出凡人的水準，而成大功。

軍隊之爲物，要在破毀一切的炮火之下，不失平常的心情，不爲恐怖所懾伏，而臨危險而一步一步的去克服危險。在戰勝之時，精神旺盛不要緊，若逢失敗之時，仍要服從指揮，對長官尊敬信賴，這就不但應該鍛鍊肉體的力量，還應該使軍隊滲透武德，遵守紀律，受好名譽及忠於任務。

武德包括勇敢，膽力，堅忍及服從，是戰爭最重要的精神力之一，此精神的源泉，一來自連戰皆捷的傳統，二來自艱難困苦之磨鍊。將帥對士兵，應反復要求其忍受艱苦，以艱苦來試驗自己的力量。

只有在勝利的日光照耀下，在不斷活動與艱苦的土壤裏，這種精神——武德，纔能萌芽，且茂盛。等到這種精神——武德，成爲參天大樹的時候，就非任何失敗的颶風所能吹倒了。

克勞塞維慈處處強調精神力量爲戰爭所不可缺少的要素，並對於以前的兵書不討論精神，深表遺憾。這種見解可以奉爲戰場的圭臬，尤以思想戰尖銳化了的今日，各種精神力，實都需要加以昂揚。

克勞塞維慈之後，普奧與普法戰爭，爲短期戰，他的戰爭論，未能盡符合。但到日俄戰爭及第一次世界大戰，戰爭的性質又轉爲長期戰了。現在戰爭使用多量的快速武器，戰爭的規模是世界的，克氏的理論，自然有許多地方不能說明。但其著作去今已經百餘年，我們不應該過事苛求。就純理論說，這本書實在達到戰爭理論的最高峯。又克勞塞維慈夫人，把他遺稿整理刊布，且爲之序，其功績當與此書共垂不朽。

一九四三年春譯於重慶

克勞塞維慈軍事天才論闡微

蕭天石

1. 天才何物乎？

天才兩字，彷彿是含有極大的神祕性的。

人們對於一切偉大功業的成功者，因爲不能細密地去考察他成功的各種的原因和條件，便很籠統地加了以天才的美名，於是天才兩字便成爲成功者一切的原因和條件的總名詞，使歷史上的英雄豪傑都變作了傳奇上妖精鬼怪。

其實「天才」是不是這樣神祕的呢？

當張子房第一次遇見漢高祖的時候，他把他投自圯上老人的兵法講給漢高祖聽，漢高祖聽一句就理解一句，於是，張子房不禁喟然嘆曰：「是殆天授非人力也！」當時二十幾歲的張子房，無疑地是把漢高祖認爲一個天才家的了！但是漢高祖不是除人事以外還有其天才呢？漢高祖後來却自己加以解釋，他說：「吾運謀不如張良，用兵不如韓信，治餉不如蕭何。如果勉強要說我能幹，那麼，恐怕就在於我能够使用那些比我更爲高強的人才。」而他那運用人才的能幹，一經諸葛公給他道破，也只是平平的兩句話，卽所謂「用人不疑之，遺將不亂之」如是而已，如是而已！

馬基頓的亞歷山大 Alexander the Great 以一個二十幾歲的青年帶領五萬不到的兵馬居然能够在數年之內，擊破了擁兵數百萬的波斯帝國，統一了當時西部亞細亞 Minorasia 的整個的疆土，無論就勇武講，就戰略講，就政治的見解和哲學的頭腦講，這位青年都有其過人一等的地方。像這樣的人物，總應該稱之爲天才了吧？然而一經歷史家普羅塔喀 Podark 先生給他道破了，亦

只是平平的幾句話，即是「他生長於古代文化的名都，接受了古代文化的恩賜，他父親菲烈比第二是位熱衷於拓疆闢土的野心家，他老師亞里士多德又是一位傾心於斯巴達精神的哲學家。」如是而已，如是而已！

固然孔門會承認人類中有「生而知之者」和「安而行之者」的存在，但是他同時却又承認「人一能之己百之，人十能之己千之，果能此道矣，雖愚必明，雖弱必強。」到孟子更明確地下以斷語，認為「人皆可以為堯舜」，可見天才一物，也許真有。但是以人力而登天才之域，亦非不能天才何物乎？如是而已！

2. 克勞塞維慈軍事天才之涵義

克勞塞維慈戰爭論中的「軍事天才論」之所以值得研究者，便是因為克氏的見解和孔門的學說有不謀而同的地方，他一樣也承認人人皆可以為亞歷山大，為腓特烈，為拿破崙，而且他還更進一步的，把「天才」這怪物拉進了科學和哲學解剖室把它一片一片的剖開了，又把它一片一片的攪攪來，他發現了天才的祕密，又把這祕密公告於普天下有志於英雄事業的人們。

克勞塞維慈是普魯士一位著名的軍事理論家，在哲學上，他又是世界上一位著名的「惟智主義者」，他以為宇宙的範圍都不過是智識的範圍，一切玄祕的事物，都不難以思維的方法去探知他的究竟，一切艱難的功業亦都不難以智識的力量去尋得他的原理，因而他確認「天才」決不是海上神山可望而不可即的東西，他研究而又研究，探尋而又探尋，我們不能計算克勞塞維慈在這一個學問上費去的心思和腦力為幾許，但是却知道所謂「天才」也者，他的確是掘發到它的究竟又尋得了它的原理。

克勞塞維慈以為「天才」一物是具有着他的內容上一定的界義和修養上一定的方法，在軍事

天才論中他確定天才的界義如下：

第一他說：「具有能够遂行特定事業之高度素質的精神力者就名之為天才。」

第二他說：「一切異常的事業，欲以相當熟練實行之時，必需要「知」與「情」之異常的素質，這種素質特別出類拔萃，而能得到非常功業時，那麼有這種素質的人，便可給予天才之名。」這是解說了上項所謂高度素質便是「知」與「情」的素質。

第三他說：「所謂軍事上之天才，是諸力之調和的合同體。」這又解了「知」與「情」之所以能成爲「天才」者是在乎「知情之調和與協同」。

綜觀上述二項定義，可見所謂「軍事上的天才」僅只是簡單的一句話，即是「知與情的調和及協同的發揮」。人們要是理解了這一句話。那麼他便理解了天才的全體，同樣人們要是做到了這一句話，他也便做到了天才的實際。但是事情往往是不會這樣簡便的，克勞塞維慈到造物之神那裏取來的這把天才之鑰，他雖然很坦白的公之於世，但是關於這把天才之鑰的如何使用，他却若隱若現的保留了若干「啞謎」的成分，這却要全靠讀者自己去懸思冥想，寤寐以求，據說自來講兵法的人物，都有這種「吝態」，當年黃石公授給張子房的兵法，最初便是一卷字跡模糊，語意隱晦的天書，而克勞塞維慈自敘他的戰爭論亦復鄭重聲明「依此打仗者必敗」，意思便是說：「他的兵法並不存在於白紙黑字的上面，而是在於讀者心領神會的中間。」所以我們讀過克氏的名文，還得要去探索克氏的奧義，下面作者謹把克氏的天才界義加以「白紙黑字」以外的解釋。

3. 論軍事天才之智

我們要知道「智」是什麼？這一個看來似乎很平凡的品詞，他却成爲克勞塞維慈全部戰爭哲學的一個總的要素和核心，根據「白紙黑字」以外的原則，作者在沒有解釋「尋常之智」和「軍

人之智」的分別以前，這裏先提出兩點不屬於本解却有關於本解的題外的資料，這作者總以為是理解克勞塞維慈所必不可少的智識。

第一、中國和西洋對於「智」字的理念不同。中國儒家的哲學是以仁用智，法家的哲學是以智行仁，此外如道釋墨俠兵各家，亦莫不以仁字為其一切行為的核心，所以中國哲學的全部脈流之中，實以仁愛一念為其總樞。而所謂仁也者，孝悌忠信禮義廉恥八德，便是他的全部內容，故又曰「仁為諸德之總稱」，這種以仁愛為核心的哲學，實際上便成為中國「王道思想」的本源。至於西洋哲學便和我們的不同。西洋有體系的哲學，產生於相距現在兩千年以前的人神相爭時代，（這個時代是西洋所獨有的因為西洋政治上有「教權」一名詞，而中國則無）。其時哲學家為要打倒教權的迷信主義，於是便產生了人文的「唯智主義」，蘇格拉底竟至提出「智識即道德」的名詞來對抗「神即道德」的教義，所以彼時所產生的哲學 PHILOSOPHY 一字其本義即為「愛智」，西洋直稱「智」與「迷」的鬥爭，在短短兩千年的歷史中竟鬧了一千四五百年的時間，所以西洋哲學自來就把「智」列為一切道德中最高尚的道德，中國人為仁愛而求知，故產生極完備的倫理思想。西洋人為求知而求知，故產生極完備的「論理方法」。像唯物論，辯證法之類，便是西洋人為求知而求知的產物，他只能增加人的智識，却無法提高人的道德，而且相反的近代許多進步國家的喪德行爲，却由此而來，這是我們對於西洋式的「智」之理念應有的認識之一。

第二、克勞塞維慈哲學是基源於西洋的正統哲學而來的，他的「智」之理念應為如何，我們當然不難按照上述資料而加以判斷，但是「道無古今，理無中外」，西洋哲學家亦不乏明末末知終始而從事道德本質的追求的人物，像克勞塞維慈，便是這類哲學家中的一個，他的學說竟有許多是中國哲學相互發明的，這又是我們研究克勞塞維慈的「智」之理念應有的認識之一。「白紙黑字以外」的資料交代了，這真解釋「智」的本身。

智，即是智慧和智識，有人說：「智慧是基於先天的資稟而來的，智識是由於後天的學習而得的，例如中庸所說的『生而知之者』是慧，『學而知之者』是智識，這種說法，固然也有其在生理學上和教育學上的實驗的價值。但是為要正確地理解智字的本義，作者却想借重一下大英社會百科大辭典的「智」字項下的注疏，因為用西洋人的字典來解西洋人的字彙，是比較更能夠幫助理解的，該注疏說：

「個人的智識是基於個人的本能、經驗、學問、習慣，四者的相互影響和逐漸積累，而後始能形成的。它構成個人一切的思想、判斷、和反省，又使這些思想判斷和反省，通過習慣的力量，而演成個人的日常的行動，及通過意志的力量，而演成個人的特殊的行動。」

這便是英國學院派對於「智」字的解釋，在這個解釋裏面，他第一說明了「本能是智識的諸要素之一，彷彿也同意『生知安行』的存在，但是却承認單靠『生知安行』的存在便可以成為智識；第二，他說明了智識是人類日常行動和特殊行動（例如卑惡的行動，奇才的行動，道德的行動等）的一個總的力量，但由這一總的力量，以至於形成行動却必須通過個人的習慣，和意志，換言之，如果不是這樣，那麼個人縱有行動也決不能稱之為智識的行動。

在這裏「習慣」和「智識」兩字，作者還想給下一個注疏：

1. 所謂習慣，係就物質生活而言，例如衣食住行，本來都是智識的行動，但以習慣成自然，故遂不覺。

2. 所謂意志係就精神生活而言，飢不食首陽蕨，渴不飲盜泉水，這便是意志；殺身以成仁，捨生以取義，這也是意志。意志常常是違反物質的生活而追求精神的生活的，或超過物質的境界而接近精神的境界的，故其行動為特殊行動或高等行動，而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便是因為有此種行動的緣故。

上述爲尋常之智的解釋，下面再論軍人之智：

爲要解釋軍人之智，作者依舊借重大英社會百科大辭典關「智」的注疏而改變其形式，並放大其內容即是：「軍人的「智」是基於軍人的本能、經驗、學問、習慣、四者的相互影響和逐漸積累，而後始能形成的。他構成軍人一切的思想、判斷、和反省，又使這些思想判斷和反省通過習慣的力量，而演成軍人的日常的行動，通過意志的力量，而演成軍人的特殊的行動。」

作者以爲如果英國辭典派，對於尋常之「智」的解釋沒有錯誤的話，那麼作者對於這個軍人之「智」的解釋，也可以保險沒有錯誤，這兒爲要使讀者諸君更能明瞭起見，並把上面的解釋加以放大。

一、何謂軍人的本能？本能有二義：曰天賦的本能，曰人爲的本能，前者如血清是人體與病菌戰鬥的本能，皮膚是人身與空氣戰鬥的本能，手足的活動是人身運用戰鬥工具及從事戰鬥行爲的本能。頭腦是人身謀劃戰鬥術策及支配戰鬥活動的本能，總之，戰爭在宇宙原理中爲其微妙的與永久的存在。故一切生物，都無不生而具有戰鬥的或軍事的本能，惟本能進步甚遲，故其程度稍穉耳。這乃是就天賦本能而言。此外由於生活方式的「純化」及「積久」的原因，亦可以由習慣而成自然，造就所謂後天的本能，像學問之入於化境，藝術之登於神品，硬都是後天的本能。德國的興登堡將軍，自襁褓中即飲軍事性的乳汁，及長自小學以至大學都單純受得軍事教育，故其起居食息都有一定的時間和姿勢，若不期然而然而尤其是在睡眠的姿勢和起床的時間上，更是「入於化境」「登於神品」，這便是軍人的後天的本能之一例。

二、何謂軍人的經驗？經驗的獲得凡有兩個方式，一是回憶，反省，並整理自己過去的想法和行事而得其結論，另一即是觀察比較並批評他人生平的想法和行事而得其結論，真正完善的經驗，應是同時兼用這兩個方式而來的。軍人如果特別重視與軍事有關的人我思想行動的結論，那便可以造成豐富的「軍人的經驗」。

三、何謂軍人的學問？這問題看來似乎簡單而實複雜，宇宙的範圍，既是智識的範圍，則事業的範圍，便是學問的範圍，這學問兩字，是很難予以定義的，但如果勉強要給它立一個綱領，那麼軍事精神的養成，軍事智識的充實，軍事行動的求進，都是軍人的學問中所應特別努力的牢牢大者。但僅是這樣的綱領，是不够的，下面作者引素書的幾段話，它雖然是分析軍人的本質，而實際上却也規定了軍人應有的學問，素書云：「德足以懷遠，信足以一異，義足以得衆，才足以塞古，明足以照下，此人之俊也。行足以爲智表，智足以決嫌疑，信可以使守約，廉可以使分財此人之豪也。守職而不廢，處義而不回，見嫌而不苟免，見利而不苟得，此人之傑也。」

四、何謂軍人的習慣？「習慣」兩字，是人類用自己的力量來「換天上之未速，補造化之不足」的一種方式。上文會說過習慣可以造成的後天的本能，以闡明習慣功用之偉大，這裏再特別的加以補充的解釋，原來軍事教育的最大要求便是「養成習慣」一句話，斯巴達的兒童，從七歲起便要離開家庭，一面自謀生活，一面接受軍訓，吃的是每飯不飽的粗糧，穿的是常年一襲的敝衣，睡的是剝肉作痛的蘆葉，而做的却是辛苦萬狀的勞工，他們夜間永遠不准點燈，袋裏永遠不准有錢，而且口裏永遠不准說苦。凡此種種，李可格先生的說明便是「要把戰鬥的教育注進國民的血液裏去，使之養成習慣，化爲天性。」而實際，斯巴達人民「我們的胸膛便是城牆」的精神，却曾經使極少數的公民，竟能够無敵於當時，而振鏖於千古。只這一個例子，便說明了習慣的功用是如何的偉大。所以 委座對於官兵常常提示的「確實」「迅速」「靜肅」「祕密」諸點，主要的便是因爲這些都這軍人最要的品性，祇有使之習慣於

平時，然後才能够使之遵守於臨事的緣故。有了上述四者，軍人的智識，便告完成，便是要使智識成爲實用的東西，還得要重視前列界義的最後兩句話即「通過習慣」和「通過意志」。何謂「通過習慣」與「通過意志」？且容作者繼續加以解釋。

五、何謂通過習慣？習慣的另一個微妙的作用，便是因爲它能够使個人後天的修養成爲先天的性格，而導引之使達於天才的終線。個人肚子裏餓了要吃飯，於是食碗盛飯，用筷夾菜嚼嚼，一概得心應手，絲毫不覺困難，這便是因爲習慣已成天性的緣故。假使軍人在兵馬雜踏之場，軍事旁午之際，遇到任何危急情況之來，却仍能够從容舒裕，由分析，判斷，決心，命令，以至於實施，都一如吃飯的順序，而絲毫不覺困難，這表現於外便是克勞塞維慈所講的「慧敏」與「決斷」……等，亦便是天才，而一究其修養於內的原力，則祇有簡單一句話，即所謂「習慣有素」而已。家常便飯之外，蓋無所謂特殊的超人的天才之存在也。

六、何謂通過意志？一切行動的實施，其行動的功價愈高則其所遭遇障礙亦愈大。軍事上可能遭遇的障礙，依克勞塞維慈的分析凡有四端，所謂：「危險」「肉體的辛勞」「不確實性」「偶然」等是，要之，軍事障礙屬於外來者，便是「前途危險之憧憬」與「目前困難之橫陳」這兩者，尚有「智力」可以解決其一部，至於一切障礙中最大之障礙，則莫如「自己心理之恐懼」與「所持意志不堅」，胡林翼先生有言「去山中賊易，去心中賊難」，便是針對這內在的障礙而言，可見高尚之軍事成就，必基於非常之困難克服，而非非常之困難克服，又必基於極度的意志堅定，否則機會雖擺在前面，而功業終無法完成，所以自來論統帥者均必以「堅定」「勇敢」爲其性質上之要素。

上文已把大英社會百科大辭典「智」字的注疏放大了，這裏還得要加以縮小即是：

「注意於軍事的本能、經驗、學問、習慣的修養，可以養成軍人之「智」，而注意於習慣的修養與意志的堅定，便可以使軍人之「智」成爲軍人之「才」。至於習慣如何修養？意志如何堅定？則尙有待於下述一個要素之養成和一句秘訣之領會。

4. 論軍事天才之情

蘊之於內者謂之性，現之於外者謂之情，情有喜、怒、哀、樂、愛、惡、慈、七種，發之中節者謂之率性，行之謹仁者謂之近道，這是中國哲學上論情之概念。他是從天理之固然，以說到人事之當然，以證明道之無處而不在，而教人行之無往而不宜的。西洋哲學自特漢克利多（Democritus）以至克勞伯新奇殺人工具的出現，一直都停留在物格而後知至的「支離苦海」之境，我們自然也用不着拿中國之「情」來附合西洋之「情」。

但是克勞塞維慈能在他的軍事天才論上提出情之一語而加以多數文字的解釋，這不能不說是西洋哲學上一種新奇的發現，克勞塞維慈知道智識的修養容易，而意志的修養困難。意志修養之難，不難於自輕其生命，而難於順發其情感，不難於洞達乎事理，而難於適乎天機，然後才能够談得上意志，說得到堅定，否則縱有習慣之力，但臨到生死之剎那，成敗之頃刻，也往往會臨時失措，而功敗垂成的。

所謂感情，克勞塞維慈常常使之包括智識、勇氣、心力等精神上之要素，確可舉一字而軍人之武德即無不備，古今之將略即無不包，他幾乎掌握到一切學問中最高學問而甚至於要在普魯士的字典中造出一個與中國「情」字有相同的意義的名詞來。

天地之大德曰生，人類之至性曰愛，愛是基於天地之大德而來的，情又是基於人類之至性而來的，所以那作爲情之實質的，便是一種天性的愛。吟風弄月是詩人之情，是由於對風月之愛而生的；拔劍挺身，是騎士之情，是由於對名譽之愛而生的；殉國死難，是忠臣烈士之情，是由於

對國家之愛而生的；守貞盡節，是貞婦賢夫之情，是由於對品德之愛而生的；推而廣之，搏搜羣覽，研精究微，是學者專家之情，是由於對學術之愛而生的；苦心焦思，深謀遠慮，是謀客策士之情，是由於對事業之愛而生的。要之，高尚的優異的行爲與成就，都必然要以愛爲其動機，以情爲其主力。愛愈篤則情愈專，情愈專則意愈深，意愈深則志愈堅，而行愈勇。所謂「精誠所至，金石爲開」，這便是「情專意深」的說明。戰史家說拿破崙所在的戰場，便等於增加了十萬大軍，這便是因爲在拿破崙的精神之境界裏，亦潛伏有「情深意專」的異質，故能表現而爲「志堅行篤」的殊勳。

情是宇宙間一種微妙的奇力，有了他可以使匹夫匹婦做出希聖希賢的美事，可以使凡夫俗子做出大智大慧的懿行，它乃是一切功業的一個最高指導的力量，把握到這個最高指導的力量，再加之以學問，益之以習慣，助之以意志，然後能夠「求仁則得仁，求義則得義」。所謂：「情之所鍾，無遠弗届，窮山逾海不能限，意之所嚮，無堅不入，銳甲堅兵不能禦。」便是說明這「情」之偉力的兩句古諺。所以克勞塞維慈把「情」字列爲軍事天才的要素，的確可以說是「道古今修養之秘」，是值得我們特別加以贊揚的。

克勞塞維慈以爲「情之熱烈的表現便是勇」，「勇」者能使人於戰爭的各種障礙之中尋覓到一線光明而又不失掉一線光明。

克勞塞維慈以爲勇的動態的表現便是「決斷」，決斷者，使人的智勇能向着單獨的或個別的方向發展，而表示其速決的能力，其主要則在乎能照顧大局的利害，而又判定某事的緩急，這我們可以稱之爲「感情之專一的表現」。

克勞塞維慈以爲勇的靜態的表現便是「沉着」，沉着者使人隨時隨地遇無數之問題，即作能無數之解答，遇無數之危險，即能有無數之方策，而絲毫不現錯亂，亦絲毫不覺困難。這乃是「

觸境生情」的結果，我們可以稱之爲「感情之冷靜的表現」。

克勞塞維慈以爲情之一時的強烈性的表現便是「頑強」，情之持久的強烈性的表現便是堅忍。由於前者，可以抗拒突來的危難。由於後者可以天下之至不變應天下之至變。這我們可以稱之爲「感情之深刻的表現」。

克勞塞維慈以爲情之堅固的表現有賴乎感情之均衡，即「見利思義，見危受命」之意。同樣，情之堅固的表現，又有賴於性格之確定，即「抱道不易，擇善固執」之意。這我們可以稱之爲「感情之穩定的表現」。

要之，情之一字，更包括勇、決斷、沉着、頑強、堅忍、感情之均衡，性格之確定，諸無數精神的美德，具此美德，然後習慣方能不期然而成，意志方能不期然而定。是故軍人欲養成其事業之天才，除智識之修養外，更必須求得以下之答案。即如何寄自己之愛情於國家民族？如何寄自己之愛情於名譽品德？如何使自己的感情強烈？如何使自己的感情豐富？如何使自己的感情冷靜？如何使自己的感情深刻？如何使自己的感情穩定？解答了這些，那便解答了「天才」，做到了這些，再予以適宜機會，則其人之必成爲異常事業之擁有者，殆又毫無疑。

一情基於愛，情專愛篤，而後「行」始能「勇」，這乃是克勞塞維慈欲選講而未講的「白紙黑字」以外的結論。

5. 論情與智之協調

單純之「智」與單純之「情」在統帥的或戰略的意義上必相資以爲用，相得而益彰，這是「精益求精，好了再好」的意思，克勞塞維慈有一句最難解的話，我稱之爲祕訣，即是：「介其智力以入於意識界，而後乃由其智力以決定其意志」。這句話，是使「情感智識化」。又使「智識

情感化」的。換言之，便是使感情與智識協同而成爲「整體之物」的。但是，這句話却很難解，其難解係在「意識界」三字，這裏作者得要給它考出一個定義來。

「所謂意識，Ideology是西洋哲學裏面一個特有的名詞，中國字典中找不出任一個名詞能具德之行爲「須合天理」，西洋哲學論道德之行爲「須合生活」，由「天理」以俯視道德，謂之「明道」。西洋人由「生活」以進窺道德，便謂之「意識」，故所謂意識也者，實言之即是有「深意」的去認「識」某些道德行爲與現實生活之利害關係，而確定其爲生活形態是也」(生活形態即衣食住行之類。道德既經確認便當使之成爲衣食住行)。

解釋了意識界一語，則克勞寒維慈的秘訣便可以引伸之如下：「智識該修養那些？情感該修養那些？該怎樣？該怎么做？你得更用你的智力去加思索，看看愛人是不是等於愛己？救國是不是以自救？真是真非的分別在那裏？真利真害的要處在那裏？要是決定了，那麼愛人以自愛，救國運用你的智力以決定你的意志。」

秘訣一經道破，便很平常，但是宇宙之所以能久能大者，正是因爲宇宙之中有「常道」。一切奇事怪傑，都無非是能守常道用常理而成就的。

6. 結論

一句話，軍事天才家之成就，僅在於「智情的協調」。這話本是克勞寒維慈說過的，但可惜一般追求英雄事業的人們，却道在近而求之遠了，竟輕易地把他忽略了。我們應該自勵，將後天所目爲天才了。我們所謂軍人之武德的「智信仁勇嚴」，所謂「忠孝仁愛信義和平」，所謂「禮義廉恥」。諸須於日常生活中修習之使成爲習慣，則行之自然而不勉強，自能「從心所欲而不逾矩」了。

孫克兩氏兵學思想之比較及其批評

彭鐵雲

我是一個初學兵學的人，實在不敢冒昧來寫這篇文章，不過我除研究典籍外，特別對孫子與克勞寒維慈的兵學有很濃厚的興趣，所以不顧淺陋，寫點意見，作爲我研究兵學的一個期考，寄請愛好「世界兵學」的讀者們來指教！

我打算不做其他的比較與批評，祇比較孫克兩氏兵學思想的異同的地方，因他倆兵學的根本思想，有人以爲是各異其趣的，也有人說是「他倆的思想沒有多大出入」，現在我試來給它比較一下就可以知道其異同了。

孫子主張：「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爲用兵之最高原則。克氏則主張：「直接殲滅敵人」之殲滅主義爲用兵之最高原則。看：

孫子說：「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是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爲不得已。」這些用兵之最高理想之至善觀念，是仁者用兵之着眼點。孫子在兵凶戰危之中，盡量運用他的智慧，力減少兵凶戰危的成分，或使干戈化爲玉帛，力避生靈塗炭之苦，也是我國仁義之師的美德傳統。又說：「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毀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此數語，以不戰而屈人之兵，不攻而拔人之城，不費一朝的時間而毀人之國，爲用兵之最高理想。以兵不頓而利可全，爲「全爭於天下」之法則。這是以靜熊之戰略行爲，來代替動熊之戰略行爲。由此可見孫子用兵，以「仁」與「智」爲前提，以勇爲

後盾。亦是先禮「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而後兵「其次伐兵，其下攻城」之雍容大度。

克氏則極力反對「不戰而屈人之兵爲善之善者也」之靜聽戰略行爲。他說：「主張常爲人性自然感情所牽制，發生不用會戰之慈善觀念……他們有一種幻想，以爲遷延時間的片斷動作……想拿其他手段來達成這個目的……一般談兵的人，因此竭力造作一種曲解戰爭問題的妄說，他以爲戰爭可不必流血過多，即可達到目的，視大會戰爲過失，以力避會戰爲當然。他們還說謹慎的主將不可輕犯這過失。這種謬見，風靡一時，流毒不淺……但願從今以後類此的謬見不再復生，論兵的人，也要極力攻擊這種危險的學說。」又再申述說：「戰爭是殘酷的，戰爭本是流血之事，除非戰爭永絕於世，否則應以過端之勇氣來實行戰爭，如以慈善爲本減少戰爭之慘酷，則我欲慈善，敵人決不慈善，豈不自取滅亡嗎？」克氏一方面極力反對「不戰而屈人之兵」之見解，一方面則似批評孫子這句話認爲是一種危險的學說。但我要聲明的，克氏在其著作中，却沒有提及孫子的痕跡。克氏又說：「法國革命以前之時代，因爲認識錯誤，以爲越不殲滅敵兵，軍事學越加高尚。」又說：「戰略也好，戰術也好，都以戰鬥來殲滅敵人，征服敵人，以達戰爭之目的。」他這樣地在各篇中反覆申述戰爭之本質在「滅敵」。

由上可見孫克兩氏思想的異趣了。

至此我們要討論一下，也許有人要批評我，前後是不能比較的，因前者是孫子的謀攻篇，後者是克氏的會戰篇。不錯，我也多少感覺。因爲孫子的文字簡練而嚴謹，研究孫子實不容易。祇看曹註的孫子十家註吧！十家中各有對孫子的原意或用意之理解不同。倘若我們用最冷靜的頭腦去詳細考察一下，就不難看出了。孫克二氏在外在之用兵最高原則之觀點，則似文異旨異，但從內在之用兵最高原則的觀點來看，兩人都以此爲至極。也可以說孫子的至善觀是王道，克氏的至善觀是霸道。孫子以爲戰爭之本質是「屈敵」。故他說：「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戰爭之目的，就是想敵人屈服於我的意志之下。不戰而能使敵人被我屈服，目的已達。還有何說，而克氏則以爲戰爭之本質是「滅敵」。他在會戰篇的「戰鬥的真結果」這一節更詳細申述殲滅敵兵之重要。他說：「若不是敵兵完全絕滅，不論如何結果，都不確實」。由此觀之，則我所做的比較就相近了。現在再深入一層去研究一下：

日本大場彌平少將也認爲他倆孫克二氏的思想，實沒有多大出入。他說：「雖然，倘若不經過流血與破國而能屈服敵人的方法也有，則彼（克勞塞維慈）也不反對，因爲孫子是從大的政略上論理想兵法，克勞塞維慈依交戰手段以屈服敵人的實幹行爲做樞軸，孫子亦於第十二篇談殘虐的火攻，第七篇說「侵掠如火」與第十一篇說：「千里殺將」的猛烈的殲滅作戰，故宜於巨細的檢討，他倆的思想，實沒有多大出入。」（見大場彌平的孫子兵法）他引申克氏也並不反對孫子。並引述孫子第十二篇的談殘虐的「火攻」，第七篇的「侵掠如火」，第十一篇的「千里殺將」這幾句話來證明他倆的思想實在沒有多大出入。

這些，在我的意見，可說是一面之詞，似不能代表整個的孫子。這些「火攻」「侵掠如火」「千里殺將」，就是孫子所說：「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爲不得已」之攻城以下之戰術或戰鬥之行爲，假若戰爭已進入戰術或戰鬥之階段，尚存觀望，仁者之兵的惻隱主義，那還成話嗎？那時當然是要「侵掠如火」「千里殺將」的了。

又看孫子整個十三篇，祇言及六個「殺」字。如「殺敵者怒也」，「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故將有五危，必死可殺」，「覆軍殺將」，「併力一向，千里殺將」，「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等。這六句中祇有「千里殺將」這一個「殺」字稍爲嚴厲地指出殲殺敵兵之意。至「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這句殺字，更相反地對於殺戮之事，表示惋惜！他老人家至此也搖頭三嘆！表示戰爭而至於攻城，而至於殺戮，爲不得已。又看

大場彌平認為殘虐的火攻篇來說，孫子在這篇之末，再三的懇切地要求明君良將要謹慎將事。他說：「明君慮之，良將修之，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故明君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計也。」這些用兵以仁爲本之一貫觀念，何能以此來比克氏整個大戰學理都是充滿着殲滅主義的思想，與孫子的思想認爲沒多大出入呢？李浴日先生說得好，他說：「還有一種最壞的影響就是他（指克氏）過度頌揚『絕對戰爭』的思想謂『戰爭爲暴力無限界的行使』，及反對戰爭哲學中混入『博愛主義』，因此便造成德國軍人的極端殘暴……。」

又再打開克氏的大戰學理來看。他何嘗有承認大場彌平替他辯護：「倘若不經過流血與破國，而能屈服敵人的方法也有，則彼（克勞塞維慈）也不反對」的語句呢，反對雖他未有說及，但克氏則只有說：「以爲殲滅敵兵，不是戰鬥之目的，這真是荒謬絕倫。」又說：「法國革命以前之時代，因認識錯誤，以爲越不殲滅敵兵，軍事學越加高尚。」這是政勢愈攻勢，打擊愈打擊的殲滅主義吧！

不過，大場彌平也承認過孫子以仁爲本之戰爭哲學。他說：「自說『小則能守之，不若能則避之』的必須等待集中相當的兵力。挾着壓倒的優勢然後動軍的兵數戰略與警戒無謀而取攻勢的『武進』戰略而來的孫子至此（作者按：至此二字是指他讀到孫子『併力一向，千里殺將』之句）果然面目一新。」他以前用懷疑的態度承認孫子以仁爲本之戰略思想，及看至『千里殺將』之句就認爲果然面目一新，而釋了懷疑去與克氏比較，認爲他倆的思想，沒有多大出入。

現在我再舉兩個例來比較他倆的真面目：克氏不主張以詭計勝敵。他說：「所以雖然詭計可助奇襲，而奇襲實含有詭計，除非遇到非常情形，或特別時機，將帥應避免用這種迂迴曲折動作的念頭，而專心注意於戰爭直接之動作。」戰爭直接之動作就是『滅敵』，間接的動作就是『伐

謀」。孫子則主張以詭計勝敵；他說：「兵者詭道也……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上兵伐謀……以全爭於天下」，「兵之所加，如以礮投卵者，虛實是也」，「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兵之形避實而擊虛」，「故兵以詐立，以利動」……這些都是主張兵以詐立，以正合奇勝的兵者詭道。至戰術上動作，孫子也是一片純誠的。他說：「歸師勿遏，圍師必闕，窮寇勿追」的人道主義。不像克氏說：「與退却之敵平行行軍而追擊之」的繼追，以求戰勝威力發揮至極端之殲滅法。又包圍敵人於戰場而殲滅之之近代戰法更不可同日而語。

至此我們就可以分別孫克二氏思想之鬼白了。克氏的大戰學理，可以說是祇做到「其次伐兵其下攻城」的戰爭哲理的地步。未有像孫子的兵學哲理由下而上的做到：「其次伐兵，其次伐交，上兵伐謀」的登峯造極。

現在來比較一下孫子與克氏他倆的思想之所以然吧！因爲時代不同，而限制了它的客觀環境。

孫子這時代因所謂『國』之空間範圍小得很，尤其是不管誰來當皇帝，也一樣納糧的全沒有國家與種族的觀念。那時不戰而屈人之兵，當然是理想與事實能容易打成一片之常有的事。並且能使戰爭之結果，獲得真的結果，永久存在，屈服者與被屈服者能化合成融成一塊，再沒有游離的可能。看那時代之所謂吳、越、齊、楚等『國』，與今日大中華民國相比，誰有回天之力，能使往日所謂吳、越、齊、楚之民之地，再回復爲吳、越、齊、楚之民之地呢？由此可見時代是限制了孫子了。故孫子就在此時發現了『不戰而屈人之兵』爲用兵之最高理想，並不是偶然的。這理想在那時代當有可能之實現性。但自十八世紀以後，世界被智識革命，工業、社會、民族……等革命來洗禮；各部門都產生了堅強鞏固的基礎。到這時『不戰而屈人之兵』的用兵最高理想，可能之實現性就減弱或消失了。我大胆地說：今後的戰爭決沒有能產生能獲得像古之吳越齊楚……

而轉變爲今日之大中華民國的絕對戰爭之真結果。今後的戰爭結果，總是假的暫時結果。換句話說：今後的戰爭，只有愈戰爭，愈多被兼併被壓迫之民族向外游離，而歸還原本。誰發動有侵略性的戰爭，則那戰爭之結果，就反而誰因此而不得達戰爭之目的，而又反而受戰爭之損失。如橡原領有殖民地，每因戰爭之火焰，而使之游離了。此等例子，自十八世紀以後，一天天更顯露。第一次世界大戰不用說，你看這次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結果後這些例子，讀者就可想像到，而數不清楚這些爲獨立、自由、平等解放的民族，光榮地獲得戰爭的真結果。故又可以說：誰發動或加入反侵略之戰爭，則戰爭之結果，就誰獲得真的結果（以上我所說的，是我研讀孫子與克勞塞維慈的大戰學理後所發現的「現代戰爭之真結果」之真理性）。就在此也可說孫子的「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這句話似無用武之地了。因世界經幾次革命，人類之覺悟性擴大，縱能不戰而屈人之兵，毀人之國。雖然戰爭之目的已達，也只獲得戰爭暫時之結果。似一幅烟幕，到相當時期就又清朗了。而在今日想獲得戰爭之真結果，侵略者簡直是夢想空想。如今日之印度，是英國往日「不戰而屈人之兵」的戰爭結果，不算是真結果。又如德國現在之兼併歐洲十餘國，日寇之佔領太平洋各地，更談不到戰爭之真結果，他們終有一日游離而無法化合的。

故到克氏（一八一〇年）時代，他發現了「不戰而屈人之兵」在此時代是不可能了。他雖未有論及孫子，但他的意思是否認孫子了。他所以認爲戰爭本質在「滅敵」爲用兵之最高原則，是自有其時代背景的。時至今日，克氏又被時代限制了他的客觀環境了。這「滅敵」主義已在消失中了，被時代否認了。現代的戰爭又不是祇「滅敵」可獲得真的結果的。現代更甚而進至：「滅種」「滅文化」「滅語言」「滅宗教」甚至「滅風俗習慣」。幾已至非使敵人所有一切毀滅淨盡後，是得不到真的戰爭結果。慘酷矣哉！今日之戰爭！是這樣的大毀滅，永久的毀滅。世界上在現在還有傻瓜冥想着，還有東西——「德——日——」進行着。可是人們已受過革命思想的洗禮了

，今後的戰爭除甘心願意毀滅外，誰有人願意接受這個大毀滅之戰爭的真結果呢？既得不到戰爭的真結果，誰又願白戰一場呢？由此又可見克勞塞維慈將軍也似錯了，孫武先生也似錯了。現在寫幾句作爲我讀孫克二氏後之結論吧！

(一) 在道德觀點上看孫克二氏之兵學，則：

孫子兵法十三篇是一部王道主義的兵學。

克氏大戰學理是一部霸道主義的兵學。

(二) 在戰爭觀點上看孫克二氏的兵學，則：

孫子是一本伐謀的兵學。

克氏是一本伐兵的兵學。

(三) 假定要我將這兩本兵學，合訂成一本變爲「世界兵學」的話，則我照步兵操典一樣，將：

孫子兵法放疊在上面。爲這本「世界兵學」的綱領。

克氏的大戰學理放疊在下面，爲這本「世界兵學」的總則通則及以下的細節目。

三一，一二，二四。寫於第七戰區訓練團。

孫克兩氏兵學思想之時代背景及其影響

陳南平

李浴日先生對於兵學甚有造詣，而對孫子及克勞塞維慈兩氏之兵學研究尤深，比者曾譯著「孫子兵法之綜合研究」及「中山戰爭論」均有精深之論列，爲世所欽崇，今者特編是冊，其裨益于吾國兵學界，實非淺鮮。因李浴日先生之編是冊，其着眼甚高而寓意甚深也。特書數語，以弁其端云。

一 總論

凡成一家之言，則必有其時代背景，苟不由此探討，則必陷于皮相論者之譏。知人論世，尤應考察時代之種種，藉能窺其蘊奧，而爲精湛之論究。

吾國古時兵制，兵民爲一；每田一井，卽出兵車一乘。六藝中有射御兩科，與體樂書數并重，文武不分途，六卿皆可爲將，雖事實容有未詳，但其精神實已躋于全民戰爭之極峯，無可疑義。

東方兵學巨子之孫子，與歐西之克勞塞維慈兩氏，其思想之卓越，實對兵學界有劃時代之貢獻。近世以還，對孫克兩氏兵學思想之論述，正如風起雲湧，然其尋章摘句之論斷，多昧於形成其兵學思想之時代環境，而只予以主觀之論述及批判，愈如此，便愈流于歧途，而莫知所屆。須知任何一家思想之形成，均非偶然而至，以其不能離開實際，而適空虛構，乃由時代之反映而成。

此爲吾人所稔知，無庸諱言者。

今者，且將孫子與克勞塞維慈兵學思想之時代背景，及其對於戰爭及國家與民族之影響，爲簡約之論述，期能拋磚引玉，攻錯他山而已，詳則俟諸異日。

二 分論

周代諸國家無論大小，均非依民族之各異，而佔領其一定之土地所構成，乃由周室裂土分封，依一般比例（千里，百里等）而建置之。迨至周室衰微，紀綱不振，諸國雖互相兼併，然皆各因其利害，相互爲有統系之組合，從無以一國之武力，而兼併他國者。孫子際此時代，深恐不諳兵事之國家，因信仰戰爭，而輕舉妄動，致受他國聯合攻擊，而促進其國家之覆亡。故首章卽鄭重說明：

「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因兵之所動，國家及民族之存亡繫焉。符堅舉國長驅，謂投鞭可以斷流，但一敗卽喪國辱身，實可扼腕。故孫子於此，特首先致意，以明兵之不可輕舉。

孫子之意，務戒兵之輕舉妄動，則必屈服敵人而取全勝，使天下莫敢與之抗衡。故曰：「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

此種崇高之兵學思想，實孫子兵學思想之獨特見解，而爲克勞塞維慈所不能望其項背者。蓋展開克勞塞維慈之大戰學理，而加以探討，頗難尋出如此明朗化而肯定之論述。全部思想之所繫，均在如何殲敵于戰場。至如遇敵人衆多時，諸國家聯合攻殲時，應如何乃能與之抗衡，而奪取勝利，卽如何完成「全爭于天下，使兵不頓，而利可全」之最高指針。又如遇第一次歐戰及現時之世界大戰，亦均能不敢，且可獲取勝利於兵不頓，而利可全之條件下，則并未明白論及，實屬

遺憾。蓋其思致有差，實亦無法耳！即此，當可證明孫子兵學思想之偉大，已無可非議。

蓋兵頓勢削，力量式微。諸國家乘隙進攻，如魏龐涓攻邯鄲，久不下，齊以孫臏運糧大梁而敗魏。與第一次歐戰德國之所遭遇，因久攻法國無功，遂惹起協約各國之參戰，致失敗而結凡爾賽和約，均爲欲全爭于天下之第一大障礙。故孫子縝密思致，爲剷除此障礙，遂力持：『速戰速決』主義：

「故兵聞拙速，未覩巧之久也，夫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

蓋兵久，於本身必至挫銳氣竭，因而造成勢力弱。在敵人及與敵爲友者，因生存上，利害上及諸種關係，必趨聯合，乘我而進攻，則前途將不堪設想。故孫子曰：

「夫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

因其時諸國家并爭雄長，若一國對兵事輕舉不「察」，則必有受諸國家聯合攻擊，而招潰敗之一日。如秦立國既久，國富、兵強、將勇，方以爲世莫余侮；其時即思欲兼併天下，混一宇內，但遭蘇秦連橫之策，聯合六國以攻秦；以秦之強，尙只能採取守勢，不能即償其兼併之慾；及張儀出，始倡合縱之策，以分化六國，而達成對各國各個擊破之企圖。從此可知：兵學思想之建立，實不能離時代背景，而可以成功者。有之，亦將流于空談，不啻實際，則其思想雖高邁，亦將無所用矣。孫子爲避免其思想流于虛構，而其最高指針，又欲全爭于天下，作到兵不頓而利全。則首要之謀，固在速戰速決，俾避其時之諸國家乘弊而起，縱有智者，亦無法善後之危險。但諸國家於軍事未發動之先，即已聯合，如蘇秦所用連橫之策，而欲全爭于天下，則勢有所不能，應當另闢途徑，又因該時代諸國家之構成，非若歐洲之異民族，分別獨立權威，而可以消滅其種族，如對夷狄之戰然。一面爲達成各個擊破企圖，當不必同時對諸國家併行攻擊，以致于人。故孫子以爲併吞其國，正不必將其全體粉粹之。只須屈服其意志即可，故曰：

「夫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全旅爲上，破旅次之，全卒爲上，破卒次之，全伍爲上，破伍次之。」

其意，在兵不頓而利全。蓋雙方相見於戰場，不過使敵屈從我之意志。因其時之諸國家，均周之宗室，且互爲姻婭，果能舉國相從，即戰爭之目的已達，正不必持犧牲之精神，如克勞塞維慈之意見，以全部「殲敵」于戰場，乃爲得之也。故孫子曰：

「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因其時環境之昭示，正無須用戰爭方式，以殲滅其全體人民于戰場。則縱百戰百勝，亦奚益于用！果能持盈保泰，隨時能威加于敵，則諸國家，均翕然景從，而達戰爭之目的，故以不戰而能屈人之兵，乃爲至善者也。故傳曰：

「貳而執之，服而舍之。」

故不必使其身首異處，如克勞塞維慈所云，戰爭之本質在殲敵也。蓋天下事實不必全同，因其時代環境而異，已爲吾人所稔知者，况百戰百勝，則戰力之消耗，亦必因之加鉅，以破人之軍，已軍亦非不能毫無損耳。孫子洞悉此情，遂抒其爲害至深之意。故曰：

「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

用兵既久，則己身之消耗，亦必因之而大，乃事實上所不可否認者。欲避此害，而又欲達戰爭之目的，則於未戰之先，於廟算即已知其必勝，乃爲至上之策，故孫子曰：

「故善戰者，能爲不可勝，不能使敵之必可勝。」又曰：

「古之所謂善戰者，勝於易勝者也。故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故其戰勝不志；不志者，其所措勝，勝已敗者也。」

孫子以果舉兵，則須措于戰必勝，苟成算不確，勝負難知，殊失用兵之本意。蓋國家用兵，

本爲求勝，絕不求兵敗國亡者也。故孫子曰：「故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也。是故，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

能明此義，則由孫子兵學思想浸潤所成節制之師，自能全爭于天下，蓋其兵學思想，非托諸空談，而實淵源有自。而實際用兵，亦固有失敗者，從可知其思想之高邁，實超人一等。孫子既斷定勝兵之勝，非基于先勝而後求勝，實基于先勝而後求戰之理，則當能預知其勝與不勝，遂力持伐謀，伐交之策，以求符於戰必勝之旨。故孫子曰：

「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

若作戰而不注意先勝而後求戰之精神，而必待于先戰而後求勝，視城之攻戰成效，以下戰爭之勝敗。則前途雖不必盡悲觀；但以戰而求勝，則殊應注意耳，故孫子曰：

「攻城之法，爲不得已，修櫓隳輜，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闔，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

若國家非在迫不獲已，不能不抵抗敵之攻擊之形態下。而欲以加諸敵，且又不作有計劃之作戰，先估計對其所欲攻擊之敵，戰勝之可能成數，而不顧一切成敗，無論用兵與敵相見于戰場，以戰場之勝敗，而定其盛衰存亡之命運，則雖亦有成功者。（因可舉作戰所發生之錯誤或機會）究屬危殆。固如不先估計有可勝之成數，乃以攻擊其所欲攻之敵之爲愈。故孫子力主先勝而後求戰，不必先戰而後求勝也。設又陷于下策而攻城，曠日持久，致六個月，戰力減低（殺士卒三分之一），而當不能攻陷，則其結果之悲慘，甯可勝言。故孫子曰：「此攻之災也。」

惟如何乃能不待與敵相見于戰場，即能知其必勝，則惟在知彼知己，此吾國百戰百勝之最高原則，且爲人人所共知者，故孫子曰：

「知彼知己，百戰不殆。」

但事實上，容有不能完全達成此目的者，抑昧於事實，而彼此之知，容有缺陷者。則於作戰時欲企求必勝，即無把握。故又曰：

「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

至若彼此均不知，而又不度德量力，更昧于孟子所謂「量敵而後進，慮勝而後會」之旨，輕舉妄動，從不考慮，而即與敵相見於戰場，則實無勝利之望。故孫子曰：

「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

至如何乃能知其必勝，孫子曾詳加解釋，須經下列諸種步驟之考慮乃屬可能。故孫子曰：

「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地生度，度生量，量生稱，稱生勝。」

果能由此步驟，而爲詳密之考慮，則勝負之知，自可先見於戰前，無待贅述矣。故孫子又曰：

「可知與戰，不可以與戰者勝。識衆寡之用者勝。上下同欲者勝。以虞待不虞者勝。將能而君不御者勝。」

綜觀孫子兵學思想，因由周末偉大時代之孕育，遂蔚然成爲中外古今無雙之偉大思想。蓋其兵學思想之主幹即全爭于天下，亦必造成兵不頓而利全之每戰皆勝，此爲吾人所不能不體認者。克勞塞維慈生於若干異民族相互爭雄之歐洲。此種時代背景遂成其激烈性之兵學思想，主張徹底將顯然敢與對抗之敵人殲滅，乃至不必在戰場上作戰之異民族，亦有欲剝奪其生存之慨。且諸民族因各異之故，甚少能如周秦之際，諸國家或爲兄弟之國，或屬姻婭之親，而可從誼情方面聯繫，蓋均純爲利害關係而離合者也。以故德人在尼采等之超人哲學思想之浸潤下遂有惟德人乃有資格生存，餘者均在被打倒之列。即現居於德境之猶太人，均佩以（J）字，而以亡國之民

族行之。因此種思想之影響，遂只注意於直接殲滅敵人之殲滅戰主義，為其兵學思想之主要部門。故克勞塞維慈曰：

「主將常為自然感情所牽制，發生不用會戰的慈善觀念。……他們有一種幻想，以為迂延時間的片斷動作。……想拿其他手段來達成這個目的。……一般談兵的人，因此竭力造作一種曲解戰爭問題的妄說，他以為會戰，可不必流血過多，即可達到目的。視大會戰為過失，以力避會戰為當然，他們還說謹慎的主將，不可輕犯這過失，這種謬見，風靡一時，流毒不淺……但願從今以後類此的謬見，不再復生，論兵的人，也要極力攻擊這種危險的學說。」

由克氏此種論述，可證該時代德人，以至德國軍人，對於戰爭之謬解；以為舉兵于戰場後，尚欲減低殺戮行為，以求達戰爭之目的。克氏遂力持於兵臨戰場之際，不宜為人性自然感情有所牽制，而產生不用會戰之慈善觀念，俾可減少流血以求達戰爭之目的。此項思想之危殆，不但足以促成戰爭不勝，且因此種假人道之傳播，足以覆國喪身。故宋襄公以為仁者之兵，在不制敵之機先（當其時不於敵尚未渡河，及已渡而未成列時，擊之。）以遭失敗，弄至門官被殲，宋襄公亦傷股。此不僅為文人在氏所譏，至今尤無人不譏之者，攻克氏之言，則當時德人，類如宋襄公輩之思想，遍佈國中，為不可掩之事實。經克氏痛論而糾正之，使德人能認識殲滅戰主義之真諦，而達成戰爭之目的，故又申述其意曰：

「戰爭是殘酷的，戰爭本質，是流血之事。除非戰爭永絕於世，否則應以極端之勇氣，來實行戰爭，如以慈善為本，減小戰爭之殘酷，則我欲慈善，敵人決不慈善，豈不自取滅亡嗎？」

已至臨戰場，而尚欲作慈善之念，以為愈不殲滅敵兵，則軍事學愈高尚，（見克勞塞維慈著：大戰學理）。此種與宋襄公相同之假仁道兵學思想，經克氏澈底糾正，克氏兵學思想之能立足，而為德人所崇仰者實基于此。故克氏曰：

「戰略也好，戰術也好，都以戰鬥來殲滅敵人，征服敵人，以達戰爭之目的。」

因之，克氏遂一反復說明戰爭之本質在「殲滅或征服敵人」以獲勝。

至軍隊素質與裝備之精良，亦為促成克氏兵學思想，以殲敵為主之助因。因環顧歐洲諸國家，為數雖多，而其文明之演進，與科學之發達，百凡措施之進步，德人均無不自詡居於世界第一。故以此項民族所組成之軍隊，自能所向必勝。觀於一九四一——一九一八年之第一次歐戰，始終德國軍隊均在他國境內作戰，本土迄未受敵蹂躪，其後雖受諸國家之聯合攻擊，以底於失敗。然就其軍隊之素質及裝備言，則各國均不能望其項背。因文化水準，德國均較其他國家為高，而文明及科學又較為進步也。故以此素質與裝備精良之軍隊，苟單獨對任何一國作戰，而不受諸國家之聯合攻擊，實可無往不利。故克氏兵學思想之主幹不僅主張殲敵，為戰爭之本質，抑且主張直接殲滅敵人，征服敵人，不必行奇襲詭計。其言曰：

「雖然詭計可助奇襲，而奇襲實含有詭計。除非遇到非常情形，或特別時機，將帥應避免用這種迂迴曲折動作的念頭，而專心注意於戰爭直接之動作。」

其追擊敵人，則主張「與退却之敵，平行而追擊之。」（克勞塞維慈著：大戰學理。）以求戰勝威力，發揮至極端之殲滅戰法。

因歐洲之德人，既自詡優於他民族，而其軍隊之素質及裝備，又實較與其為敵之諸國為優。質言之：倘不因眾寡懸殊，則德人直可視敵國軍隊為無物。蓋歐洲任何一國，其遭德軍之攻擊，均無不失敗。由第一次歐戰，及現時之世界大戰證之，如法國如英國，如羅馬尼亞，如荷蘭，如利時，如波蘭，如俄國，均無不遭受其毒辣之攻擊，幾於喪邦，或竟已喪邦，均為不可諱言之事實。

惟周末之際諸國家，則異於是，除在兵車之數量上有若干之軒輊（或數百乘，或千乘不等。

外，餘則質素與裝備均相若。夫以素質及裝備相同之國家軍隊，而又欲取勝於其間，則依克勞塞維慈之意見，不必用奇襲詭計，只直接殲敵于戰場，當不免有事倍功半之感。而況兵車衆寡懸殊，又不足爲勝敗之保證，於此，則只有竭盡人智，以求勝敵，故孫子遂創爲詭道，奇計，以取勝於敵，故孫子曰：

「兵者詭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實而備之，強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

因裝備、素質、民族性均大致相若，若直接敗敵以致勝，則勢所難能，故必審於上述之諸要領，乃可以敗敵而取勝。故又曰：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又曰：

「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爲變者也。」

在衆寡不甚懸殊，而軍隊之素質與裝備……等大致相若之際，固可求之他途而取勝。倘遇大國，兵車衆多，衆寡懸殊過甚，豈非即受制于敵乎？是又不然也，即須制敵，而不制于敵之爲宜。故孫子曰：

「古之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衆寡不相恃，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又曰：

「伐大國，則其衆不得聚。」

綜觀所述，不外爭取主動，或分敵之勢，或乘敵前後左右之不相及，或離間其親，或攻其無備，以求勝。故孫子曰：

「進而不可禦者，衝其虛也；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可及也。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我不欲戰，雖畫地而守之，敵不得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又曰：

「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爲一，敵分爲十，是以十攻其一也。」

果分敵勢，則自不畏乎敵之衆矣。故孫子遂爲鄭重之說明曰：

「故知戰之地，知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後，後不能救前，而况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又曰：

「以吾度之，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於勝哉？故曰勝可爲也，敵難衆，可使無鬥。」

故在孫子之時代，普通均在裝備、素質、民族性大概相等之情形下。故惟有在以正合，以奇勝之原則下，乃能制敵而奪取勝利。故孫子對此曾爲反復之說明，不厭其詳。至敵人優勢時，自不能不取分化隔離之策，使其衆不得聚，俾我專爲一，敵分爲十之形態，而奪取勝利。至敵人劣勢，則固可直攻或圍殲而取勝，當無得煩贅矣。故孫子曰：

「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敵則能戰之。」

囚之，無論敵在優勢、均勢、劣勢之任何狀況下，均可主動制敵以取勝，以達到全爭于天下之最高目標。此完整進步之兵學思想，當較克氏無論在任何狀況下，均以直攻（不主奇計詭道）而殲敵者，固已昭然若揭，較高一等矣。此雖由各該時代背景，而成就各有不同，然克氏之兵學思想，究不免發生缺陷。

但克氏之殲滅戰主義，以『殲敵』爲戰爭之本質，孫子亦未嘗忘情於此項意見。蓋國家既經詳密之攻慮，舉兵於戰場，已入於作戰形態，除盡全力以殲滅敵人并殺其大將外，無可置議者。故孫子曰：

「併力二向，千里殺將。」

蓋雙方既以兵戎相見，戰陣之事，宋襄公之假仁，及德國克勞塞維慈以前之慈善觀念，均無所用。惟有殲滅敵人之後，乃可達戰爭之目的。

克氏生當民族複雜之歐洲，又當德人兵學思想不健全之時代，遂不能不先剷除兵學上之謬見，使歸於正。以故影響所及，德軍遂力持殲滅戰，乃至包圍殲滅戰，實為殲敵以保全民族及國家生存永遠之唯一至策。又因痛恨歐洲異民族所組成之國家，足阻德國之發展，既不能聲應氣求，唯有力服，不可以德服，故對伐謀伐交之進步思想，遂不見於克氏之著述而建立如下述諸關係：

「是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又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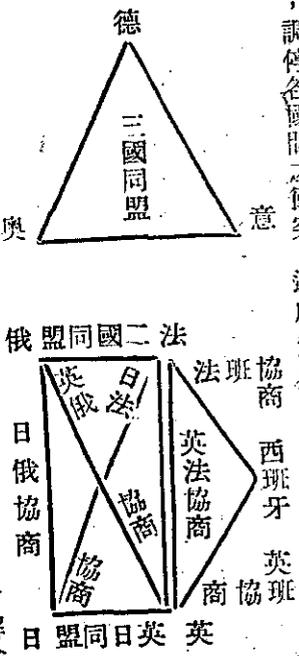
「夫霸王之兵，伐大國，則其衆不得聚，威加于敵，則其交不得合。」又曰：

「是故不爭天下之交，不養天下之權，信己之私，威加于敵，故其城可拔，其國可隳。」

故克氏思想之不周密，於此益見其然。至彼以爲果能直接殲滅敵人於戰場，即萬事亦勿慮。此種觀念，與孫子主張之「併力一向，千里殺將」以求戰勝，及「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饋糧，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其用戰也勝。」之旨相合，蓋費如許之人力、物力、財力，而舉兵於戰場，當在于殲敵而求「勝」非以兵嘗試，勝不勝，初無估計者也。但克氏因擲其全力，以改正當時德國兵學錯誤思想，則對於未作戰前對敵友之成謀，與戰時及戰後之一切措施，則甚少顧慮及之。因缺乏此項：其下攻城，其次伐兵，其次伐交，上兵伐謀以至全爭于天下，均可兵不頓而利全，及無論敵在兵力優勢、均勢、劣勢，均能制敵以取勝之完整兵學思想體系，而克氏又因而改正德國過往兵誤思想，對德國兵學思想，實有偉大之貢獻，故遂能形成德國兵學界之權威，其影響所及遂鑄成德國歐戰第一次之失敗。此則爲不可掩飾之事實。

第一次歐戰之先，德人勵精圖治，以其雄偉之力量，與進取之精神果運用適當，即遂漸兼併

歐洲，亦有可能。惜因迷信克勞塞維慈只須採取直接殲敵之策，即可消滅敵人，而實現自己之企圖，對伐交伐謀諸端，固早已置之度外矣。因其時英德本屬友好，爲僻於德國之突飛猛進，恐自身之海上霸王難保，乃捨棄與德國之友好，而與極端衝突之法俄攜手，或立英法俄三國協商，東又與日本同盟。并利用其特殊手腕，調停各國間之衝突，造成各國協約之基礎，漸進以至於德國除與意奧兩國爲友外，餘均爲其敵人。故自柏林會議後，協約國遂成功銅牆鐵壁之壁壘，而陷德國於孤立之局。茲示自柏林會議後第一次歐戰前各國之外交關係如下圖：



細查此圖所示之歐戰前外交關係，德國在伐謀伐交上，均歸于失敗，而陷國際形勢於孤立。以爲殲敵致勝，即可解除此種危

局。大意以國家所慘淡經營之力量，與世爭衡；只求於伐兵攻城之道取勝。致結果，其力量反遭粉粹之悲慘，甯不愧惜！

故孫子之意見，以爲用兵須「察」，決不能輕舉妄動以受列國之聯合攻擊。但德國軍人因

克勞塞維慈思想之薰陶以爲靠直接殲敵之策，即可突破聯合國家之攻擊陣線。開戰之初，因俄由東普魯士進攻德第八軍之牽制，遂不克以其全力，發揮於對法國之作戰，因而不能實現史蒂之旋迴作戰計劃而解決法國戰局。迄後因協約國之調整，力量愈強，遂又改爲向凡爾登之中央破，雖陷於下策，然能推毀敵之守備，亦可爲不顧一切，只爲「突進」「殲敵」之兵學思想張

；惜數攻不克，且至殺士卒三分之一，受甚大之犧牲，而凡爾登仍未陷，結局不免一敗。故其不重與國，分化敵勢，且攻堅擊銳，曠日持久，致招國用不足，致有此慘敗，而克勞塞維慈之不完整，兵學思想影響之深可見一般矣。

孫子兵學思想影響於中國兵學界之鉅，歷代名將多師承之。讀者一閱中國歷代戰史，便可瞭然。茲因篇幅關係，未能一一列舉。

二 結 論

由於理論及事實證明國家及民族之興衰存亡均繫乎戰爭之勝敗。故崖門一戰失敗，宋亡于元。揚州一戰失敗，明亡于清。滑鐵盧一戰失敗，拿破崙第一之帝國遂亡。色當一戰失敗，拿破崙第三之帝國遂亡。德國對法蘭西之西線戰事失敗，幾覆其邦。故戰爭隨歷史之演進，而愈加進步；至於再返古還原，而躋於全民戰爭之領域，非故為多事，而促其進步，實因保存民族之繁衍，與國家之進步，有不得已之苦衷在。

惟戰爭既為民族及國家進展之原動力，故凡有為之國家，均無不以軍事居於首要；期於戰時，即能獲取勝利。中國雄踞東亞，歷五千年之文明如此悠久之歷史，其間雖因弛於兵備，一度受異族之蹂躪，但旋即將其驅逐而同化之。果不能戰勝異族而失敗，則即不能延長中國歷史；至今弗替。因之，吾人於偉大兵學思想之孫子，當不容再予以不良之詬病；蓋基於其全爭於天下之旨，不僅促成民族及國家之統一，且戰勝一切異族而同化之。但推攷孫子兵學思想之成功，於詳加論列以後，實不能不感謝周末之偉大時代有以孕育之也。

克氏由於歐洲之時代與環境，形成其不健全之兵學思想，經導引德國迭受諸國家之聯合攻擊而不知反省。於此大世界大戰後，德國軍事家將必細加檢討，而予以改進，俾如何乃能全爭於天